

## 楔子

当阳岭·燕门堡

气势巍峨的黑木楼前，三个大男人不约而同停下脚步，原本性格豪迈不羁，在江北一带名声响亮的燕门堡三虎将，今天居然性情乍变，彬彬有礼，你谦我让起来。

关饮虹面带恐怖的微笑，向左边小个子的男人说：“你是智多星，不但点子多，又最善辞令，连人家的陈年老秘辛你都有法子从人家的喉咙深处挖出来，做哥哥的我素来甘拜下风。想想，当阳岭上两百口子，就没一个斗赢过你这张能言善道、鼓舌如簧的第一名嘴，所以，这件事由你去说服堡主也在情理之中，不作第二人想。”拍了半天马屁，就是叫对方“打先锋”，去当“炮灰”！一旁留大胡子的韦一箭，立刻击掌大声附议。

苏鸣的个子虽小，却一脸精明的狐狸相，要死也得拉一个垫棺材板好死得舒服些！

两个大鼻孔喷出一口恶气，邪门邪调的说：“要去，三个一齐去！要不，我先走了。”他不怕皇帝老子，却宁可去跳黄河也不要单独面对盛怒之中的燕无极，尤其这件事正触着燕无极的忌讳。

人称“梟雄”的燕无极，传闻他十八岁初出茅庐即一鸣惊人，又很奇怪她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没几年后重现江湖，成立燕门堡，不过短短七、八年的时间，和他最信任的三名大将在江北打下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很快就成为许多大商家的龙头，与百年老字号的“诚记”商号之统帅袁决，形成鼎立……不，应该说是对立的局面。

燕无极惊人的崛起充满了传奇性，他雷厉风行的做事手腕，精确果决的判断力，英明睿智的统御能力，固然是他成功的必要条件，然而，最教人惧于面对的，是他的阴狠、诡诈、不择手段，对付敌人从不慈悲心软，让初次见到他的人都不敢相信，如此俊逸潇洒，笑起来犹如大孩子般和善的男人，竟有着一副硬比石坚、狠似猛梟的心肠。

关饮虹、韦一箭和苏鸣，虽与他情同手足，十分了解是他的过去造就了今日的燕无极，但仍旧不敢轻易触及他的忌讳——袁决、袁咏初，及有关他们父女的一切——一旦黏着了火，跟“诚记”扯得上一点边儿的某家商号，就会不明不白的被燕门堡蚕食、并吞。

可是，一提起这件事，难免教燕无极联想到他与袁咏初差点结成夫妻的过往恩怨，到时候他的反应……“你这贼头贼脑贼嘴巴的贼小子，”韦一箭粗声粗气的直指苏鸣：“平时你老是枉顾我们的耳朵活受罪，逮到机会就大鸣大放，不亦乐乎！如今真要你施展你的三寸不烂之舌，倒变成小媳妇啦，真带种！你怕堡主把你吃了还是怎的？”“我倒不怕他吃了我，反正他没那好胃口，我怕的是……”苏鸣叹口气。“他一怒之下忘记兄弟情谊的硬要割下我舌头，这一传扬出去，‘梟雄’的名声可大大受损啦！”关饮虹啼笑皆非，真是好的坏的全教他说尽了。

“照你说，该怎么办？”他反将一军。

苏鸣挤眉弄眼抓脑袋，为苦思良策而苦相百出，一副尽心尽力死而后已的忠贞表情，最后，耸了耸肩膀说：“没办法，直说了。”见韦一箭作势要

打他，赶紧往下说：“咱们心里有数，袁家那件事一直是堡主内心最痛的伤痕，他嘴上不提，眉头却始终没舒坦过。本来人争一口气，这窝囊气更加教人咽不下去，何况像堡主那般才情与傲性，他怎肯善罢干休？只是，真灭掉‘诚记’，他心里便舒服快意了吗？不会的，我甚至有一种奇妙的感觉，这七、八年来他简直是为打击‘诚记’而活，一旦‘诚记’真不存在了，他会变成什么样子，这才是最教人担忧的重点啊！所以，我们一致认为……”微顿，贼眼左右溜了溜。“他应该成亲啦！”韦一箭爽直的接口。

“你所言极是。”轻轻松松就把“逼婚的主谋”这硕大帽子扣在韦一箭头上，苏鸣愉快的接着说：“韦兄提议该为堡主觅个适当的堡主夫人，我十分钦佩你的高见。

不过，这人选千万马虎不得，事关堡主的终身幸福和燕门堡的体面，必须慎重其事。

第一，舞刀弄剑的江湖女子绝对不成，堡主向来讨厌女人不像个女人，要温柔多娇的才行；第二，平常百姓家的姑娘怕也无福高攀，管不来成群的仆役，第三……”“你很啰唆！”关饮虹直接道出重点：“最好是书香世家的闺阁淑媛，若是官宦名门出身的千金小姐更理想不过。”苏鸣先前的犹豫，缘自整个社会的观念不是一朝半夕可扭转。在极重门第观念的时代，最在乎的无非是门当户对！燕无极固然雄霸一方，但既被人称为“梟雄”，绝非善良百姓，人们对他或许敬畏有之，但绝谈不上尊崇。他本身又带有极复杂的个人色彩，七分像商人，三分像江湖客，但不管是商人或江湖客，欲求官宦门第或士族名门的闺阁千金下嫁，除非偶有机缘巧合，否则几乎不可能。

“这可是千载难逢的大好机会。”韦一箭忍不住眉开眼笑。“三代为官，如今因病辞官返乡的礼部尚书郭作云郭大人，因有求于燕门堡，主动来攀亲，准备将掌上明珠许配给堡主为妻，这么一来，对燕门堡的声誉可大大有利！一旦我们与官家结为亲家，看看外头那些不长眼的兔崽子，还有谁敢再说咱们是草莽商人，老子就一把扭断他的头！”“最要紧的是，成了亲之后，堡主的心情和想法或许会有转变。”关饮虹和苏鸣相视一眼，均有同感。

“有理！既是世代书香，又是官宦门第，这位郭大姑娘可想而知是集天地灵秀的可人儿，知书达礼，清雅高贵，温柔婉约，堡主得此佳人相伴扶持，一颗铁石心肠迟早也要融化，变得有人味些。”“这往后，大伙儿的日子便好过多了。”因此，他们明知燕无极根本无心婚娶，但良缘天送，岂可白白往外推？苏鸣突然灵光一闪，贼笑兮兮的说，请将不如激将，堡主既然讨厌女人，等于暴露了自己的弱点，他们正好痛下针砭，教他自愿上钩！

## 第一章

“哇啊——”一声石破天惊的惨嚎由郭府后院传出，手上正忙着干活儿的仆佣们，好些个摔了抹布丢了盆，全身抖了又抖，不知所措的静待后续，等了许久确定没有更悲惨的叫声传来，才拾抹布的拾抹布，捡破碗的捡破碗，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其实，有同情心的人每天都在心里默哀：“可怜的少爷，又给小姐欺负了！”真奇怪！老爷和夫人都是正派谦恭、诗礼传

家的大好人，少爷也是文质彬彬的少年书生，怎么世代名门的郭家竟如此不幸，遗传基因突变的生出小姐这样惟恐天下不乱的小妖怪！

她到底像谁呢？这样的疑问，自从郭大姑娘回家居住以来，一直困惑着郭府上上下下数十人口。

只有郭老爷和郭少爷心里明白，她谁都不像，就像她的舅舅杜秀山。

小姐的奶妈福大娘完全不受惨叫声影响，盯紧灶下仆妇看好炉火，因为每回哀嚎过后，都是小姐肚子最饿的时候。四碟点心，两冷两热，有咸有甜，福大娘命丫头端着，跟在她身后，直住小姐住的斗寒院而来。

“又失败了！”郭贞阳一脸的不可思议，瞪着跌得像死狗一样软趴趴动弹不得的弟弟郭铁诺，不得不怀疑：“阿诺，我们真的是姊弟吗？怎么你笨手笨脚的一点也不像我？”“真正的异类是你不是我啊，姊姊！”郭铁诺真是欲哭无泪！他一直都是受害者，所以要怀疑姊弟血亲真假这种事，也应该是他而不是她才对吧。无奈，贞阳总有法子抢先一步，恶人先告状，更无奈的是，他想赖也赖不掉这个姊弟关系。

郭铁诺由铺了两层大棉被的地上爬起来，他再次发誓，这是最后一次听从姊姊的鬼主意，绝对是最后一次！他发誓。

郭贞阳似乎有与生俱来“整死人不偿命”的可怕天赋，加上她学全了杜秀山的机关学和看多了旁门左道的奇闻异书，再不出现一个能克制住她的男人，郭铁诺一点也不怀疑自己会被她吓得早生华发，提早去见列祖列宗。谁教他是人家的弟弟呢？拚了命想赖也赖不掉。

两个人站在一块，任谁也不会怀疑他们是兄妹或姊弟，他们的五官不只相像，而且一模一样，难分轩轻，若非男女装扮有别，恐怕父母也很难分辨。

郭贞阳与郭铁诺，是一对孪生姊弟。

不过，细心的人还是可以分辨出这两张脸之间微妙的差异。比如，贞阳的眉毛细长些，双唇小巧些，尤其那双大眼睛水灵灵的好似会说话，成天到晚闪烁着好奇的光芒，忙着寻找新鲜事，而且有非付诸行动不可的倔强神情。

“还有谁想上去玩一玩的？”丫头们个个花容失色，你推我让。

“真没用！也罢，我自己玩。”“姊姊！”郭铁诺不想得心脏病，尽责的阻止她。“你不要忘了，你是大家闺秀。”他一天最少提醒她五次。

“大家闺秀是做给外人看的，这里又没外人。”贞阳不容他阻止，坐上了秋千。

荡秋千有什么好可怕的？阿诺干嘛吓得脸色发白？就因为荡秋千太平常，贞阳觉得不好玩，便加以改装，利用滑轮与绞索，由四名粗壮丫头转轮盘，让秋千绕着大树旋转，愈转愈快，愈转愈快，阿诺不小心跌了出去，跌个狗吃屎！还多亏阿诺有先见之明，先叫人在方圆一丈内铺满棉被或草堆。

“姊姊，吃点心了——快停止！”他命丫头放慢速度。

贞阳玩得刺激极了，愉快笑声不绝，一点也没出丑，可是，当她正欲以胜利的姿态走向阿诺时，却出乎意料的倒趴在草堆里，糗死了，因为头晕站不住脚。阿诺一脸“我早就料到”的表情，走过去把她抱起来，移到凉亭上坐好。

“把你脸上讨厌的表情收起来。”贞阳威胁他。

“如果我比你早出生就好了。”替她拾去草屑，他不无惋惜。

“为什么？”“哥哥可以管教妹妹。”“哈！下辈子吧！”“下辈子我要当你丈夫，狠狠的修理你。”她扮一个鬼脸，才不怕威胁，反正这辈子她吃定了他。

她两手各拿一块点心，吃得津津有味，一个人吃掉三盘分量的点心，她老是忘了淑女形象，即使阿诺成天在她耳边唠叨：“‘窈窕淑女，君子好逑’，反过来说，如果你当不成窈窕淑女的话……”下面的话通常都被她“瞪”掉了。阿诺差不多已放弃了想“改造贞阳”的决心，掏出自己的手帕为她拭去唇角的莲蓉屑，他其实很疼爱这位率真又任性的小姊姊。

可惜他不能一辈子像这样袒护她，听说父亲已在挑选女婿，郭铁诺不得不忧心贞阳的未来。在“夫与天齐”的社会里，有哪个男人肯真心接纳、进而欣赏一个古灵精怪、鬼主意比男人还多的妻子？连他自己都希望未来的妻子是个温柔、体贴、娴淑的女子，乖巧、贞静又不惹麻烦，千万别像姊姊一样害他天天一个头两个大，心脏负荷太重快受不了，因为贞阳怕闷，喜欢刺激好玩的事。他尚且如此，其它的男人……唉，同理可证！

“阿诺，我们人类不管是男是女，骨头数目应该都一样吧！”郭贞阳侧头瞅着他看，睁着一双无邪的大眼睛，非常可爱，却瞧得阿诺心里直发毛。

“我不晓得，我不是医生。”他食不下咽的放下吃了一半的点心，她好心的帮他吃掉，他们早就习惯同碗取食，吃点口水又不会死人。

“应该不会错，我翻过的医书都没写男生比女生少根手骨或脚骨，而你却连爬树这样简单又好玩的游戏都玩不来，上次还摔得四脚朝天！所以，姊姊我特地为你设计了这个‘天旋地转荡秋千’，不需花一分力气就可享受腾云驾雾的快乐，很棒吧！结果你又失败了，跌个狗吃屎，归根结底，就是你太文弱啦！”“姊姊，你是大家闺秀耶，要看书也该看些女诫、女箴之类的，一方面怡情养性，一方面为将来作准备，不要总看些……”“你别吵啦！听我说完！”她一张俏脸蛋贴近他。“阿诺，你别灰心，只要有姊姊在的一天，我会尽我所能的将你磨练成雄赳赳、气昂昂的男子汉！”郭铁诺突然心情轻松，笑了起来。父亲想多个乘龙快婿，让他慢慢去挑吧，两年内，贞阳不可能有太大改变，有不怕死的人敢娶她才怪！

“万一姊姊真的嫁不出去呢？”他胡思乱想起来：“我非得努力用功考中进士不可，将来当官也必须当个大官，这样才有本钱以强权压人，好歹给姊姊招个女婿在家！”

对呀，我以前怎么没想过，怕姊姊嫁出门遭丈夫错待，可惜了她一身才情，不如改嫁为招，一个赘婿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欺负姊姊！她开心，我安心。”“阿诺，你有没有在听我说话？”她朝他耳孔大喊。

“哇啊！”他跳开，险些跌坐地上。“我一天要提醒你几次你才会记住，你是大家闺秀，不可高声说话，不端庄！”“如果我遇到一个耳背的人怎么办？”她反应可快了。

他脸上闪过一缕尴尬的神色，她则笑翻了天。

“难倒你了吧！道学先生。”“算了。你方才说什么？我没听清楚。”“爬树啊！”她两眼笑眯成一线。“难道你喜欢被人说成‘百无一用是书生’吗？莫非你一点都不渴望成为雄赳赳气昂昂的男子汉？你不是这样的人吧，阿诺！我们可是孪生姊弟，既然长得一模一样，我会的你应该也会才对嘛！把你自己交给我来磨练好吗？不只爬树，我们还可以比赛在树上盖小木屋……”“等等！你一直说一直说，说得我晕头转向，又想骗我点头对不对？”

不行！”郭铁诺让头脑清醒一下，才敢开口：“我是书生不是武夫，什么雄赳赳气昂昂的？又不是上战场杀人，把自己弄成四不像才难看，而且当今太平盛世，书生很有用的。再说，孪生子也不可能样样雷同，你不服气，背一段《孟子·尽心》篇出来听听！”这正触着了贞阳的痛处，转过身不理他，可爱的头颅垂得低低的，纤弱的两肩抽搐着，掩脸泣道：“阿诺，你好残忍，故意刁难取笑你唯一的小姊姊，你一定天天偷拔蝴蝶的翅膀，才养成这颗铁石心肠！”“我没有。”明知她不是真伤心，郭铁诺也无法置之不理，站起身让端坐如仪的贞阳偎靠在他胸怀里，柔声道歉：“你身为女子不考状元，自然不必熟读诗书，是我胡涂了。不要难过好不好？”真是被她吃定了，没办法。

她的声音闷在他怀里，低低柔柔的像在撒娇。“我当然要难过，除非……”“除非什么？”他已猜中八、九成，内心又开始无言的挣扎：答应她？拒绝她？她现在可不难过了，兴匆匆的从怀里取出一张设计图，献宝似的摊给他看，理所当然的说：“我要这个，阿诺，你命工匠做一个给我。”试问，像她这样出身的千金小姐，平日连大门都走不出去，设计再棒的机关图若无材料工具和巧手工匠的协助，又有何用？当然是有人赞助她完成梦想，过去靠杜秀山，今日靠郭铁诺。

郭作云因病辞官，后来病养好了，却喜往名山遍访禅寺，不大理会俗事，家里大小事务几乎全由林总管帮着郭铁诺在处理，贞阳要用钱倒也方便。郭铁诺机智精明，熟通时务，这个少年当家倒也做得有板有眼，博得乡里人人赞扬道：这位郭少爷当真年少有为，十五岁中秀才，十七岁中举人，过两年必然进士及第，到时可就四代为官啦，真是咱汾阳人的光荣！而且，人家不是读死书的书呆子，听说会做很多奇奇怪怪的东西，说是什么机关的。

为了留一点给外人“探听”，郭作云早吩咐由郭铁诺和工匠接触。如果郭铁诺也无法向工匠讲解清楚，万不得已，只好瞒着父亲，由贞阳改扮男装亲自出马。

“你要这个做什么？”图上画了一个类似竹笼的东西。

“用这东西代替秋千，旋转时就不怕一不留神摔飞出去，比较安全。”

“好，我马上叫人做。”他很难得答应得如此爽快，因为他总是不死心，想把贞阳改造成乖乖牌的大家闺秀，是故每次都有争执；不用说，他总是十次九输。

郭作云就比他看得开，努力了一阵子，很快放任不管了。最难忘的一次，是他想来个釜底抽薪，搜空贞阳房里那堆奇书怪志，教她无书可读，久而久之自然会“改邪归正”！

奇怪，他居然一本也搜不到，想想大概是贞阳天才得在房里做满机关，把书藏得教人找不到，自忖，这也是一种天分，勉强不来，便不再干涉了。孰料，最简单的机关就是把书藏到乖宝宝阿诺的房间里，再安全不过。

“阿诺，你最好了。”贞阳开心的搂住他脖子，猛地亲了他额头一记。

“姊姊，你是大家闺秀，不可以抱住男人就亲。”阿诺心里甜滋滋地高兴得头发昏，一张嘴还是忍不住“本能”的纠正她。

“阿诺，你好啰唆哦！我当然不会随便抱住男人就亲，我只亲你耶，因为你最好了，每次都帮我，即使唠叨了些，我也可以忍受。你不喜欢我亲你，那我以后都不亲嘛！”“我没说不喜欢啊！”他才舍不得放弃。

“走，去看一样新玩意。”姊弟两人手牵手来到绣楼前。

贞阳朗声朝上头高喊：“寒碧，把东西放下来。”原来是一条五彩斑斓的绳梯，由二楼直垂至一楼地面。早有聪明的丫头将棉被搬过来。“这……做什么？”他有不好的预感。

“你不是讨厌进此楼吗？”她实在不好意思自称“绣樱”，里面连一条绣花线也没有，早被她东更动西改装的布满陷阱，不小心误触机关，不是飞针如雨洒下，就是一泡黑墨汁横面射来，可不是好玩的！所以说阿诺是“君子不进女子闺房”的道德守护者。

“的确，从正门进去挺危险的，所以，我特地做了这个，你直接攀爬上去，保证没有陷阱，安全无虞。此外，另有天大的好处，每天这般爬上爬下的，比爬树更能锻炼体魄，很棒吧！你不敢？地上铺了三层棉被还不够？我示范一次给你看！”“姊姊！”他呻吟一声。

来不及了，贞阳手脚并用的沿绳而上，将地上的人的视线不断往上带高，然后仿佛毫无重量似的轻巧翻上三楼，大功告成！阿诺失神的跌坐在棉被上，浑身乏力，额上、背上至是冷汗。他简直没办法了，而她竟是他的孪生姊姊。“阿诺，快上来！”“我要回书房念书。”“做什么啊？不早不晚的念什么书！”“我将来要做大官，才有本事养你一辈子，然后‘买’一个丈夫给你。”用招的怕也没人肯牺牲了，他愈来愈感到悲观。

“买丈夫做什么？你有钱就再买一个机关给我吧，我去画图样！”郭铁诺转身就走，装作没听见。

不过，他不再怀疑为什么贞阳是姊姊而他是弟弟，光看她有如猿猴般的身手，可想而知，在娘胎里她也会“一马当先”的钻了出来！

郭贞阳，十七岁，一个不像大家闺秀的大家闺秀。

一个小妻子！

一位大家闺秀！

天杀的！他是哪根神经不对劲了，竟然被那三个混球威胁带利诱的说服，答应这门亲事！外头喜气洋洋的赶办下聘的聘礼，黑木楼内却一片低气压，燕无极不知该生自己的气，还是三位至交好友的气。

关饮虹劝诱他：一位货真价实的大家闺秀，历代高官名门，难得地又以诗礼传家，丝毫没有半点仗势欺人的恶名传扬，清高的门风，富而好礼，汾阳郭家正是名门中的名门，郭大姑娘可说是举世难求的一颗明珠！这般人家都有以娶美妻贤妇来生下貌美德高的子女传统，郭姑娘的外貌妍丑是不用担心，至于她的性情，想必也是知书达礼，深明三从四德的道理，温柔娴静又体贴，正可慰堡主一天劳累于无形。

韦一箭直接多了：“堡主，你娶了她好处多多！娶个好老婆来暖被窝，一来可睡得舒服，二来外面的人也不会怀疑堡主不沾女人是某方面有问题，有损你的名声，三来明年给你添个小娃娃，可有多热闹！俺老粗不会说文诌诌的话，总之，燕门堡没个堡主夫人总是不够体面，感觉怪怪的，请你三思。”苏鸣看他没反应，情知他根本不把外人对他的想法、看法当作一回事，缩了缩脑袋，还是不得不开口激激他：“我想请教堡主，是不是无法忘怀袁姑娘？”哇，要变天了！

赶紧往下说：“你一直不结婚，把‘堡主夫人’的位置空出来，难怪袁泐老贼有恃无恐，不把你当一回事，只要到紧要关头将女儿双手献上，从此冤家变亲家，燕门堡变成了‘诚记’的后援，他有什么损失？搞不好正在家

里偷笑呢！”哼！第一个偷笑的就是苏鸣。

他答应成亲，迎娶郭府千金，为了燕门堡。

燕无极对自己冷笑，那三人一旦联成一气将矛头指向他，他再不点头，更难听的话说不定就要冒出来了！一位官家千金，大家闺秀，平常人想见一面都难上加难，更别提有福气把她纳为枕边人，这可是千载难逢的幸运事！袁咏初算什么？郭大小姐的出身可比她高贵千百倍，这样的堡主夫人，才够体面！

是啊，他们很够体面，然而，到时候由谁去伺候她官家小姐的“高贵”脾气？活该他倒霉要忍受一个娇生惯养，搞不好还喜欢颐指气使、骄奢成性的千金小姐。他住的这座黑木楼，只怕郭千金会稍嫌简陋，没半分富丽堂皇的富贵气，一开始就露出瞧不起人的嘴脸……燕无极自问是个成熟懂事的人，没那么天真的以为“大家闺秀”等于代表“温、良、恭、俭、让”等等美德，只是在上位者，很多事都身不由己。

也罢！成亲就成亲，不过，他可不会让老婆骑到他头上来，管她官家千金出身，若是不合他的意，就当她是花瓶，留着替燕门堡装点门面！

成亲既不是他心甘情愿，新娘也非意中人，别指望他会去讨好新夫人。新婚之夜，初见面的那一刻，她若有一丝半分不情愿的表情——官家千金下嫁商人，算是屈就了——他会甩了头盖巾便走、不理睬新嫁娘的面面。

就这样心不甘情不愿的，燕无极等著作新郎。

若说郭作云一点也不后悔将女儿自幼寄养在杜秀山家中，那是骗人的。

十七年前，贞阳和铁诺在同一时辰先后出世，原本不甚健壮的夫人杜氏，不堪两个胎儿的沉重负担，身子更加羸弱单薄，而他奉命改调江都太守，没办法，只有独自上任，将夫人与孩子托与岳父母照顾。不出两年，杜氏病逝，他心情沉重，更加没心思抚育小孩，把精神全放在政务上，不知杜家的第一号头痛人物已悄然返乡。

杜秀山从小就是特异分子，藐视礼法常规，厌弃教条之束缚。偏偏他是杜家香火唯一的继承人，教父母想放弃他，跟他断绝关系都狠不下心。他刚自西域回来，带回三十二箱奇奇怪怪、教人摸不着脑门的东西，和五篓子的翻译图卷。本来他也没怎么在意这两个小外甥；阿诺天生就是乖宝宝，天资聪颖，勤奋好学，最得杜老爷的欢心，比起来，贞阳就差多了，一天到晚问东问西，令人烦不胜烦，看到不懂的东西就非得亲手将之拆散，再组合看看。年纪小嘛，自然破坏有之，没办法还原，于是就成了大人眼中的问题宝宝！杜秀山会注意到她，正是贞阳将她破坏王的手段施展到他的地盘上。

杜府的下人最怕被派到他住的院子打扫，怎么受伤的都不知道。后来，他只有严禁下人任意进入，只有他在场的时候，才让人进去清扫。

在一个炎热的午后，杜秀山闭目养神正欲前往睡乡与周公的女儿约会，却被一阵铜片风铃声吵醒，心想，又是哪个不开眼的家伙误入禁地，触动陷阱机关……接着，他发誓他没听错，好清脆爽耳的笑声，不是哭喊声，更不是惊惶的咒骂声或哀求声，而是一串串若有风吹银铃的笑声！杜秀山好奇极了，在这个家里竟然有人胆壮若此？他整个人清醒过来，一个箭步推开大窗——如果有人想从窗口潜入他的宝地，准要他好看！

还真是好看极了，一个女娃娃挂在窗边的大树上，腰部被套住，四肢凌空作游泳状，笑得吱吱咯咯，乐不可支。

杜秀山走出屋外，站在树下看着她把陷阱当游戏玩，估量她差不多没力气了，才放她下来。她，就是郭贞阳。

“舅舅，把这个给我吧，我要每天玩。”“你不怕？”“我怕。可是，我喜欢玩，这个太好玩了。”五岁的小贞阳懂的词汇不多，她没办法学弟弟那样成天念书念不倦，要不然便是跟着外公出门勘查产业，学习做一个男人。

她只是一个很单纯喜爱新鲜玩具的小孩！

杜秀山欣赏她的勇气与求新求变，更喜欢她的怕。知道害怕，才能学会谨慎、小心；不懂怕字的，不是没真正恐惧过，便是没神经的莽夫。

一时之间，他几乎遗憾她不是男孩子，不过，这种心理很快便被他克服了。

贞阳迷上了他院里“玩它千遍也不厌倦”的新奇事物，天天黏着他，而杜秀山呢，一开始只是逗她好玩，到后来，两人都愈来愈认真，不知不觉中倾囊相授，而贞阳也学得不亦乐乎，还拉了阿诺一块来玩。她跟阿诺一直感情很好，晚上睡觉都要睡在一起！

杜秀山对阿诺的感觉就没像对贞阳好，他打赌阿诺日后也是一号少年老成的人物，这样的人，一点都不精采！阿诺光烦恼姊姊就够他受了，他阻止不了贞阳亲近杜秀山和他的一切，却表明了没兴趣。

不过，九岁那年，他仍是被硬扯上关系。

贞阳“学艺”有成，搬来工具，便在她房门口装设一番，然后躲在一旁，瞧瞧哪个倒霉的丫头先上当！

“砰！啊——”这么快就有牺牲者了？贞阳都尚未藏妥呢，又赶紧跑出来，一看呆住了！

是阿诺，他躺在地上动也不动，脸上有血。贞阳吓呆了，脑子里浮现他被门口的机关绊飞进来，撞上了墙……弟弟，被我害死了……她难过得嚎啕大哭起来，又伤心又害怕，自己跑出去也被绊了一绞，恨恨的扯掉工具，两脚酸软的再也跑不动，只能坐在地上大哭大叫：“快来人救救阿诺——舅舅——外公——阿诺快死了——”很快地，一群人拥了进来。接着是一阵忙乱和教人忧心的等候，真是急惊风遇上慢郎中，终于等到大夫为阿诺包好额头的伤口，站起身宣布：“令公子无大碍，请安心。”

注意伤口的清洁，再吃几服消肿止痛的药就没事了。”贞阳放心地又哭了起来，趴伏在阿诺身上，感激上苍的恩泽，没有夺走她最重要的弟弟，若是阿诺有所损伤，她一辈子都无法原谅自己。

“贞儿！”杜老爷严厉的声音令她头皮发麻，她一向畏惧他。

“外公，我……”她知道逃不掉处罚了。

“是不是你害阿诺？”“外公，我不是故意的……”“啪！”沉重的一巴掌搁得贞阳歪倒在地，整个左颊火辣辣地，耳鸣不已，泪珠噗簌滚了下来，却不敢哭出声。

“你一直都是坏东西！滚出去，我不想看到你！”杜秀山和他争辩，也被臭骂一顿，杜老爷扬言要烧掉他院子里的东西！

贞阳跑出屋子，失踪了一整天。

阿诺可以下床吃饭的时候，看不到姊姊，一问起，福大娘不敢把小姐失踪的事告诉他，只说老爷很生气，罚小姐闭门思过。阿诺直觉事情没这么简单，他有一种感应，他的孪生姊姊就在他身边，一直呼唤着他！他大声的叫奶妈、丫头们全到外边候着，然后静静坐着等，眼睛望着窗口，他相信她

很快就会出现。

“阿诺！”和他一模一样的小脸出现在窗边，往日的神采飞扬被一种惊慌失措的表情所取代。

“姊姊，快进来，屋里只有我一个人。”贞阳已然饿得没力气，慢吞吞的爬进来。

“姊姊，你的脸……”郭铁诺看见她左脸肿得老高，气得握紧拳头。“谁？谁把你打成这样？我是郭家的男人，不许有人欺负我的小姊姊！”“是外公！我罪有应得。”贞阳摸摸他裹着白布的额头，一想到他流血的样子，眼泪又掉下来。“很痛对不对？我很抱歉，阿诺，我真的不是故意要害你的，我心里好难过，你以后不会再理我了是不是？”“我不是没事了吗？姊姊，没事的，我知道你不是故意的，别难过了。”阿诺反过来安慰她。“你方才躲在哪儿？”“我一直躲在树上……”她才九岁，这时再也承受不住心灵的重担，抽泣着：“外公讨厌我，他说不想看到我，叫我滚出去，可是……我不知道要去哪里……”她愣愣无助的抱住她最亲的人，害怕地大哭起来。“我想去找爹，阿诺，我们去找爹好不好？爹一定不会不要我的……可是我一个人不知道怎么去……”阿诺感觉到她的心在颤抖，她被吓坏了，以为自己真要被抛弃了！他不相信外公真能狠心赶走姊姊，他只是说气话而已，阿诺知道他是个面冷心热的人。

“阿诺，你肯不肯陪我去？”一声不雅的咕噜声从她腹中响起。

“我们是孪生子，当然要在一起。可是先吃饱饭才有力气走路嘛！”郭铁诺把她推到桌前坐下来，她受不住诱惑的大吃起来，嘴里塞满食物，眼角犹有泪痕，口齿不清的说：“我们吃饱饭就走，不然被外公发现，他又要打我了。”“不会的。”阿诺轻手摸了摸她肿起的面颊。“我会保护你，不让任何人打你的。”“可是你打不过外公。”“我可以跟他讲道理。你还痛不痛？”“不那么痛了。你痛不痛？”“我是男生，我不怕痛。”他很勇敢的说。

贞阳不怎么相信这种话，只是她太饿了，嘴里忙着吃东西，没时间发出疑问。

“我们走吧！”桌上的肉包子、鸡笋粥和四样小菜被两人吃得精光。

“现在走出去，马上就会被人抓住，我们等天黑了再走。”阿诺考虑周详的说。

“那我们先睡饱，天黑以后才有精神赶路。”两人自七岁以后就不许再同房，如今又睡在一起，起先有点别扭，但很快就自然地抱着睡，说悄悄话。

“你知道爹在哪里吗？阿诺。”“在京城，每天跟皇帝在一起。”他是听外公讲的。

“是不是很神气啊？”“那当然。我们的爹是大官，很受人景仰。”“他为什么不接我们去陪他呢？也很少来看我们，他会不会不要我们了？我们去找他可以吗？说不定他不认得我们了……”郭铁诺也有点担心。毕竟他们父子三人的确太疏远了。

“阿诺，你怎么不说话？是不是伤口疼？”她在他额头上轻轻地吹气，一边吹一边念：“病痛吹走了，病痛吹走了！”吹了半晌，吻了吻他没受伤的地方，很快就睡着了。

“我的小姊姊！”阿诺感动地亲她红肿的面颊，自行下床去找外公商量，半个时辰后回来，手里多了一瓶草药水，把它抹在贞阳的左颊肿处。

两个小孩的离家出走记自是胎死腹中，不过，贞阳从此看到血就昏倒，

鲜血让她联想到死亡。

四年后，杜老爷仙逝，郭作云赶来奔丧，原欲带着一双儿女回京城，可是贞阳舍不得舅舅和他屋里的奇书怪志，又不敢对父亲明说，最后还是杜秀山出面，让阿诺先跟了父亲去，等两年后贞阳及笄之龄再由他负责护送进京。郭作云不明真相，便带了儿子先行，准备亲自督促他的功课准备应试，至于女儿，他认为以杜府的门风，日后贞阳也会同她亲娘一样，在家是大家闺秀，出嫁则是相夫教子的贤妻良母。

直至父女真正生活在一起，郭作云才讶然发现贞阳有多么的异乎寻常！居然没人事先提醒他，责备阿诺，阿诺则一脸的莫名其妙：“姊姊天生就是这副样子啊！爹，您不知道？”天哪，如果他早知道，早将她带在身边矫正！如今，一切都来不及了，而他不能怨怪任何人，是他这个父亲疏忽职责，他真是愧对贤妻！一年后，他辞官归隐，回到故乡汾阳，逐渐爱上老庄顺应自然的生活形态，既然他改变不了女儿，不妨改变自己根深蒂固的观念，不求官宦门第，退而为女儿寻求最适合她的丈夫，能够包容她的异乎寻常，一个目光远大、心胸开阔，不拘泥于世俗常规的男人！

终于，他找到了。

郭铁诺气呼呼的走进斗寒院。

他一向脾气最好，现今却气得满脸通红，一副想找人打架的模样。他真不敬相信爹竟然这般狠心，做主持姊姊许配给燕门堡的当家梟雄，一个令人畏惧、粗俗不文的武人兼商人！他给姊姊端洗脚水都不配！

有财有势又如何？郭家也是富甲一方，难道养不起姊姊，让她多待几年吗？他也知道姊姊不比寻常姑娘，嫁入高官富室门户，九成九必遭公婆与夫婿“另眼相看”，只怕日子难捱，所以他才想用招赘方式来确保贞阳的幸福，谁知却遭爹一口回绝，直斥他荒唐！郭作云明白的告诉他，两天后燕门堡就要来下聘，已经来不及反悔了，郭家与燕门堡均丢不起这个脸。

可怜的姊姊，她一定躲在房里哭死了。

“阿诺，你来找我吗？”声音来自头顶。他一仰头就看到两只小光脚晃呀晃的，绣花鞋排排“坐”在地上，而她人在树上。

“你又爬树！你快要结婚了还爬树？看来，我也不用太担心你，反正不到一个月你就会被休回家。”他好整以暇的等着她自动落地，果然，她迅捷如猿猴的身手不过一眨眼的工夫，便横眉竖眼的立在他跟前，光着脚丫子责问他：“你真瞧不起人！如果我没有被休回家呢？”“我替你穿鞋。”蹲下身，抬起她的左脚拭去污泥，替她穿好白袜，再套上绣花鞋，换右脚亦然。“别光脚爬树，刺中枝桠极怎么办？”“穿鞋子怎么爬树嘛，你真呆！”她两脚踏稳地面又想起未了的争执，扭腰质问他：“你是不是认定我会被休回家？我好歹也是官家千金耶！”“我只是有点担心。”阿诺感到滑稽，原想来安慰“伤心欲绝”的姊姊，结果她不但不伤心，还精神饱满地和他讨论会不会被休妻。“你真的不在乎嫁给那种人？他跟我们可说是两个国度的人，怎么相处一辈子呢！”“可是，爹说他是个不寻常的人，应该不会阻止我继续玩机关。阿诺，你是知道的，如果嫁给一般人，成天把我关在后花园刺绣做家务，迟早我会发疯！”郭贞阳坐在树根上，双手托腮，叹了口气，瞅着弟弟说：“可惜你不是女的，要不然我们可以同嫁一夫，永远在一起，我也不必这么害怕了。阿诺，其实我心里很慌，真不想嫁人，只是父命不可违，相信爹也是为我好才

这么决定的。”“姊姊！”郭铁诺不知该说什么。

“我不能哭，哭就表示我认输了，那以后还有好日子过吗？再坏也是……被休回来而已。”她垂着头，强忍泪水，对未来实在一点把握也没有。

“姊姊，你放心好了，只要有我在，你受了委屈尽管回来，我会照顾你。”  
“你不怕我给你丢脸吗？”“我不怕。可是，你也不能人未出嫁就先想着被休回家，这不像我不让须眉的小姊姊，我相信姓燕的若真有眼光，迟早会迷上你！”“说的也是，怎么说我也是含苞待放、明眸皓齿、秀外慧中的大美人啊！爱上我是理所当然的事。”她沾沾自喜的猛吹嘘，脸皮这么厚，有人想欺负她还真必须具备更大的本事哩！

婚期订在明年春天，在这之前，郭贞阳奉父命必须学全为人妻子所应当熟悉的一切，至于成绩如何，郭作云没勇气亲自测验一番，很阿Q的信任阿诺和福大娘。

春暖花开，婚期日近，阿诺愈发舍不得姊姊，每天都要和她黏在一块似的分不开，他觉得贞阳和他好比一个人被分成两半，理该永远在一起才对！虽然他们也曾分居两地，但彼此心里均明白那只是暂时的，而贞阳这一嫁，从此不再是郭家人，想见一面也不容易了。

“姊姊，我来了！姊姊？”今天一靠近绣楼，就感觉不对劲，好象在拆动什么东西似的不时传出怪声，郭铁诺小心进入，见贞阳在指挥丫头拆除机关，心里猛地打了个突。

“姊姊，你在做什么？”“我想这些宝贝留在家里你也用不着，所以我叫人把它拆下来装箱，说不定在燕门堡会派上用场。要不要我送一个给你？装在房里可以做些宝贝啊或秘密文件什么的。”“你……你打算把这一套用到姓……姓燕的姊夫身上？”“阿诺，你怎么啦？语无伦次的！”“姊姊！”郭铁诺发出一声类似悲鸣的呻吟，开始同情起燕无极。“姊姊，如果你受姊夫欺负而被休回家，我会照顾你一辈子；可是，如果是你虐待姊夫，人家终于受不了而休掉你，我可不收留你！”郭贞阳扮个鬼脸，一把抱住阿诺。他知道他又稳输了。

## 第二章

燕无极感觉纳闷，今天的郭铁诺跟昨天的郭铁诺好象换了一个人。

昨日的郭铁诺，从早到晚闷不哼声，偏又举止合度，毫无失礼之处，只能当他天生沉默是金，整个迎亲队伍闷了一天。但今天的郭铁诺一出现，彷彿寒日里乍然露脸的太阳光，予人暖洋洋的舒服感受，终日笑开一张俊秀脸庞，瞧见什么都觉得新鲜稀奇，经过市镇，拉了杜秀山便往人群里钻，抱回一个“宝盒”。打尖时，就和杜秀山两人拆解宝盒上的十二道锁，两人比赛轮流开锁，且拿出沙漏计时，结果里面居然只有一支珠花头饰，还是假造的便宜货，两人直呼上当！

燕无极愈看愈奇怪，这哪像是未来要当官的人？昨天他少年老成的模样倒还象话些！

很突然地，一个挺邪门的念头不打招呼便直钻入他的脑门——不会吧！

可能吗！他是……燕无极一双利若鹰目的眼光，不留情的打量“他”。

郭贞阳得意极了！有个孪生兄弟简直太方便了，要不然，如今她就要可怜兮兮的被困在小小的花轿中，一连十天耶，太不人道了。

燕无极率领迎亲队伍前来迎娶，贞阳拜别父亲与祖先，便给人扶进花轿中，由杜秀山和郭铁诺负责送嫁，必须赶十天的路程到河北当阳岭，等候吉日良辰再行拜堂大礼。

拜堂之前，新娘自然不许见人，白日坐花轿，夜里留宿燕门堡的迎宾馆或其经营的客栈，花轿直接抬进后院，除了女方家人，一只苍蝇也飞不进去。

贞阳坐了三天花轿，差点没闷死在里头，抵死不肯再进花轿。还好杜秀山是长辈，一个命令下来，阿诺不敢不从，便由贞阳穿上阿诺的行头冒充弟弟，而正牌的阿诺呢，和福大娘、寒碧等丫头坐在最后头的马车里，押运嫁妆。

杜秀山第一个察觉到燕无极打量人的眼光，在桌底下轻轻踢了贞阳一脚，暗示她留意。若是拆穿西洋镜，名声可全毁了！他小声警告贞阳：“你好歹收敛些，不要人没到当阳岭就被夫婿半途送回去，你爹非上吊不可。”贞阳不高兴的撅起嘴。怎么舅舅也和阿诺一个样，镇日担心她会被丈夫休回家，活像娶了她有多么倒霉似的！

怎么说她都是位新嫁娘，有胆子女扮男装骑到马背上（过去杜秀山要带她出门时，也是将她打扮成阿诺的样子，让她自己骑马的），却不好意思正眼打量燕无极，和他说话，只敢留在杜秀山身边，怕的也是他看出差异。

现在三个人同桌吃饭，她开口时均注意压低嗓门放粗些，他应该不曾发现吧？贞阳一抬头，四目相对，视线仿佛胶着住了，他长得真好看，一点也不粗鲁可怕嘛！

她心里正这么想，却见他脸上露出似笑非笑的邪气表情，她的心“怦”地一响，竟感觉心跳加快，耳热起来。他看出什么了吗？既然他没说话，就表示仍不知情，只是，他为何笑得那般古怪？“我脸上有脏东西？”她伸手抚拭自己的脸，不料燕无极脸上的笑意加深，直瞅着她。“你的脸很干净。”杜秀山提醒她。

“你为什么笑？”贞阳问燕无极，又很聪明的替他找到答案。“姊姊和我是双生子，你想从我身上找出姊姊的影子是不？劝你少盯着我看，尚未拜堂已先看清新娘的模样，那多没意思！”“不，很有意思。”他笑了，目光如刀锋，笑容却很愉快。“真是有趣！”朗声大笑。

刹那间，整个饭庄除了他的笑声，竟沉静得奇怪。燕门堡的人全惊呆了，有好几个人自从燕门堡成立便跟了燕无极，可从没听过他的“笑声”！谁都知道，燕无极的笑容使他看起来宛如大孩子，令人失却提防心，但他很少笑，更别提发出笑声。

堡主夫人的弟弟，本领真不小，能使得堡主如此开心，燕门堡的人均对“他”投以敬慕的注目礼！还有人背对燕无极，向他竖起大拇指。

贞阳莫名其妙的皱皱小鼻子，注意力全摆在刚送上桌的甜点上，她好想吃哦，可是阿诺几乎不吃甜食，燕无极知道吗？还是别吃吧，她吞了吞口水，忍耐着不吃。

她一副馋相落入燕无极眼中，好笑之余，竟有一丝怜惜，存心逗她：“为何不吃呢？冷了可不好吃哦！”“我讨厌甜食。”她没好气的说。

“真巧，我也不爱此道。舅舅何不用些？”杜秀山摇了摇头，燕无极立即派人将桌上的甜点全送到后院让女眷享用。贞阳几乎忍不住叹了口气。

燕无极忍住笑。好天真的孩子，根本不懂得掩藏情绪，如何假冒他人！“我说小舅子，麻烦你去催女眷上路吧，算算时辰也差不多该起程。”贞阳庄重的点点头，暗自窃喜。她正餐吃的少，最爱吃各式各样的点心，先躲在后院闷声吃个饱，然后才慢条斯理的走出来，学足了阿诺的书生样。

他已等候多时，站在他心爱的黑神驹左侧，戏谑地望着他的“小舅子”。“希望这延误不是因为你的姊妹，我可不希望娶到一个婆婆妈妈，动作比乌龟还慢的蠢女人！”蠢女人？他敢这样骂她！可恶又可恨又臭屁又该死的混帐男人！指着和尚骂秃驴，知不知道会有什么后果？很好，这一路上她要让他知道，到底谁比较蠢！郭贞阳气闷在肚子里发作不得，她很少这样生气的。

“我们贵为男儿，先天上已占尽优势，若还要在嘴皮子上占女人的便宜，损人不利己，还有脸自夸是男子汉大丈夫吗？”燕无极一脸的稀奇古怪，当他是怪物。“我不过是点出一件事实，你还真能扯，扯上男人与女人的差异；我说小舅子，你这对人不对事的歪缠本事，倒有几分像女人……”“你又了解过几个女人啦！”贞阳也不知自己因何如此气极败坏的质问：“听你的口气，似乎很懂女人，你自己说，你有几个女人？”自从他执掌燕门堡以来，没有人敢这样跟他说话，只有他质问别人，没人敢这样对他！他皱起眉头，冷冷道：“你是指过去，抑或现在？”贞阳倒抽一口凉气。这才发觉自己太天真了，以为夫妻就是两个人过一辈子，没想到，她的过去一如纯洁的白绢，而他早已是一幅五彩缤纷的画布，她只不过是最新的一个女人！

她怕自己会控制不住而尖叫起来，回身又跑进店里。十八年来，她不曾想过与其他女人争夺什么，她一直都是唯一的，她是父亲唯一的女儿，是舅舅唯一的女弟子，是阿诺唯一的姊妹，虽然她不乖巧，却也专宠了十八年。而今后，将与她共度数十寒暑的夫婿，注定比任何人都要亲密的丈夫，却当她是许多女人的其中之一！？“不公平！”贞阳在心里狂喊：“这不公平！”她奔进后院，阿诺和女眷们正要由侧门上马车，一见到她，阿诺忙跳下车，接住她急喘的身躯，连声问：“怎么啦？怎么啦？发生了什么事？”“我……”她幽怨的抬起眼，看见阿诺关怀备至的神色，心头愈是酸楚，“哇”的一声，哭倒在他怀里。“我怕！我好怕……我不要跟你分开……”阿诺好感动，原来姊妹也这么爱他、需要他，不是只有他舍不得与她分开。

“你在怕什么呢？我不是一直陪着你？姊妹，你知道我不会丢下你不管的，永远也不会。”郭铁诺搂着贞阳，轻柔的安慰她。

“可是……你又不能陪我一道嫁人。”贞阳的头埋在他怀里，哭了一会，心情好多了。只要有阿诺在，任何难题都难不倒他，一直以来，他都是比较成熟懂事的那一个，只可惜他是男的。

福大娘在一旁适时催促：“小姐，少爷，该起程了。”贞阳抬起头，一脸泪湿，扭身道：“我不出去了。”神色很不自在。

阿诺的眼中多出一抹阴影。方才外面发生了什么事？瞧瞧贞阳满脸的泪痕，睫毛凝聚着晶莹的泪珠，她伤心为了谁？从小到大，她哭泣的次数他用手指头便数得出来，刚才，她究竟为谁而哭？他用手巾为她拭净娇颜，把她交付给福大娘，自己走了出去。

燕无极一眼就看出不是同一个人，这个郭铁诺眼神冷淡，完全不似今儿个一早出现便教人笑开脸的那一个，“他”有一双热情而生动的眼眸，情

绪的波动全不伪装，尽情地敬射生命的光芒！他不禁后悔方才太过严苛，吓跑了“他”。

接下来的路程，沉默无趣。黑神驹仿佛也感应到主人的心情，极欲策马奔驰一番，可是为了配合抬花轿的速度，马儿们只能慢慢的散步了。

燕无极直觉他的小舅子不喜欢他，排斥他，一副拒他于千里之外的表情，他当然也不肯自讨没趣，只是纳闷脸蛋相仿佛的两个人，怎么性情竟是天南地北？夜里他们投宿在迎宾馆，将人马安顿妥当后，他跃上黑神驹，住城外疾驰策马去也，奔驰在火红的夕阳中，却依然忘不掉那一双独特的眸采！

“贞儿！阿诺！舅舅知道你们两人的模样十分肖似，却也不该像中午那样突然又互调身分。”杜秀山被他们吓出一身冷汗。“毕竟你们两人的性情完全不同，燕堡主会不觉今日与昨日的差别吗？你们千万则小看人家，他有本领在北方撑起一片天，见识、心机绝非你们两个小孩子可比！不管他疑心了没有，从明天开始，贞儿，你要安安分分的坐在花轿里头，只要没把柄在别人手上，咱们即可高枕无忧。”贞阳一言不发，竟然没抗议。

“贞儿！”杜秀山以为她在闹脾气，劝道：“当人家妻子以后，可不许再使小性子啦，夫家不比娘家，你必须有个心理准备才好。”“不公平！什么便宜都教男人占尽了！”贞阳一肚子不情愿嫁人，但她同时也清楚地知道一点：这是生为女子的命运，即使是舅舅和阿诺也帮不了她。“为什么我不生为男儿？我不要做女人，我也不要嫁人，我受不了跟其它女人争夺丈夫，还可以吃醋，必须忍气吞声，甚至面带微笑的感激另一个女人帮着我伺候丈夫，好表现我的贤淑及大家闺秀风范！我才不要！我情愿做男人，跟舅舅一块往西域探险！”“你疯啦！到今天才说不嫁人！”杜秀山叹气道，真是把她宠坏了。

“过去我以为成亲以后会有很多刺激好玩的事，爹是这样跟我说的嘛，他说燕……燕门堡很大，每天都会发生不同的新鲜事，嫁给他不会无聊。谁知道，他早有许多女人陪伴，我……我算什么？”贞阳垂头丧气，不是悲伤，而是气愤。

杜秀山简直不敢相信姊夫会说出那种话哄骗女儿答应嫁人，让贞阳期待婚姻是件好玩的事。没错，贞阳生性聪明机伶，是他的得意弟子，但另一方面，她也天真烂漫得惊人，一条肠子通到底，玩不来曲折百转的心眼、花招！杜秀山不免忧心，这门婚约是否错配？贞阳是这般纯真无邪，而燕无极，人称他桌中之雄、桌中之霸，他身上恐怕再无一点“真”，只剩下邪！他若有心负贞阳，贞阳将情何以堪？或恐只能抑郁以终了。

郭铁诺一脸风雨欲来的表情。“姊姊，是谁告诉你他早有许多女人陪伴？”他不认为男人多妻妾有何不对，此乃社会观念，不关个人私德，但有个前提——这个男人不包括他的姊夫在内。

“他自己承认了。”杜秀山奇道：“什么时候的事？我怎么不知？”贞阳不想多提，好丢人。“反正他都承认了，还一脸凶恶的表情，好吓人。舅舅，你觉得他是一个很好相处的人吗？我一开始也不怕他，可是他一生气，冰冷的眼神差点冻死我，他很可怕的，跟我想中的完全不一样。我不想嫁给他，每天战战兢兢的过日子，惟恐触怒他，这样的口子会教我生不如死。”“不要说傻话！新娘怎可语出忌讳！”杜秀山只能安慰她：“你先不要多心，或许只是你自己在胡思乱想。明天，我会找机会和燕门堡的人聊一聊，多了解一下

你的夫婿，你暂且宽宽心，好好的休息吧！”他拍抚一下她的肩膀，使到前厅去了。

郭贞阳怎么也无法宽心，她看得出来燕无极不像是会开玩笑的人，他一定有很多女人，即使今天他为了成亲而遣走身边的侍妾，将来也会有新人递补。她凭什么认为像他那种高深莫测、手掌大权的男人将会钟情于她一人？她又不是绝世美女，个性也不温柔讨人喜欢，阿诺不是常对着她又气又笑的？明知未来不可能幸福，她为什么偏往火坑里跳？她决定逃婚！

“姑娘，你在上头乘凉吗？”燕无极高高跨坐在马背上，于清夜，万籁无声中，虽然像晚风般的低语，也足够让贞阳吓得失足，摔落墙头，跌进他的怀抱里。

“你……你……”贞阳真想哭。

运气真差啊！谁不好撞见，偏偏给这个男人逮个正着！好啦，这下子也用不着逃婚了，等着他写下一纸休书，就可以把她这个惊世骇俗、背弃礼教的烫手山芋丢回汾阳。

燕无极直勾勾地望进她的眼睛里，笑了。她应该就是他的小妻子，这张脸不会错，这双眸采更不会错，只是，她半夜又爬树又翻墙的，想逃婚吗？他应该生气的，但该死的他一见到她娇憨无邪的模样就是板不起脸，他痛恶如此，他已习于掌握属于他的一切东西，发誓不再让人左右他，尤其是女人。

她是他的妻子，燕门堡的当家夫人，名分已定，由不得她愿意或不愿意了，他必须带她回去，他丢不起这个脸，燕门堡闹不起这种笑话！今晚这场闹剧到此为止，他要她乖乖的等着拜堂大礼，不管用什么方法。

他瞧一眼她的装扮，计上心头。

“你是弃主私逃的奴婢吧！据我所知，这道墙里头住的是即将嫁入燕门堡的郭姑娘和她的奴仆，你是其中一个陪嫁丫头吧！为什么要逃？郭姑娘虐待你？我倒没想到出身名门的千金小姐竟会凌虐奴婢，逼得你不得不半夜私逃！”他没有认出我是谁！贞阳的脑海中闪过这个念头，一时不知该喜该气。低头打量自己，她敲昏寒碧并脱下她身上的衣服穿在自己身上显得非常不习惯，而且又不会梳双丫髻，乱弄一番，难怪他把她当成什么私逃的疯丫头。不过，他的嘴也太毒了吧！

胡乱评断自己即将过门的妻室，他真是不把郭贞阳放在眼里？贞阳光是吓得没注意自己坐在他怀里，现在又气恼得只想着如何反悔回去。既然他没认出她是谁，她也乐得不认识他，当他的面大骂燕无极。

“你……你是谁？不许你骂我家小姐！我想逃走自有我的原因，与小姐无关！”“什么原因？”他非常好奇。

“因为小姐要嫁给燕无极，而他那个人据说十分好色，身边总圈着许多美女伺候。

小姐好可怜，要跟那么多女人分享丈夫，可是于礼教上她又不许嫉妒，只有忍气吞声、可怜兮兮的看丈夫脸色过日子，你以为那个好色鬼曾在乎她的心正痛着吗？当然不，‘但见新人笑，那闻旧人哭’，而世人不但不卖怪他负心，反而要羡慕他享尽齐人之福，你说，当女人多么悲惨！”“这又跟你逃走有何关系？”他仍是不动声色，虽然心中大不以为然，因为她怎么看都不像是忍气吞声、可怜兮兮地看丈夫脸色过日子的女人！

“当然大有关系。你是瞎子吗？看不出我貌若春花，有如出水芙蓉！一

个好色之徒遇上像我这样的大美人，结果会怎么样？我可不希望小姐因为我又添一桩伤心事，所以只有防范未然的逃走啦！”燕无极抿紧双唇，控制不住胸腔鼓动愈剧的笑意，终究忍不住的爆笑出来。

她今天第二次听到他的笑声，很奇怪他这么爱笑，怎会被世人贴上“枭雄”的封号？她可不觉得自己有啥好笑的，就怕他笑得太大声，引来追兵，因此顾不得男女授受不亲，伸出小手封住他的嘴，内心决定快逃为妙，这个男人太危险了。

他简直不敢相信她敢这样做，她真的是世代名门、书体传家所培育出的千金小姐？还是她说话、做事之前从不先经过大脑考虑一下，直接反应出来？他早看出她非常单纯，却没料到她是这么……异乎寻常！不过，贴在他唇上的小手十分丰软，而且温暖，他忍不住亲吻一下，吓得她本能地往后缩，险些跌下马去。“小心！”他一双猿臂紧紧环抱住她。

贞阳脸一红，犹豫地愣在他怀里，不知如何反应。

羞涩而讶然的少女，以一份清纯稚气的美丽扑袭人心，燕无极呆住了，他发觉自己竟然不愿意放开她，舍不得松开他的手。而她，正是他想逃婚的新娘！

他一把推开她，粗声问：“你想去哪里？”“关你什么事？”贞阳几次想跳下马背都被他揽住，因而怒视他：“快放开我啦！”

刚刚你笑那么大声，屋里的人说不定已被你吵醒，我再不走就来不及了。”“你真以为你逃得了吗？”燕无极不知该骂她一顿好，或是打她屁股好，她的勇气超乎他想象，偏又天真得可以。他料想他没几天安宁日子好过了，娶妻如她，不知是喜是愁？“你一个小姑娘能到哪里去？即使郭家不追究，你真敢一个人冒着黑夜上路？其实你所担忧的事全属虚构！燕无极不是好色之徒，自然身边没有一堆美女相伴，再说，即使他喜欢女人……”估量的眼神投注在她身上，撇了撇嘴。“也不可能看上一个乳臭未干的小丫头！我保证，在他身边，你比观音菩萨还安全。”“你说我长得像观音菩萨？你真有眼光！”燕无极开了闭眼睛。

她是天才还是白痴？是天真或是愚昧？“既然有你保证燕无极不是好色鬼，我似乎不必急着逃走了。”贞阳当然不蠢，不过目前她的身分是丫鬟，只好装笨一点，忽略他的讽刺。而且她肚子饿了，晚餐没吃多少，只顾着想逃跑的事，匆忙之中倒也记得将点心包成一包带走，现在正好拿出来吃，可惜都压得不成原形了，不然味道会更好。

“你饿不饿？”她好心的问他，却见他一脸古怪的瞪着她看。贞阳耸耸肩，很高兴可以暂时摆脱千金小姐的身分，随心所欲的爱怎么吃就怎么吃。

“我口渴，你有没有茶？”她真以为在远足吗？燕无极将水袋递给她。“你打算逃走也不带行李，就带这一句点心？”“我忘了。”她的确忘了。

“忘了？你就两手空空的打算逃到哪里去？你简直是不长脑子！”他一想到若非今夜策马驰聘太久，赶回来时恰巧撞见她，否则她就这么逃了，先不提颜面问题，光想到她落单后的处境就教他不寒而栗，震怒不已。

“你……你骂我？我不是不长脑子，而是早有计画……”“计画什么？”

“不告诉你。”她打算偷偷联络上阿诺，其它的就由阿诺负责。

“算了，反正也不可能是什么高明计画。”燕无极不理睬她嘟嘴喷目，说道：“我送你回去！”抱起她，提身纵上墙头，又悄然无声的落地。

“你真行！”贞阳站稳身子，兴奋的追问：“这是什么功夫？”“快回去吧！”

被人发现对你没有好处。”“你怎么老爱教训人！”远处有一盏灯火缓缓移动，燕无极一声不响的又翻墙而出，留下贞阳不敢呼叫，怅然地顿顿足，朝灯火跑去。

“阿诺！”贞阳兴奋道：“果真是你！我们不愧是孪生姊弟。”“姊姊！”郭铁诺松了一口气，提高灯笼照看贞阳身上有无损伤，惊道：“你这身打扮……你……寒碧是你打昏的？你在搞什么鬼？”“我……唉，反正现在没事了嘛！”“没事？”阿诺不那么好打发，贞阳的心事他住往可猜中八、九分，剩下那一、二分就是她有心隐瞒，这种情况少之又少，今天却教他又碰上了。换作平时，他也不是很爱追根究柢的人，然而今夜事态非轻，他不弄明白绝对睡不着。“如果不是我突然心神不宁，跑去你房里看看是不是你出了什么事。结果发现寒碧昏倒在地，而你却失踪了，我险些被你吓死，现在你却跟我说没事？姊姊，请你别愚弄我的智能！你最好老实说明原委，要不然我只有禀明舅舅，由他定夺！我怕死了你再给我出差池。”贞阳也不是被唬人的。“你敢告诉舅舅，害我挨骂，我就再逃婚一次给你看！”“逃婚？”阿诺终于明白了。“姊姊，你何须逃婚，只要你说一声，我立刻带你回家。郭家的声誉固然重要，但我不会让爹拿你作牺牲品！当初也是你不反对嫁人，现在又打算逃婚，姊姊，你究竟是要嫁还是不嫁？”“我要嫁！”贞阳喜孜孜的说，燕无极既已亲口承诺他身边没有一堆美女相伴，嫁他倒也不错，燕门堡中必有许多新鲜事等着她去挖掘呢！

“你改变主意的速度可真快。”“我想通了嘛！”贞阳半真半假的说：“本来我已爬到树上，正预备翻墙出去，却突然想到你和舅舅，新娘子不见了，燕门堡一定会找你们要人，岂不是害了你们？而且，不战而逃，似乎也太便宜燕无极了，你说是不是？”阿诺默然低头，最后那两句倒是真的。

“你不会告诉舅舅吧？”“你知道我不会出卖你的，不过寒碧……”“她敢说，我就拿她试验新机关。”她的声音里有一丝得意，突然想到一个绝妙的驯夫好点子，将来燕无极若敢纳妾，她就将那些女人组成一支女子兵团，专门替她试验新机关。

“夜深了，回房休息吧！”阿诺牵了她的手往院里去。“明天我找个理由拖延两个时辰再起程，免得你在花轿里睡昏了。”“我不坐花轿啦，闷死人！”“天底下可没有不坐花轿的新娘子。”“郭铁诺……”“你不坐花轿就表示你不嫁人，那好，咱们明天回汾阳。”“你居然威胁我，阿诺，你真坏！”“就坏这一次。”郭铁诺说的问心无愧，毕竟他才是那个差点得心脏病的受害人，不是吗？

关饮虹、苏鸣、韦一箭，喜气洋洋、满面春风的来到黑木楼见燕无极，内心万分得意。得意什么？他们的先见之明，劝婚之功，否则堡主就要错过一位如花美眷，燕门堡将失去集家世、美貌、贤德、聪慧于一身的堡主大人了。

苏鸣自居第一功臣，头一个抢先开口：“恭喜堡主！贺喜堡仁！我们三人刚从迎宾馆回来，见过夫人的坐生兄弟郭公子，果真不愧为名门之后，生得是玉树临风，翩翩佳公子，谈吐文雅，性情温厚自然，没有半分骄奢之气。有弟若他，想来姊姊也在伯仲之间，我们实在为堡主感到庆幸。”他当然不敢说在见到郭铁诺之前，心里也是七上八下的，害怕娶来一个刁蛮任性、娇悍难驯的富家千金，往后有他们苦头吃的！

燕无极闷哼一声，实在笑不出来。

韦一箭也是眉飞色舞，不断称颂：“这婚事真做对啦，堡主！外貌是美是丑倒在其次，难得的是性情温文、节度大方，一点官家子弟的浮华气息也没有，而且才华出众，书读得好，还跟杜秀山舅老爷习得一身机关之学。堡主，你有这么了不起的小舅子，还需担心你即将过门的夫人会不如你的意吗？好啦！好啦！开心的等着做新郎官吧！”燕无极好心的点醒他们：“别忘了，跟我拜堂的是郭姑娘，不是郭公子。”“既是孪生，相差也没多少。”韦一箭笑道。

燕无极如果也能这么乐观就好喽！那夜，他藏身暗处目送贞阳进去，怕的是她遇上难以解释的状况，正庆幸提灯来找她的是郭铁诺，却因将他们之间的对话听得一清二楚，满肚子的惊疑、不安和愤慨，仿佛给人打了一巴掌般难受。她果真想逃婚！她根本不愿意嫁给他！她也不想一想，他就心甘情愿娶她吗？总算她后来改变主意，使他心里好过些，但是更教他震惊的是，郭铁诺对贞阳的态度，他似乎巴不得贞阳跟他一道回汾阳，丝毫不在乎退婚的后果！燕无极告诉自己，他当然不爱郭贞阳，只是都快要做夫妻了，总希望和睦相处一辈子，然则，他有个坏预感，郭铁诺将成为他这辈子最难应付的敌人。

“堡主！”个性沉稳的关饮虹，多少看出他怀有心事，单刀直入地问道：“迎亲这一路上，可有发生什么不寻常的事？”燕无极自卫地笑了笑，很多话根本说不出口。

“没事。只是还没见到人，先别预存太大的希望，以免日后想不开去撞墙。”“堡主也患了男人结婚前患得患失的毛病啦！想当年我老娘要给我成亲前，我也是又欢喜又巴不得逃得远远的。”韦一箭好心的提供过来人的经验。“其实，好坏不过就是一个女人嘛，要依靠咱们男人终生，一开始就给她来个下马威，哪个女人敢不乖乖听话？”他不画蛇添足倒也罢了，这一详加解说，只差没笑死了缺德鬼苏鸣，燕无极和关饮虹的修养和良心比他多那么一点点，拚命忍住笑意。

“老天！你简直马不知脸长，竟然有脸大谈驯妻记！小心我回头告诉嫂子去。”苏鸣自己没老婆，就爱取笑人家怕老婆。其实，韦夫人也不是多凶悍的女人，而是她太美了，韦一箭则太丑，对美女老婆不免由爱生敬，久而久之由敬生畏，男人一旦在老婆面前屈服已惯，自然再也大声不起来，一切唯老婆之命是从。

“我们夫妻恩爱就好，关你屁事！”倒也是！只是，其它三个大男人不免感到不可思议。他们均是白手起家，靠自己本事打下一片天的胜利者，生活实战累积起他们的自信和自尊，男人与男人间或可分出高下，但在女人面前，不用说，他们全都高高在上，所谓的“夫与天齐”，女人是为了伺候男人和传宗接代而存在的，三从四德、温婉娴淑是身为女人必备的教养，没有第二选择。

韦一箭冷哼一声。他太了解他们的想法，但他不打算纠正他们，有些教训是教不来的，必须让他们亲自在女人面前栽个筋斗，他们才会相信这世上的女人不是只有一个模板。有各具特色的男人，当然就有各怀本事的女人！从他艳若桃李、性别如火，兼又重情重义的老婆大人身上，他已然领教太多女人不输给男人的另一面。不用说，在伙伴面前，他宁死也不会承认，不为什么，只为这一张脸皮。男人啊！是爱面子胜过爱其它东西的奇怪动物。

三虎将走后，燕无极独自沉思，发觉自己并不排斥像贞阳那样的妻子，至少她很真，很纯洁，若说女人有哪一项毛病最教燕无极深痛恶绝的，那就是欺骗与玩弄男人的感情！

他发誓，再也没有一个女人可以左右他的感情！欲当他的妻子，就必须听他的话，将他当成她生命里最重要的人，事事以他为主，乖乖的，就行了。

“照我看，我那两天后要过门的夫人是不大乖的，富家千金嘛，难免娇宠惯了。”

燕无极冷静的想。“还好，她年纪尚幼，过门后我自会纠正她。小小一名女子，还怕教不好她以符合我的期望吗？笑话！”“堡主！”两个年约三十的精壮汉子，同时来到他面前，沈墨和史奔，一瘦一粗，一冷一热，被燕门堡的人私下封为冷将与笑将，是燕无极身边两个贴身侍卫，一出门即如影随形的保护燕无极的安全，此次去汾阳迎亲，他们另有任务所以没跟去。此时，冷将沉墨的两手上捧着一个长形的锦盒，隐约可闻到自锦盒中散发出的幽兰馨香，燕无极心中一动，目光紧缩般的射出两道冷箭，彷彿想穿透那个锦盒，脸上则面无表情的听史奔回话：“堡主，洛阳李家庄的少庄主已于正月十五日突然去世，李少夫人袁咏初在这月初已回到娘家。这是袁家派人专程送予堡主的贺礼！”燕无极没有其它表示，两人都懂他的意思，沉墨放下锦盒，和史奔退了出去。

幽兰馨香彷如幽灵般游走整个厅堂，似无意又有意的勾起燕无极的回忆，让他又爱又恨的那个女人啊，如今又如鬼魅一样出现了。打开锦盒，展开里头珍放的一卷画轴，宛如空谷幽兰似的淡妆美人，活生生地立在他眼前，娇柔多姿丽无双，偏又有着清纯惹人怜爱的气质。为什么送来她的画像？想挽回什么？或证明什么？画上题有半阙《临江仙》：从别后，忆相逢，几回魂梦与君同。

今宵剩把银虹照，犹恐相逢是梦中。

燕无极的心沸腾起来了，紧握着画轴的两手亦为之颤动，瞪着画中美若花仙子的女人，一抹悲愤的情绪从他胸中升了起来，脸上是一片肃杀之气，眼神降至冰点。这个女人，袁咏初——新丧失不久，就如此迫不及待的想与他重修旧好，大胆的暗示他今宵重逢相见，但愿是真而非梦耶！

无耻的女人！前夫的死，对她而言，只是死了一只猫或者狗，在洛阳哭完丧，回到娘家把泪一抹，即刻又扮出笑脸，开始挑下一任丈夫啦！

她倒也乖觉，只敢以请暗示，又无落款，随时可撇清得一乾二净，任谁也无法指着她鼻子骂“不守妇道”！教外人瞧见这幅画，还当他燕无极是难舍旧情，画了她的人像作纪念。

念及此，燕无极更加讨厌女人。女人中最令人寒心的典范偏教他遇上，曾经爱得刻骨铭心，恨也恨得彻底，他绝不善罢干休！

他准备留下这幅画，好随时提醒自己曾受过的屈辱与磨难，以及女人是多么的不可信任！

古圣人言之有理，“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女人哪，只能要求她们尽到传宗接代的责任就可以了，其余的，不必太指望啦！

燕无极发出一声森然冷笑，再度否决女人的存在价值。

### 第三章

终于，送新郎新娘进入洞房，饮了交杯酒，说了好些吉祥话，不相干的人终于全退出房外，让新人独处。

乐音、铜锣声、钹鼓声咎彻整个婚礼程序，直到进了洞房，贞阳仍感觉耳孔嗡嗡地闹着，却不敢随意乱动，像个木偶人似的给喜娘牵扶着四处敬礼，还好她嫁的是燕门堡的首领，除了夫婿，没人地位比她崇高，不用个个跪拜，只是对许多来贺礼的大人物不能不尽心到礼数，饶是如此，她仍旧累得头脑昏沉，凤冠的重量变得难以忍受，心情更是起伏不定。

她终于嫁为人妇了，很奇怪的感觉！自己仍然是自己，心情却翻了一翻，昨日之前，仍把自己看作不解世事的小姑娘，从今日起却要当家作主母了。郭贞阳一想到三日后，燕无极的属下们将向她正式见礼，听阿诺说那些人年轻些的与燕无极差不多年纪，年长些的已有四十开外，见了她这位少年夫人却必须恭恭敬敬的自动矮半截，那场面岂不有趣？到时可别笑出来才好。

奇怪，她怎会想到那么远去？一定是她太紧张了，只因接下来是教她无所适从的处境……一切都静了下来，隐隐约约打远处传来热闹声，听不太真切，贞阳心中猜想，外边喜筵已开，各地请来的表演班子、卖命耍杂技的人，继续在灿若白日的灯火下，把婚宴搞得热闹有加，绝不能失了燕门堡的面子。

贞阳倒宁愿自己是一位客人，至少不必在这里罚坐刑，她好难过，受不了啦，轻轻转动一下脑袋，居然没僵掉，忍不住伸手揉了揉颈子。

有人清了一下喉咙，她吓了一跳，赶紧将手收回叠放膝上，规规矩矩，端坐如仪，即使阿诺见了也要夸赞她像个大家闺秀呢！可她心里想的全不是那么一回事，暗呼倒楣，忘了房里不只她一人，怎么他刚才都不哼一声呢？燕无极终于挑起红巾盖，他的新娘低着头，双目含羞半合，放在膝上的心手不安地扭绞着，他不开口，她也绝不能先出声，房里静得让人慌乱，一片芳心千万绪，手脚没个安排处！

“你饿了吧！”他的声音不冷不热、不喜不怒。

她抬起头来，可以开口了。“我以为你不在房里呢！”“我一直都在。”“但你没出声，太安静了。”“我以为今天已经够热闹，是该安静一下。”他给她一个笑容。“晚膳快冷了，不趁现在吃点，就没机会了。”这问题可严重了！可是，她的头好重，怕吃得不舒服。

“你帮我把凤冠取下来好吗？”他把凤冠小心地从她头上取下来，搁在妆台台上。

贞阳舒了一口气。揭了红巾盖，和夫婿正式见了面（当然，她必须装作从未见过他），不必再战战兢兢了，忽然她觉得饥肠辘辘，就开怀的吃了，一连咽下三块糕点，正要伸手夹熏鸡，有她最爱吃的鸡腿和鸡翅膀，每道菜都很合她胃口，心想，她真是嫁对了，正开心呢，才发现她老公只是看着她吃，自己仅意思意思的夹了块肉放在碗里，并不吃。

“你不饿？”她心虚地红了脸，方才她吃得真像饿死鬼投胎，是不是？其实，她悟性再差，到底也当了十八年的官家千金，气质、教养已然根深蒂

固，即使吃饭畅快些，吃相也不会难看。燕无极只是惊讶她的坦然，没见过哪个女人在他面前能这般自在，洒然无碍，显然她真的在享受桌上的佳肴！既然威严吓唬不了她，而且也无别人在场，他索性大方的夹菜给她，她放下心事，又开怀的吃喝。

“夫人可有小名？”他陪她边吃边聊天。

贞阳怔了一下才明白原来夫人就是她，笑了起来：“有，贞儿！我有个孪生弟弟，叫阿诺。”他不喜欢她一开口就提阿诺，只得装作没听见。

“贞儿，私底下我可唤你小名，有旁人在场则按规矩来，知道吧！”“我也可以叫你的名字吗？”“不行！我是夫你是妻，我是天你是地，你该叫我堡主或大哥，私底下称一声夫君倒是无妨。”燕无极赞成规矩立在先，以免日后她得寸进尺。

贞阳皱皱小鼻子，听出他的自尊自大，及拒绝和人过分亲近的意思，即使亲密如妻者，也不过比他的屈下地位高些，并不表示他信任她。他真奇怪！贞阳一时也猜不透他，她没有阿诺的精明，很容易对不了解的世俗事马马虎虎地迷糊过去。

“这里的规矩很大吗？夫君。”她倒不难调教嘛！燕无极欣慰的想，笑道：“没有官家规矩大，你会适应的。”官家有什么规矩？在家里，郭贞阳最任性自在不过，总他这么一说，简直如鱼得水，笑眯了眼。“太好了！夫君，你家没我家规矩，我一定能过得很开心。”燕无极作梦也没想到，她根本不清楚一般官家有哪些规矩，她只知道在郭家府中她生活得自由自在，没想到嫁过来更加无拘无束，真是好！

于是，这对新婚夫妇各自露出满忘的笑容。

然后，贞阳的奶妈福大娘率领寒碧等四名丫头进来，收拾残食，并将燕无极请到外头去了。福大娘帮贞阳换下一层层的红丝缎礼服，贞阳悄悄的问她：“你打听到什么没有？关于我丈夫的。”“他是堡主呢，在这儿他最大，底下人哪个敢说他不是。不过，照我观察，每个人都非常敬重他，就好比咱们敬重老爷一样，没事的，心肝。”“他有没有另外的女人？”“没有，一个都没有。”福大娘朝她耳根轻道：“他这样的地位，又不很年轻了，身边怎会连个妾侍也没有？心肝，这不大寻常。这几晚他若一次也不碰你，可别自己委屈着，少爷还在迎宾馆留住，他会替你拿主意。”贞阳羞得双颊红晕直漫向耳根，若不是福大娘告诉她，她根本不解男女之事。

沐浴后，抹上自江南购得的香油，披上宽松的寝衣，丫头扶她坐在妆台前，福大娘在背后为她细心梳理一头浓密的乌发。凝望镜中双颊绯红的自己，贞阳一时之间竟有种今夕何夕的虚幻，仿佛这一切均不是真实的情境，只是春花少女所作的一场幻梦“恭喜小姐……祝贺小姐和姑爷……”似乎有人在朗念什么辞，一时之间她仍回不过神来，等她心神归位合一，周遭寂静地仿佛针落可闻，奶娘呢？寒碧呢？美绢呢？什么时候全都走光了？时间，忽然怠了工，拖延行进的脚步，静默中孤身地等待、期望、害怕、坐立不安，内心交杂着种种情绪，待会他进来时，该不该开口呢？又能同他说些什么？原本互不相识的一对男女，一朝拜过堂，就可上床做夫妻？心中除了惶惑便是深沉的恐惧及无助，巴不得逃掉！

忽有落门声响传自外厅，他回来了，回房来了！贞阳的手脚发软，绝不能让他看出她心中的慌乱失措！她强自镇定，尊严地坐在原位不动。

珠帘卷起又落，燕无极高大的身躯仿如一道阴影压向她头顶，不容人

忽视他。

心跳令她眼前一阵模糊，舌根打结，什么尊严全丢光了，她觉得自己快晕过去了，身子不自主地经头，该怎么做呢？贞阳一点主张也没有。穿著便服的燕无极，散发出一种无法分辨的气息，似乎陌生，又似乎是前世来重逢的爱人，记忆中曾遗留久远以前的亲密，他温柔一笑，伸出粗大硬实的手掌，握住她微颤的香软小手，开了口：“贞儿。”轻轻被他抱入那有力的怀中，她觉得好虚弱，一股奇异的热流从她馥柔的胸膛涌向喉咙，涌向她嫣红微启的双唇，他吻了她，他的吻愈来愈热烈，仿佛急于扫除她心底所有的羞怯和阴霾，为这个夜燃烧起狂野的烈焰……她分辨不出心底的感觉，却不由自主地依偎得更紧。

整个天地仿佛正在不停地旋转、旋转……

阳光尚未升起，风中仍带着黑夜的寒气，郭铁诺一个人静静的站在窗前，面对着窗外的春月，一身未褪的隆重礼服。

今夜注定要失眠了，他的小姊姊终究还是成了外姓人，嫁予草莽商人的头目做老婆，值得吗？她一直那么小孩子气，真受得了包括燕无极在内那群粗鲁俗气、市侩势利、如蛇似狐的草莽商人？简直糟蹋了他镀金嵌玉的贵气姊姊！

今天换是处在另一种状况下结识燕无极，他会以不带色彩的超然眼光看待这一类不同属性的人，可是，谁教他要娶贞阳呢，阿诺不挑肥拣瘦才怪，官在很难把燕无极和他的宝贝姊姊联想在一起。谁能想象一只猛象和一只金丝雀被关在同一个笼子可以相安无事？可怜的金丝雀不被吃得尸骨无存才怪！

都到了这一刻，阿诺依旧没法理解父亲为何替贞阳挑上这门亲事。从韦一箭说漏的口风里，原来还是郭作云主动提亲的，真是人……太没面子了！父亲究竟存什么心态，令人费解。说什么郭家遇上以前官场的仇家放话要私下寻仇，希望能藉由燕门堡在北方的势力来保全家业……笑话！四品以下的父母官来到汾阳，谁敢不上郭府拜见大老爷？郭作云即使不当官，累代的名门世家岂容小觑，姻亲旁戚十人中少说也有一个人吃官家饭，做京官的也不少，官场仇家要寻仇，他怎会一点风声都不知道？再者，以他爹的性情，惹上杀身之祸的机会微乎其微。

此事不能教贞阳晓得，否则她在燕门堡岂不是没有地位了？不过，反过来讲，若非郭作云主动提亲，燕门堡说什么也不敢心存侥幸来高攀。

爹爹真的认为把贞阳许配给燕无极，可以获得幸福吗？郭铁诺不知道为什么，总无法拨去心头的乌云。

晨曦初露。

燕无极习惯性的醒来，往常这时候，早该去练功了，一个时辰后洗身，接下来用早膳，再来便是永远也忙不完的工作……新婚第一天，当然没人会期待他早起，睡到日上三竿才合乎寻常，是不？而且，就算他想起身下床，也要大费一番工夫，因为他的小妻子像八爪鱼般的紧搂着他睡得正沉，他简直动弹不得！他敢说她根本不清楚自己怀里搂着的是人或是大红锦被！夜里他醒来两次，第一次发现他的小妻子睡在棉被上面，不疑有它，在不惊醒她的情况下帮她恢复正常睡姿，盖上棉被；第二次他终于弄明白了，醒来时发

现棉被全教贞阳搂抱着，然后她抱着棉被一翻身，人又睡在棉被上头了。睡癖真差啊！该死的她倒好命地照睡不误，任由他翻动身子就是不醒，才正要入睡的他发觉棉被又一寸一寸地被她吸过去，她根本习惯了，没办法！为了安稳地睡一觉，只好让贞阳两手抱着他，接着，她的脚也自动缠上来，就变成现在这样子。

才结婚第一天，他就累惨了！

怎么会养成这种奇怪的睡癖呢？怀里不抱着东西睡不着？燕无极无奈的视线往下移，半褪的睡袍，裸露出一片雪白酥胸，他的目光变得温柔而深沉，昨夜的甜蜜狂喜犹在心头，她是如此娇弱，似乎他一用力就可揉散她的身体，竟激发出他全副心力的对待，仿如天地间只剩下他两人，只存在着这份深深的爱怜……爱？他的目光转冷，眉头紧皱，瞬间出激情中冷静下来。女人，不可以爱！他的小娇妻值得他善待她，他可以疼她、宠她、逗她开心，但绝对不会爱上她！爱，将使男人意志溃散、心志薄弱，任由他爱的女人对他为所欲为，到最后，只换来痛苦！不过，贞阳不一样！她单纯得像个孩子，他相信这辈子她都伤害不到他，他应该抛却丑恶的记忆，好好地疼她一辈子，毕竟她是他喜欢的女人，他可爱的小妻子。

分辨清楚自己对贞阳的感情，他安心的反手搂住她，轻轻俯在她身上，嗅着她清馨的体香，温存地吮吻她粉柔白嫩的肌肤，挑逗嫣红欲滴的唇瓣……贞阳微微睁眼，犹疑在梦中。身上的重压几令她喘不过气，当唇被撬开，他恣意地吮逗那不能抵抗的舌身，她惊喘着，灼热的感觉，烧得全身泛起一层醉酒后的桃花粉色，他更加把持不住，引领她投身进狂热的火涛……“贞儿，”平静后，他轻吻着她沉睡中的晕红脸蛋，他真是太急躁了，希望没有伤到她。“你这小妮子真令我着迷，我想我是真的喜欢上你了！贞儿，不要辜负我，更别欺弄我，让我安心的疼你一辈子吧！”天光大亮，他准备起身。

灼灼桃华，织满窗棂。绢窗外原只是一片绿草地，为着新婚大喜，关饮虹那位素性端庄没啥主见的夫人赵氏，和韦一箭那个才华洋溢令人头痛的夫人张氏，竟难得地意见一致，要她们丈夫来说服他，移植来数十株桃树，并说明其意是取自《诗经》（桃夭）：桃之夭夭，灼灼英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

桃之夭夭，有蕢其贵，之子于归，宜其家室。

桃之夭夭，其蓂蓂叶，之子于归，宜其家人。

期待新嫁娘正如一株桃树，焕发出自然天成的丰采，一似盛放的杭花容姿打佰，更能结出丰美的果实，开枝散叶，子孙繁衍，兴旺家业。

原来这座黑木楼太过庄严肃穆，容不下半点脂粉气，多了这些华灿桃树，倒点缀出一片吉祥喜气。

贞阳在鸟鸣中醒来，明亮的阳光放肆地投进纤尘不染的房内，又射进薄纱帐，她连忙坐起身，光裸的身子教人羞窘莫名，还好枕边已无人，否则她会羞得再钻进棉被里不出来。捡起寝衣穿好，贞阳悄悄半掀纱帐，最好暂时不用面对他，好羞人……“你醒了。”是他的声音，她一紧张又躲回帐内。

“贞儿！”燕无极的嘴唇上弯，心中甜甜的甚是喜欢，她很在乎他！将纱帐分往左右床侧勾妥，含羞带怯的新娘低垂螭首，不敢抬头看他。“贞儿，你看着我！你不看我，莫非嫌我长得丑陋？”“你才不丑！”贞阳天真的上当，看见他眼中的笑意才知他在逗她，红晕上颊，转过头去，低低柔柔的：“你很好看的，你自己也知道。”“你更美！”他坐上床沿，轻轻扳过她的脸，柔

情万千的注视她。“我伤了你没有？”她投入他怀里，把脸藏起来，羞于启齿。

在宁静的氛围中彼此拥抱，分享甜蜜心事，这一刻将烙印心中，他是夫她是妻，不再有一丝犹豫。

溪流沿着山势缓缓的流着，满山遍野都是嫩绿的树芽，一片青青葱葱的样子，使人陶醉在其中。

燕无极携着妻子郭贞阳在山道上漫步，于树影掩映间谈天说地。

他告诉她：“到了秋天满山金黄色的叶子，更是美得令人惊叹。”“我已经在期待了，这里确实是绝佳妙境。”她很欣赏的附和，多情的眸采停驻在丈夫身上，她的小脸蛋绽放着明亮动人的光辉，那是幸福的光辉。

这三天他们像一对神仙眷属！他待她真是好，从早到晚陪伴娇妻，亲自引领她熟悉燕门堡的环境和重要人物，带她出门踏青，寻幽访胜。他没有要求她镇日困守闺房，反而非常喜欢她活泼明朗、十分有精神的样子，虽然他没有说出来，但是他的确很庆幸她不是只喜欢躲在房内绣花做家务、对外界热闹缤纷的人生百态丝毫没兴趣的僵化女人！

他不曾再想过把贞阳视为花瓶的装点门面，她是他的女人，他喜欢有她在身侧，这小妮子真能逗他开心！

她一直都兴致勃勃的，路边生长的一朵野花也能令她停住脚步，赞赏它的花姿，追问它的花名；口渴了，也肯跟他一样捧溪水解渴。

燕无极看看天色已然正午，便找来一根长树枝，腾身跃向溪中一颗大石头上，站稳了，瞄准了，眼明手快的向水中刺去！贞阳在一边看得连连拍手，欢叫：“好棒啊！”

加油！加油！夫君，你真了不起！”一尾鱼、二尾鱼……不断地被抛上岸，她不待吩咐，已机灵的去搜集枯枝准备升火。

一般大家闺秀看了恐怕要皱眉头叫一声“野蛮”的事情，她反而觉得有趣！单独住在杜府那两年，没有阿诺在旁边唠叨规劝，规劝不成便当跟屁虫，贞阳每回扮男装和杜秀山出门，均兴奋莫名，名山旷野可去得，酒楼客栈可住得，山珍海味任我尝，乡野风味也开脾。只要无关律法，不损人利己，杜秀山便觉百无禁忌。

立在溪中的燕无极，愉快地注视着像小鹿一样奔忙的贞阳，她可真与众不同啊，该死的，他爱煞了这个意外的惊喜！记得前年初春，他伙同三虎将、几位干部和他们的大人一同春游踏青，男人射猎打鱼，女人升火煮食，关饮虹的大人赵宛晶从头到尾端端庄庄，含笑看众人嬉闹忙碌，回去后连头发都没乱了一根！赵宛晶是传统礼教下教养出的秀才之女，也算书香门第，规矩到呆板的程度，夫妻之间只能相敬如宾了。

迎亲之前，燕无极也曾猜测这位郭千金的性情，他一生没接触过官家小姐，以为郭贞阳八成比赵宛晶加倍的中规中矩，其实这也没什么不好，大多数做妻子的均以端正的仪态为美，一辈子都不会出差错，丈夫可以安心地托付全部家务，出门打拚。他已有心理准备接受这样的妻子，也懂得如何应对，谁知预测的完全不对，她每天都给他一个惊喜！他已在等着，当三虎将一朝摸清楚郭贞阳的真性情与出人意料的行事作风时，他等着看他们吓脱了下巴的滑稽相！

他尚且无法以预先设想的立场态度对待贞阳，苏鸣等三人当初跟他拍

胸脯保证：“她活似一尊玉观音，家世高贵，性情温婉端方，你保证会喜欢的。”他忍住没有反驳，他要一尊玉观音干什么？听起来就冷冰冰的教人敬而远之！这下有趣了，贞阳是泡在怀里让他暖晕晕的热情小东西，他很开心，就不知苏鸣他们还笑不笑得出来？他也曾揣测郭千金是娇生惯养的，呼奴使婢，派头很大，没事就给人脸色看。如今已知担心是多余的，贞阳或许有点异乎寻常，可是她从不端官家小姐的架子，待人热诚而随和，比她的孪生弟弟好相处十倍。“夫君，你看这些柴火够不够？”贞阳朝他招手。

他跃上岸，连鞋也没湿。

“够了。你会升火吗？”他抹去她鼻头一点灰。

“我……呃，不会。”她低垂眼睛，怕他看透。

她是“应该”不会的。成亲的前一夜，阿诺千叮咛万交代：“姊姊，你也不希望被休回家吧！所以，在你没能得到丈夫的真心，确定他不介意你异乎一般女流之辈以前，所有千金小姐应该不知道也不会做的事，你必须统统装作不知道、统统不会！你不曾女扮男装，不曾随舅舅四处云游，更不曾上酒楼只为吃人家有名的招牌菜……你不会恶作剧害人上当，不会设机关捉弄人，不会爬树，更不会把绳索当楼梯……总而言之，你能忍多久就装多久吧！好歹给爹留点颜面，拖过一年的新婚期……”阿诺好啰唆哦！老爹都没交代这许多，偏偏他爱杞人忧天，贞阳听得呵欠连连，趴在桌子上睡着了。

骗人能骗多久呢？成天伪装自己会累死人的。贞阳不打算隐藏真实的自己，谁娶了她就必须接纳她的一切优点和缺点。不过，阿诺说的也没错，一开始收敛些，她需要时间认识她的丈夫，燕无极也需要时间了解她。

“我来。”燕无极并不感到意外，取出火石升起一堆火，她只需添柴。当然，他更不会指望她杀鱼、处理野味，他拿出匕首快速将鱼开膛破肚……贞阳没料到他会当她的面杀鱼，血流出来了，那么多的血……恐惧再次吞没她，眼前发黑，呼吸几乎停止，她昏了过去。

“贞儿！你怎么啦？”燕无极差点被她吓死，以为她走太多的路累晕了，忙将她抱往树下躺着。

有人在摇晃她，拍打她的脸，呼唤她的名字，是阿诺吗？贞阳微微睁开眼，一张担忧的俊脸横在她面前，比阿诺成熟许多，更多三分威严，他是谁？她的头好昏，有几秒钟的时间脑子里一片空白。

“贞儿，你究竟怎么了？你哪儿不舒服？”燕无极讶异自己对她的关怀。她想起了。

“我怕血……我不要看到有人受伤流血……”女人的毛病！燕无极放下心事，让她依靠着树身休息，自行去处理午饭。这次他背对她的方向，用溪水洗鱼身，以树枝穿妥，烧烤起来。

隔着火花相望，更见她的脆弱，可怜的小东西，这样害怕见到血！燕无极内心产生矛盾，一方面怜惜她，极欲安慰她，一方面又对自己方才的紧张生起气来。紧张，表示他在乎她，惟恐地出了什么意外。他，燕无极，怎会短短三日就对一个女人产生感情？郭贞阳长得秀丽清新，十分甜美，但她不是什么绝世美女，更无绝代之风情，远远不及他年少轻狂时曾渴望拥有的那名姑娘扣人心弦的美貌。奇怪，他已不再怀念那个女人，却渴望从贞阳身上挖掘她潜藏的所有神秘！贞阳很单纯，表达感情很直接，然而她是多变多貌的，前一刻生龙活虎，后一刻见血昏倒……焦味触鼻，燕无极忙收敛心神。

该死的！他想她太多了，用心太过。可是，他们既是夫妻，互相关

心有何不对？他找到理由安慰自己。

“夫君，”贞阳不知何时已坐到他身边，帮他烤鱼。“对不起，我很没用的。”“许多人都怕见血，你只是胆子小了点。”燕无极以常理推断，不忍心多加她心理负担。如果有一天他发觉她的胆子大到什么程度，老天保佑他不要当众昏便才好。

鱼烤得很香，味道又鲜美，贞阳一连吃了几条。他喜欢胃口好的女人，吃得下表示身体健康，但也不能过分贪吃，男人都不喜欢肥女人。

“夫君，一个女人如果不会做饭、刺绣、纺纱、缝衣裳，不至于会被休吧？”贞阳以闲聊的口吻，试探地问。

燕无极瞅住她。“你在说你自已，对吧！”“你知道？”她没有感到羞愧，只是好奇地问。

“瞧你这双手，再看你活泼的性子，我猜不出来就白混了！”他若无其事的说：“黑木楼内有厨子、佣仆一大堆，原本就不需要你亲自动手做什么；燕门堡有最佳的布料来源、织纺和一流的师傅，你缺什么只需开口吩咐，自有下人去办。你乃当家主母，帮我管好内务即可，我相信管教下人办好事情必难不倒你。”“夫君，你真好！”贞阳一把搂住他颈子，高兴得只差没跳起来。“早晓得你这般开通，我也不必给阿诺逼着学拿针线，恨不得缝起他那张乌鸦嘴！我不肯学，他就恐吓我迟早会被丈夫休回家，你说可不可恶？”燕无极差点笑岔了气，她真老实！“结果你仍是没学，不是吗？”“我学了，很努力地学，真的。可是我的十根手指头却吃足苦头，老是见血，一滴血我没晕倒，十滴血我就晕了，阿诺不愿我受苦，便自动放弃了。”贞阳把头靠在丈夫肩上，低语着：“我娘早逝，从出生我和阿诺就寄养在外公家，等于是相依为命的，他做什么其实都是为我好，所以每回他唠叨时我就多少忍耐听一些，当他在尽责任，至于最后变成什么样子，他也会坦然接受。”“听起来他像哥哥，你倒像妹妹。”“才不呢！我能忍便忍了，不能忍时就摆出姊姊的威风，他都不敢吭气呢！”“这么威风？”燕无极被逗笑。

“当然。”贞阳神气地一扬顿。“明天阿诺来，你就知道了，他最听我的。”因为他心目中最在乎的人是你！燕无极没有把话说出来。男人不应该小气，要有量度。“你做姊姊的是不是常常欺负他？”“我怎会欺负他呢！没有的事。”贞阳说时脸不红心不跳，至少她不记得曾经“故意”欺负阿诺。“他是弟弟嘛，我很疼他的。”“男人不需要人家疼。”“才不呢！每回我疼阿诺，亲亲他的脸，他就很高兴……”“你说什么？你跟郭铁诺亲吻？”燕无极大惊失色，用力拉开圈住他颈子的两只小手，差点捏碎她手腕，贞阳痛叫出声。

“你给我说清楚，你们姊弟之间亲密到何种程度？”“好痛！”贞阳用力扭动手腕，也挣脱不了他的紧握。“放开你的手！野蛮人才欺负女人，你放开我，你太坏了！”“我命令你回答我！”燕无极把她两手全扭向背后制住，左手扳正她的下巴，沉声问：“你是怎么亲他的？他又亲过你哪里？我叫你回答！”他深幽而漆黑的眼睛正如两江冰泉，冷冽地浸寒她的心，教她无由地升起一股惧意，眼眶微热，泪自己滚了下来，开始哭泣。“你莫名其妙……”不明白他为什么突然变了一张脸？这不像三天来与她恩恩爱爱的丈夫。

“你还有脸哭？跟丈夫以外的男人亲吻，是为不贞！”“你……你太过分了！”贞阳屈辱地怒叫，不知哪来一股力量，以头去捣撞他的胸膛，逼使他不得不以两只手困住她的身子，她自由的两手在他后背捶打着……打死他活该！

“你够了！”“不够！你太肮脏龌龊了，不分黑白的侮辱人……”她突然蜻蜓点水似的亲一下他面颊。“这就是我亲阿诺的方式，我不贞了吗？你说啊！”她居然比他大声。

“男女授受不亲，牵手尚且逾矩，何况亲脸？”他佩服她的勇气与诚实，但她不能永远这么天真下去，他无法忍受他的妻子亲近其它男子，即使是她的孪生弟弟。“以前就算了，可是你要记住，不许有下一次。”“阿诺是弟弟啊！”“你还有理狡辩！你是不长脑子还是故意生事？若教堡内的兄弟瞧见你亲郭铁诺，他们将作何感想？我的颜面何存？”燕无极自问不是暴躁易怒型的人，冷静得近乎冷酷，生气时一个凌厉的眼神就可以将人冻成冰柱！他克制情绪的能力向来是一等一，可是碰到贞阳这个不按牌理出牌的小女子，形象几乎不保。她太轻易便能撩动他的情绪！

她的想法自成一格，别人看来很严重的事情她不以为有啥不对，像亲亲阿诺表示对他的友爱，但在别人眼中理所当然的事情她却认为不可思议，像男人纳妾。郭作云说的对，贞阳不像任何人，就像她的舅舅杜秀山。杜秀山教会了她“公平”两个字。

燕无极还不清楚她有这种天真到近乎可怕的想法。

“我是你的丈夫，除了我之外的男人，全部不许靠近你，当然也包括你弟弟。”“你生这么大的气，就因为亲阿诺的脸？”贞阳揉揉发痛的两手，瞅着他难看的脸色。“我以后都不亲阿诺好了。可是，你也要以身作则，不可以让其它女人接近你、亲你，这样才公平。”燕无极仰天深呼吸一下，平静情绪。这个大胆的女人还敢向他讨价还价？“你忘了新婚之夜我向你说过，我是夫你是妻，我是天你是地，女子出嫁从夫，你必须服从我，不得有违。”她眨了眨眼。“怎么你跟阿诺一样爱以大道理训人？”“你闭嘴！”这个女人太多话了！燕无极突然俯下头，吻住了贞阳，一个霸道、惩罚的吻，一个不容她抗拒的吻，舌头专制地探进去……她胸口蹦跳得快窒息了，她只能紧闭着眼睛，感觉一颗心飞上了天。

初更，他才回房。

寒碧和美绢两名婢女在上房轮值，女主人已然睡下，男主人没回房，她们必须在里面的衣物间陪睡壮胆，还不能睡得太沉。

燕无极进房时，美绢从里间出来，忙斟茶，他挥挥手，示意她们出去，他从不需要婢女伺候，他习惯男仆人，只是现在再也不能让男仆人进房，那会吓坏他娇贵的妻子。

掀开纱帐，他立在床边看着贞阳熟睡的小脸，她今晚倒没有睡在被子上，他有点纳闷，伸手揭下红锦被，原来她怀里正抱着一个长条形的枕头。

他走出睡房，在花厅坐着。黑暗有助沉思，他常静静坐着思考许多事，生意上的、人事上的、书本上的……过去，他唯一不需要伤脑筋的便是女人，而今，他却娶了一个最教人伤脑筋的女人当老婆，一个爱黏人的小东西！她爱笑、爱玩、爱吃、爱找麻烦、爱发惊人之言，女人的传统美德“温、良、恭、俭、让”她懂不懂？她说：“我当然懂。我对老公很温柔，对弟弟很善良，对长辈很恭敬，花钱买书时很节俭，不喜爱的东西我很乐意承让。”他都快昏了，什么歪理出自她口中都非常理直气壮。

他为了她伤脑筋，而她早将今日在溪畔的争执抛到一边去了，只记得溯溪而上与瀑布相遇的惊喜，只记得折野花回家插瓶，和她的侍女们述说今日的快乐旅行，承诺下回会带她们一块去看瀑布。用过晚膳，他到春秋楼与

属下商谈事情，而她因太疲累很早便睡了，躺在他的床上像个不知忧愁的孩子……是啊！她根本还是个未成熟的孩子。

燕无极不得不承认，短短三日内，他已然喜欢上郭贞阳，令他百思不解的是，他怎会喜欢这个古里古怪的小恐怖分子？他素来都很赞同圣人之道啊！“唯女子与小人难养也”，女人最大的功用即是持家、生小孩，不必对她们抱太大的希望，更不用花费心神为她们烦恼！可是现在，他却喜欢上那个“烦恼之源”。

他究竟哪根神经不对劲了？娶老婆嘛，就该像关饮虹的妻子赵宛晶那样，放在家里很安心，出外一年半载也不用担心老婆跑了或闯出祸事，又实用又安全。要不，像韦一箭的夫人张宝儿也罢，精明能干，上马能拉弓射猎，下马能进厨房，很会照顾自己和周遭的人。只有他的夫人郭贞阳，是生来给人照顾的，专门训练别人收拾善后之能力的闯祸精——他有这个预感。

该死的，他的预感向来很灵。

“哎哟——”房内传出闷叫声。

燕无极冲进去，迅速点着灯，可真壮观啊！床下一团混乱，看她躺在地上和长枕头、大红锦被纠缠不清，他几乎失笑，忙将她拯救出来。

“老婆，你的睡相真差。”躺在他怀里好舒服哦，贞阳像发懒的小猫般慢慢阖上眼。“我习惯睡里边的。今晚奶娘告诉我，妻子应当睡外侧，好方便早起服侍丈夫。我觉得很奇怪，我睡外侧的话，你不是不好上床了吗？奶娘又说，妻子应当先服侍丈夫睡了，自己方可休息，所以睡外侧方便。可是我一直等，你都没回来，只吩咐人叫我先休息，我就睡着了。”燕无极轻点一下她微嘟的小嘴，将她放回床上。“你还是睡里边吧！我有早起练功的习惯，你不需伺候我。”“可是奶娘说……”“你是听我的还是听你奶娘的？”他一边宽衣一边道：“闺房内的事，咱们两人觉得好便行了。你奶娘是老经验，但未必适合我的规矩。”“难怪爹爹告诉我，夫君是位与众不同的人。”贞阳待他上床，很自然地贴近他，喜欢和他亲密的安全感。“夫君，你以前见过我爹吗？”燕无极不再排斥贞阳黏上他，毕竟她是他的妻子，可以例外，而且感觉蛮好的！

“去年春天游泰山时，与岳父相遇相识，曾结伴同行三日，相处甚欢，当时只知他姓郭，是一位不被世俗羁绊的高雅之士。直到迎亲之日，拜见岳父大人，才知道他就是去年结识的那位郭员外。”他当时已然心中雪亮，这门婚事完全是郭作云一手安排的。

“爹爹果然认识你，才会那么赏识你，非要我嫁给你不可。”这是岳父有先见之明，骗婚成功！燕无极心胸宽大的原谅了老奸巨滑的郭作云。

“怎么？你不愿嫁？”“不是不愿意，而是心里十分忧心恐惧，嫁一个从未见过面的人，不知是福是祸，脑子里很容易胡思乱想，想到害怕处，恨不得逃掉。”“你逃了，不是吗？又爬树又翻墙的。”“啊！”贞阳仿佛遇见鬼了，逃离丈夫远远的，用长枕头隔开两张脸，不敢看他的眼睛。“听不懂你在说什么！”死也不承认，吓死老公是有罪的！

“难道我看错了？”好吧！她存心装迷糊，他就成全她。本来他只是想警告她，她的丈夫十八岁出来闯江湖，后来改行经商，十二年的历练已经琢磨出一双火眼金睛，她玩什么把戏他不是不知道，只是不想点破罢了。

贞阳不见他追究，自然混赖到底，想法子转移他的注意力。拉下长枕，瞧见他在笑，一点也不似三十岁的成熟男子，倒像二十出头的大孩子，她像

发现新机关图一般的惊喜道：“夫君，你笑起来真像个孩子，让人失去防备心。你应当常常笑，如果你有敌商对头的话，瞧见你的笑容，警戒心必定会先松了一半。”“人生没有太多值得欢笑的事情。”燕无极冷淡的说，他的死对头根本没机会见到他。“怎么没有？你娶了我就是一件最值得高兴的事啦，你应该每天早晚大笑三声才对。”她猛夸自己的长处：“我温柔美丽，对丈夫忠诚又专情，而且我笑口常开，妙语如珠，你每天瞧见我就开心啦！要是你今天娶了另一个端庄死板的女人，成天不言不语，板着一张千金小姐面孔，那会闷死你！或者换成一个胆小如鼠的女人，你一瞪眼她就几乎晕倒，哪敢开口与你闲聊，逗你开心！所以老公啊，我这老婆真是挺棒的，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第二个。”燕无极笑不可抑。

“你倒有自知之明！确实是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第二个。”“英雄所见略同，所以，你要珍惜。”“我会珍惜的。你这个小妮子，真能逼我笑，不禁让我联想到一个朋友。”他伸长手臂把她拥进怀抱，贴着她的脸，视线依恋地纠缠在一起。

“谁呀？”“江南青龙社的……算了，他是你绝不可能见过的人。此次大婚，我派遣专人送帖子去，可惜他已出外游山玩水，八成又被他的小师妹缠得没处藏身，不敢回家。”“我猜，他的小师妹一定很爱他。”“这我不大清楚，只是听他形容，也是一名教人头疼的姑娘。”他说这话时眼睛盯在老婆脸上，难免有“指桑骂槐”之嫌，贞阳张嘴欲言，却已教他抢先吻住，直吻得她全身血液逆流，娇喘不息，忘记想说的话。又是一个缠绵的夜，只属于两个人、两颗心。

## 第四章

这姑娘一走进店里，立刻教所有人的眼睛一亮。

呼噜呼噜吃羊肚羹面的粗汉子，以筷子敲碗哼唱俚曲偶尔夹块酱肘子配一口烧刀子的老顾客（烧刀子是河北土语，就是高粱酿造的酒），上三楼带朋友来品尝这店里有名的炙羊心、糟烩鸭条、糟溜鱼片、抓瓢口磨、坛焖肉的体面客，过往打尖的商旅……得了传染病似的一个接一个把脸朝向门口，眼珠子都睁得大大的，仿佛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看得连呼吸都忘了，一时之间店内宁静得仿佛深夜。

这姑娘年纪不大，约莫十五、六岁，一张芙蓉脸蛋明艳动人，冰肌玉骨，有若天上神仙，她一双眸子却是十分灵动的，使她显出一种活泼的精神。

她身后立着一个二十五、六岁的男子，相当高瘦，他的额骨峥嵘，鼻大颧高，模样不俊，却给人一种强烈的感觉，有气吞海岳的狂放热情，浪荡不羁的洒脱傲气！

不用说，这男子立刻成了所有人羡慕的对象，每个男人都恨不得自己就是他。可是很奇怪，他偏偏露出一脸倒霉得要死的苦瓜相！

他是谁？你若到江南，不能不知道掌控江南水路运输的“青龙社”，这个一脸倒霉没处逃脱的男子正是“青龙社”的少主，龙湖是也。

想他在江南一带可也是响叮当的人物，即使横着走也有拍马屁的人大

声叫好，日子过得好不舒服惬意！要不，外出游遍名山胜地、仙乡佳水，印证“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的豪气也不错！千不该万不该，一时想起师父秦守虚，感念师恩之情一发不可收拾，跳上船只直奔向太湖之沧浪岛，师父没见着，却给小师妹秦药儿逮个正着。

人称“太湖医隐”的秦守虚，文才武略、医卦星卜均有所成，尤以医术闻名于世，只是他生性孤僻高傲，非疑难杂症还不屑于动手医治呢！龙湖十六岁那年被父亲送往沧浪岛拜师习艺，他很快就明白了，秦守虚并不是最难相处的一个，他傲得有个性，至少他讲道理。最可怕，简直是出生来折磨男人的，是只有六岁，笑起来像观音菩萨身边的玉女，实际上比地狱来的使者更加恐怖的秦药儿！当时他身边最珍爱的一件宝贝，是一尊青龙玉器，栩栩若欲飞天的青龙，十分珍奇，他爱若性命。这个弱点很快就被秦药儿摸透了，开始支使他做这做那，几乎每天都要他跑三里路到镇上买零嘴巴给她，一不如意就威胁他要砸钢青龙让他好看！明明他把青龙藏得很隐密，她偏有法子找出来，当他的面抛弄青龙一上一下，忽左忽右，以整人为乐 | 他简直快发狂了，改口叫她“秦要命”。

其实她好的时候也很好，只要她能改掉“捉住别人的弱点就尽情利用”的毛病，她就是天底下最讨人喜欢的姑娘了。他劝过她不只一百次，但似乎都在对牛弹琴，毫无成效。

秦药儿嗤之以鼻。“这是姑娘有本事！若不然，你是师兄，又虚长十岁，我不给你欺负死了？制敌机先，你懂不懂？师兄啊师兄，堂堂男子汉，输要输得服气，不要花言巧语狡辩自己的无能，有本事你也威胁我看看啊！”后来他一狠心，将青龙送给“秦要命”，以杜绝后患。哪知她一转身就女扮男装逃家去也，将青龙拿去作信符，命令“青龙社”的人载她离岛，一路上拿着鸡毛当令箭，摆足了威风，好象她大小姐才是“青龙社”的少主，有权指使人。这些都还是小事，最要命的是她正义感过剩，喜好打抱不平、多管闲事，今天有“青龙社”的人在一旁伺候、撑场面，更是过足了“英雄瘾”，简直乐不思蜀，却不知替“青龙社”结下多少梁子，凭增几位仇家。

那年，她大小姐才十二岁，十二岁耶！

龙湖被他老爹和师父骂惨了，狗血淋头的奉命去把师妹捉回来。他发誓，见到她的人，二话不说先狠狠揍她一顿再大骂她三天三夜！

秦药儿当然不会给他这个机会，他一上船，她人已立在船尾，一副随时都有可能摔落水中溺死的模样，警告他：“你要打我，我就自杀！”看他气得快发狂了，她大小姐却开心的笑出来：“呐，现在咱们开始谈条件。第一呢，你不可以骂我，更不能打我，因为是你自己将青龙交给我的，你错在先；第二，回去之后，爹若要罚我，你必须帮我；第三，以后你要为我做十件事，放心吧，我不会要你做牛做马，也不会教你做损及名誉的事。答应的话，我立刻将青龙还给你，乖乖跟你回去。”龙湖终于了解宋朝名将岳飞为何能写出“怒发冲冠”这样的句子，不是岳飞的想像力多丰富，而是人真的会怒发冲冠，气得想渴饮“秦要命”的血。

“你……”怒火瞬间在龙湖眼中爆发！“你还是死了算了！”秦药儿倔强地咬着牙，翻身投入湖中。

一腔怒火瞬间被浇灭，一股凉意自心头升起。

药儿根本不识水性！

龙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将她从水中捞起，自然什么条件都答应她，

只求她毫发无损的跟他回岛好向师父交代。他真是怕了她！

几个月后的一天，他听师父无意中笑谈起药儿幼年的事，原来她水性之好无人可比，尚未学走路就先在屋后的知鱼湾玩水，长大后还可以潜入水中闭气一刻钟。龙湖自觉像个傻子又被她骗了！她故意“留一手”，从不在他面前显露超高水性，终于等到最好的时机，狠狠的敬了他一笔。

他若不在乎她的死活，自然不容易上她的当，要命的是他不能不在乎，药儿不只是师父的独生爱女，也是他唯一的师妹。“一日为师，终身为父”，他不敢欺师灭祖不认师尊，又怎能弃师妹于不顾呢？怪只怪，他龙湖是个有热血、有感情的好男儿。

所幸一年后，他学医有成，拜别师父之后，几乎是火烧屁股般的逃回“青龙社”，帮着父亲处理龙家的船队和药材生意，其余时间歌台舞榭，美女如云既温柔又解意，这才叫女人，他心满意足的想着，啊！得其所哉，得其所哉！

那种愉快、美好的日子，于重逢秦药儿的一刹那，拍拍翅膀从他身旁飞走了。简直教人悔之不及，他怎么不先打听清楚师父在不在岛上？如今只能指望分别两年多，小师妹有所长进，莫要再害他怒发冲冠，渴饮师妹血。

结果当然是……她真长进了，不过是变本加厉，魔高一丈！他早就该知道了，他尖刻的告诉自己，有什么好吃的？“我以为你再也不敢踏上沧浪岛一步呢，师兄！”她的笑容愈美，龙湖愈觉得恐怖！

他不是真怕一个小姑娘，而是这小姑娘是他打不得、丢不了的大包袱，现在连逃也没地方逃。“男子汉大丈夫，一言既出则马难追，答应人家的条件可没有收回的余地。师兄，你还欠我三件事没办妥，什么时候还债呢？”也罢，早死早超生。

“你又有什么事要我为你办的？”秦药儿笑得像个被父母宠坏的小坏蛋。“只要你能为我办好这件事，让姑娘我开开心心的，咱们就当你已办完十件事，此后也不敢再劳驾你了。”龙湖冷哼，他没那么天真。

“三件事当一件事办，不要我死也脱层皮。”“没那样严重，相反的，很容易办。”“你大小姐就明说吧！”她真个关子。“你晓得我爹上哪儿了吗？他到你家找龙伯伯去了。”“师父上‘青龙社’？那我也必须快点回去。”“等你听完我爹去找你爹的用意，保证你再也不想急着回去了。”“怎么回事？”一股阴影莫名的笼上心头。

“师兄，你老大不小了，而我也过了及笄之龄，一个未婚一个未嫁，你想……”龙湖惊得险些跌个倒栽葱，变脸大叫：“师父不会想把你许配给我吧？天哪——还是让我死了痛快些！”秦药儿早知师兄对她有成见，一直记恨她幼年时所犯的错，拿她当天底下最恐怖的小妖怪看待，可是，他也不必“坦白”得如此伤人！现在，她对于将要做的事情不再存有愧疚感。

“想死的不只你一个！”她低吼咆哮。“任何一位正常的姑娘家，梦想中的理想夫婿应该是温柔体贴，感情专一的！像你这么风流好色，游戏人间，谁嫁给你都会短寿十年，才倒霉呢！我根本不要嫁给你，当然也舍不得你死，你还没替我办好事情怎么能死呢？”“只要你别嫁给我，什么事都好商量。”他毋须再掩饰内心的快意了。“快说口快说！最好你要我办的事正好可以打消师父可怕的念头。”“师兄高见。”药儿提高了声音，总来带有讥讽意味。“我要你陪我去寻找我生命中的真命天子，我的如意郎君。”龙湖不解地看着她。“你准备自己挑选丈夫？”这可是前所未闻、惊世骇俗的行为。

“还是你认为我应该遵从父母之命嫁给你？”“不，自己挑的好。”他连忙鼓励她。“我至今未婚，也是在挑选如意对象。”“太好了，你也这么想，那就没问题了。咱们结伴同行，不信寻遍大江南北会挑不出一个让爹满意的夫婿，再也不能说我和你是天生一对。凤凰配乌鸦，再糟也不过了。”当然她是凤凰，他是乌鸦。

龙湖翻个白眼，忍受她的无礼。的确，把她嫁出去是一大解脱，从此所有的倒霉事都将由她的丈夫去承受，再也算不到他头上来。

“呃，师妹，你心目中的如意郎君可有特殊条件？”“他必须是一名英雄。”“为什么？”“爹中意你，若想教爹改变初衷，我的‘他’起码要比你高一等，那就是英雄啦！”“你觉得我不像英雄？”龙湖很不服气。

“你哪点像？天底下焉有好色而不好德之英雄？”“我风流而不下流，可非好色之徒！”“一样啦！在女人眼中，风流与好色就像孪生兄弟。”龙湖深呼吸了几口气，极力控制自己别生气，别生气，骂女人是风流名士的一大禁忌。其实他很有修养的，在女人堆中之所以吃得开，固然是他慷慨大方，也因为他温柔多情，懂得怜香惜玉。只是，所有的柔情与蜜意，碰上像药儿这样的姑娘，柔情会枯萎，蜜意随风吹，代之而起的是一腔怒火和备战的心情。

“我懂了，你喜欢律己严明的男人是不？有一个最佳的人选你一定会喜欢。”龙湖想到北方的好友，外貌俊朗讨女人欢心，其实性格端肃凛然教女人畏惧的北地一枭雄。他心想，若能将“秦要命”推销给燕无极当老婆，她一定要不了燕无极的命，日子久了非得改变自己不可；如若不然，把她远嫁到北方去，他在江南就可以逍遥自在，高枕无忧了。

当下，他把燕无极形容成天上少有、地上只一个的最佳夫婿人选，将药儿的心说活了，兴匆匆的不辞千里随他来到河北。

苦只苦了龙湖，成了她的跟班、保镖兼钱庄，任由她予取予求，因为聪明绝顶的“秦要命”捉住了他最大的弱点：“不答应？好，我决定嫁给你！”天啊，饶了他吧！

忍耐，忍耐，赶紧设法将她推销出去，一劳永逸，他就解脱了。

他只担心，燕无极肯牺牲下半辈子的幸福来拯救他吗？不管如何，他总是心存一线希望的。

假使他知道，有个慧眼识英雄的老人，比他抢先一步的“骗婚”成功，将自己的宝贝女儿软送硬塞地送入燕无极的怀抱中，在半个月前已经生米煮成熟饭，他非捶胸顿足不可。

燕无极迎娶汾阳郭家的大小姐，乃是无人不知的大消息，龙湖居然不知道？不是他的消息太不灵通，而是他刻意避开熟眼的人，以免被老爹和师父邀回去成亲。

来到当阳岭下的当阳镇，一个极为繁荣的大市镇，许多商号都标示着“燕”字。

秦药儿刻意选了这家不大不小、跟燕门堡无关的饭铺子，直上二楼，要了一桌最好的酒菜，不客气的花龙师兄的钱。

龙湖叹道：“我看不把你嫁给燕兄也不行了，至少他养得起你。”“我平常不这么浪费的。”药儿大咬鱼腹内塞满糯米、莲子、香料的脆皮鱼，赞道：“北方菜也蛮好吃的，师兄，别客气，尽管吃！”他不在乎花钱，只想知道：“为什么你花我的钱这么大方？”“我一想到你在江南风流快活的时候，花在风尘女子身上的银子如流水，一晚上的消费就够我十天半个月好吃好喝

的，我干嘛替你省钱！”“她们好歹服侍得我十分快活，我花钱花得心甘情愿，你呢？你能为我做什么？”他看她有什么话说。

“我救了你一命耶！”秦药儿杏眼圆睁，对他的不通气摇摇头，好象她是一个不知感恩的笨蛋。“你说，如果我嫁给你，你情愿死了痛快生！现在我决定不嫁你啦，不等于放了你的性命吗？我对你这么好，你花点钱算什么。”原来他当了冤大头，还要感谢她的大恩大德。

龙湖不得不佩服她，将她许配给燕无极或许是一件好事，凭她的性情和手腕准能帮助丈夫将生意发扬光大。

“用过饭，立刻上燕门堡。”他要速战速决。

“别急，先打听清楚燕无极的人品高下再说。”“师兄保证的，你还不放心？”他有点怀疑：“看你一路上游山玩水，一点也不急着找对象，你是不是又在骗人？根本没有婚约对不对？”“我着急什么？你怕娶我，我可不怕嫁给你，应该着急烦恼的人是你而不是我。

”她说完哼了一声。

“你不在乎嫁给我？”龙湖出乎意料之外。

“其实师兄虽然好色了点，到底也是响叮当的人物，嫁给你不至辱没我的身分。

”秦药儿眨眨眼，平静地说：“你怀疑我骗人的话，咱们马上回转江南，说不定你爹和我爹已经谈定婚事，就等咱们现身了。”不，只要有一丁点可能性，他都要避免。“我从来不知道，你偷偷喜欢我呢！”他未免沾沾自喜。

“你除了好色，还有往自己脸上贴金的毛病，真糟。”她瞧他的眼光似在看着一双害虫。

“你不喜欢我还说要嫁我？”“我只说我不怕嫁给你！你敢娶我，我就敢嫁你。其它女人或许拿一个风流老公无可奈何，在世人以‘贤淑’的大帽子扣压下，眼泪只好住肚里流；而我，起码有三十种法子治你，你要风流之前最好三思而后行。”龙湖感到好笑。“你说一个让我听听。”药儿眼珠子一转，笑道：“一种是‘贤慧法’：今天晚上你去找哪个女人，明天我立刻把她买下来给你作妾，你爱玩女人嘛，你玩几个我就买几个，买得你倾家荡产，一屋子全是女人，看你养得起养不起？”“这招狠！我怕怕。你最好去嫁燕无极，他不玩女人，不用担心‘燕门堡’给你玩完了，最后只好改行开妓院。”“为什么？”“屋子全是女人啊！”药儿也笑了，觉得自己真聪明，想出这么绝的法子。

“你笑起来真好看呀，小师妹。”龙湖难得摆出正经八百的面孔。“其实我所认识的姑娘里，你是最好看的一个，只要你把性子改一改，温柔些，乖巧些，别再玩这种整死人不偿命的游戏，我保证全天下的男人有一半会跪下来向你求婚。”“只有一半？”“另一半的男人娶亲啦！”她噗哧笑出来。“你也会跪下来向我求婚吗？”“我是你的师兄，例外。”“既然你例外，一点也不想娶我，那我也不必在你面前装温柔、装乖巧，让你有幸目睹本姑娘的庐山真面目不好吗？”“你可以拿我当作练习温柔的对象，免得到时候在燕无极面前露出马脚，把这么好的丈夫人选吓跑了。”“他胆子这么小，还配称枭雄？”龙湖简直没办法了，他从来不曾曾在嘴皮子上赢她。

老天爷在干什么？把女人生得这么聪明、善辩、鬼计多端！他不胜歉疚地想着，若是全天下的女人都像窑里的姑娘那么善解人意，对男人百依百顺，天下早太平了。

幸亏这世上只有一个“秦要命”，再多几个，男人可没地方混了！

龙湖正自感叹，目光突然被一个正走上二楼的客人吸引住。那是一位少年书生，眉清目秀，气度雍容，不是宦门公子也是富家子弟，但他注意的不是他的身分，而是觉得他很像一位故人。那少年看也没看他一眼，坐到临窗的座位。

“难道我认错了？”他心中纳闷。“两年多快三年了，他的样子长大许多，气质也变得沉稳，一脸的书卷味，不再是活蹦乱跳的小伙子了，但五官仍是原来的模样，没道理装作不认识啊！还是我变化太剧，他认不出我来？”秦药儿也在注意他，她没见过这么像书生的书生。

“师妹……限，师妹，你别失魂了。”龙湖连叫了几声都没反应，不知怎地，心里很不是滋味，她从来不肯以“崇拜”的眼神看他一次。

“师兄，我现在才知道，原来书生就长这副模样，‘胸有文章气自华’果真不虚，看起来就不像你们这些粗人。”“百无一用是书生，吃里扒外是师妹。”“给人说中弱点就生气，没风度。”“我对你就因为太讲风度，才让你没大没小，爬到我头上来。”“你的头又不是泰山、嵩山，求我爬我还不要爬呢！”龙湖瞪她一眼，改变话题问她：“说正经的，咱们分别两年多没见，你是不是第一眼就已认出我是师兄？”“废话！又不是二岁小孩，两年没见已变一个样。”“这就奇怪了。”龙湖狐疑的把目光射向窗口的少年，决定试一试，唤道：“郭铁诺郭兄弟，好久不见，别来可好？”那少年正是郭铁诺，听得有人叫他，立即回头，却没一个认识的人，正奇怪呢，龙湖已兴匆匆的走过来，半骂半笑的一掌拍在他肩头上，道：“怎么，两年不见就不认人了？”“兄台是——”阿诺有礼的起身拱手，想不起来见过这个人。

“你不记得我？”龙湖不免有点尴尬与不快，他们并非只有一面之缘，曾经相处过好些日子，怎么转眼就把人忘了？“请恕我眼拙，敢问兄台尊姓大名？”“龙湖。”阿诺仍是没印象，龙湖见他一脸坦诚，不似有心回避，也不免怀疑这世上是否有另一个少年和他长得一模一样？“你有没有孪生兄弟呢？”阿诺脸色微变，脑子里已转了几转，低语道：“我没有孪生兄弟，只有一个姊姊。”“可是，你和他实在太像了。两年多前，算算也将近三年了，当时我正要返家，在太湖上遇到杜秀山杜大爷的船只，他们碰上不肖的船家想洗劫他们这两个北方来的旱鸭子，我正巧赶上，结果却帮不上忙，只见杜大爷挥了挥袖子，一丛钢针突然由他怀袖中射了出去，那三、五个船家立即昏倒，原来钢针上沾了麻药。我看了好生佩服，恨不得能马上和他交个朋友，就请他们坐我的船回岸，当时你人就在他身旁……”阿诺不用再听下去了，准是舅舅要送姊姊上京之前，先带她游江南风光去也，结果就遇上眼前这名男子，还跟人家交了朋友，不过是以郭铁诺的名义罢了。现今他怎么办？要认，他压根没去过江南；不认，能装作失去记忆吗？他一时徬徨无计，跌坐回椅子上。

“你没事吧？郭兄弟。”龙湖总不相信自己认错人。

“我的头很疼。”他呻吟道。

“师兄，你过来。”冷眼旁观的秦药儿，将龙湖引到一旁，低语道：“他不像作假，是真的对你一点印象也没有。你会不会认错人？”“不会错。适才我故意提及往事，说起杜秀山的名字，他没有反驳，确实是杜大爷的小外甥没错。”龙湖左思右想，只有一个可能，看着师妹，她也正瞪着他，异口同声道：“离魂症！他丧失记忆了。”“看他头疼的样子，真是病了。”药儿同

情的说。

“也不知道他记得多少，又忘记多少。”“但愿没误食‘断恩草’才好。”“什么草？”“断恩草。”“这是什么草药，我居然未曾听闻。”“去年，爹无意中得到一本古书，记载古代西域大食国曾出现几株银色的草，磨粉给人吃下之后，竟然完全忘怀过往旧事，而且忘得一乾二净，十分彻底，连父母妻儿喊他哭唤他都感觉不到一丝熟悉的亲情，怎样医治也枉然，并且终其一生不曾记起前事，故名‘断恩草’。”“好毒的药！不过，那只是传说，而且这里是中原。”龙湖走回郭铁诺身旁，拍拍他的肩膀，安慰道：“一时遗忘过去拉不打紧，不要勉强去想，引发头疼症对身体没好处。”“你说什么？”阿诺不是真头疼，而是心烦。

“告诉我，你何时开始失去记忆的？又忘记了多少？”龙湖关心的问，指着来到身边的药儿，说：“这是我师妹，姓秦，我们师出同门，对医术颇有涉猎，或许帮得上你的忙。”“我很好，只是不记得去过江南和结识兄台，真是抱歉。”阿诺叹了口气说。事到如今，他只有顺水推舟，再见机行事。

姊姊啊姊姊！你嫁了人，一样能给我找麻烦！

三人自然一桌用膳，龙湖问起杜秀山行踪。

“真不巧，家舅为姊姊送嫁后，已在昨日起程往西域。”“没见到杜大爷，真是遗憾。”龙湖感到有点落寞，杜秀山确实是一位少见的商人，但他个性洒脱，很快又能笑脸迎人。“不知此地的哪一户名门世家子弟有幸高攀郭府千金？”“家姊婚配燕无极，即是燕门堡的堡主。”仿佛给人刺了一下，龙湖露出惊奇的神情。“燕兄大喜了？”这一下的打击太凶太狠了。他的师妹怎么办？他到哪儿再找一个丈夫给她？“听你的口气，似乎与家姊夫乃是旧识？”“我和他是生死之交，这次来正想去拜访他，没想到……”没想到他们千里迢迢赶路之时，正是燕无极洞房花烛之夕。龙湖根本不敢去看药儿的眼神，她一定恨死他了，害她空欢喜一场。好一个没用的师兄！

头大的不只龙湖，还有阿诺。原打算将他们师兄妹打发走就没事，这下可惨了，龙湖竟是燕无极的生死之交，而姊姊又曾女扮男装结识龙湖，万一龙湖进入燕门堡后见着贞阳，龙湖不是笨蛋，贞阳人又天真，肯定会被拆穿西洋镜，到时候姊夫会怎样看姊姊呢？并非郭铁诺多心，他感觉得到燕无极是个占有欲很强的男人，亲姊弟拉拉手而已，他尚且锁紧眉头，一旦得知贞阳以未嫁之身结交陌生男子，且同游多日，即使有监护人守在身旁，不免也要质疑贞阳的节操吧？不行！不能教龙湖见着贞阳，就是避不了，他也必须在一旁以防万一。可是，他昨日已向姊姊、姊夫辞行，准备明日一早起程回汾阳，这时候再和龙湖兄妹上山反而奇怪。

方法只有一个。亦即阿诺要求龙湖、药儿帮他恢复记忆，并同他一路返乡，而他当尽地主之谊的招待他们，过得一两个月后再上当阳岭也不迟。

秦药儿宽爽快的允诺了。她对郭铁诺的书生形象十分爱慕，那是她从未相处过的另一类人，而且，阿诺对她的美貌不曾显露出一丝惊奇，仿佛见惯了姿色不逊于她的女子，这又是另一种新奇的经验。他的胞姊“燕夫人”的容貌比她如何？她一定要见识见识！

龙湖松了一口气。还好，师妹没用她那张万年毒嘴损他、笑他，她想去汾阳就去汾阳吧！瞧瞧她对郭铁诺好象很有兴趣似的，或许，塞翁失马焉知非福。

一从梅粉褪残妆，涂抹新红上海棠，开到荼蘼花事了，丝丝天棘出莓墙。

春季二十四番的花信，开到荼蘼，只剩一番楝花，待楝花开过，今年的春天就过去了。

往昔，燕无极根本不去注意这些花事，他很忙，得空宁可跑马、打猎舒散心情，日子很快就过去了，不知不觉酷暑逼人，夹衣换成罩衣，才知已到盛夏。而今，他娶了个“没事忙”的老婆，她既不做饭也不缝衣，筷子掉在地上也不用她弯腰去捡，她说，她喜欢有生命的东西，为什么？“因为有生命就有变化，瞧着就觉趣味！”对，要吸引郭贞阳去做一件事情，只需把那件事情弄得很有趣，她自会跑着去做。

于是，以黑木楼为主的这处院子，便成了姹紫嫣红之地，月塘水边的杨柳苍翠欲滴，鸳鸯、白鹅在水中嬉戏，在绿荷摇曳中躲迷藏，偶尔蹦出一只青蛙，呱呱呱！离月塘不远处新建了一座古朴的亭子，名曰新绿亭，亭上悬挂了两个木制鸟盘，每日晨、晚，在鸟盘里放些杂粮，让鸟雀们自由地觅食，吃饱了，就去月塘喝点水，然后又自在地在天空中飞翔。

“鸟在天上飞才叫鸟，把它关在笼子里，没精没神的，还像鸟吗？”贞阳对劝她捉一对喜鹊来养的丫头这么说。

大家都说，黑木楼有了女主人，宛似荒地突然开出野花，变得生机勃勃，生气盎然，使人乐于亲近。

贞阳天性开朗，爱动不爱静，亲和力十足，又是当家夫人的身分，她既愿意结交，燕门堡内众家夫人自然很快就和她混熟了。

韦一箭的妻子张宝儿都说：“没想到官家千金也能这么活泼随和，堡主这回真是捡到宝了。”她毫不掩饰对贞阳的喜爱，正巧她自己也是静不下来的人。

赵宛晶则有点闷闷不乐。原本她书香门第的出身使她在心态上自觉高于众夫人。

如今来了个“贞主儿”（众夫人对贞阳的尊称），爹爹是前礼部尚书，世代高官的郭家，连弟弟都十七岁便考中举人，比起来，她的秀才爹爹算什么？甚且，贞阳陪嫁过来的大笔嫁妆，光是细软便装了六十六大箱，对每位有身分的夫人还都送了一份重礼，连她身边的丫头都分到江南来的发油和一对小元宝。听说，光是金条、金元宝就装了一箱，简直是财大气粗嘛！赵家虽也有祖传的田产，但那些毕竟不可能给女儿作陪嫁，有几两黄金首饰就不得了了。想到这，她很快便否决贞阳陪嫁过来一箱黄金的说法，因为贞阳戴出来的首饰都是堡主送过去的聘礼，没一样新添的。

赵宛晶表面上尊重堡主夫人这个身分，内心却对贞阳很不以为然，觉得贞阳不像大家闺秀，宛晶认为自己都比她还像呢！

她私下问丈夫：“你们一定很惊讶，也很失望吧！”你们是指三虎将。

关饮虹望着大厅新近添上的一幅骏马图，神气活现的马儿，毛发似乎在飘动着，看得他悠然神住，转身斥道：“胡说！不是大家闺秀怎送得出曹将军的真迹。”原来贞阳由家乡带来两箱子的珍玩和真迹字画，其中曹将军和江都王绪是唐朝画马的名家，她听说三虎将和燕无极一样爱马，就各送了一幅真迹给他们，当然是以堡主的名义送的，但大家心知肚明，没有自幼浸润古董瑰宝的修养，根本不会收藏名家真迹。

不过，既然投其所好，他们很容易使接受贞阳不是他们“想象中”的

样子。

其实，燕门堡中的人都很感激贞阳，因为谁也无法否认，自从堡主娶了夫人之后，不但脸上有了笑容，也变得有人味多了。

燕无极倒不感觉自己有很大的改变，该做的事他仍然会去做，人家欠他的债他一样会连本带利的讨回来，任谁也休想动摇他的意志。

他唯一做不到的，是板着一张脸面对贞阳，她总有法子逗他笑，日常生活确实增添许多趣味，所以他很宝贝她。

在日出日落、夕阳云风的照拂下，晨间山陵吐雾，向晚绚烂红霞，幻化不停的美景使人身心悸动，山水的浸润也使得贞阳毛躁的性子开始沉潜些。不过，这广阔的天地也使她的身心得到全然的抒发，轻松自在、放意自得地享受生活。

今天她从箱子里取出一本装订得很齐整的誊本，封皮上书着“郭家食经”，是阿诺亲手抄录的，叫福大娘一定要收进箱子里。她那好几大箱的机关零件全让阿诺扣留着没带过来，又不好突然向丈夫招认她擅长机关学，没办法，只好多想些新鲜事来打发时间。

现今院子已整理得有模有样了，没事翻翻食经也好。

俗语说：“三代富，才懂得穿衣吃饭。”富贵人家连沾酱、调味油均十分讲究。

贞阳约略翻了翻，食经内容按四季物产排序，其中夏季有一章专门记载“腌”，她考虑了一下，把福大娘叫来，让她坐，与她商量着。

接连几天，院子各角落的阴凉处，均排放了十来只大瓮，长工、佣妇、丫头们忙着洗洗切切、磨磨弄弄，按照贞阳嘱咐的，以古法腌制豆豉、辣酱、豆腐乳、酸菜、红糟肉、梅子……直忙了好些天，并叫福大娘负责盯着瞧，一个步骤也不许偷懒。另外，还教厨房以麻油炒花椒炼出“花椒油”，其特殊的香味用来炒鸭丝、芽菜，吃得燕无极赞不绝口。

“好吃吗？”“想不到老李的厨艺大有长进。”燕无极连夹了几筷糟溜鸭肝，带有酒香的薄片鸭肝入口滑嫩，十分美味。“我还亲自到厨房去指点他一番呢！”“你？”燕无极一脸怀疑的表情。

“正是你的宝贝老婆我。”贞阳死不要脸的自吹自擂：“你是我最最重要的老公，你的健康就是我的幸福，你的快乐就是我的荣耀，所以，我特地拿出我爹送的食经秘笈，苦下一番工夫，不会动手做也可以开口指点人哪！你瞧，效果不是挺好的。”这倒不是信口胡吹，虽然开口命令人很容易，但下人都晓得她来历不凡，不敢轻忽她的味觉，因为口味道地与否，她入口即辨。

“到了夏日酷暑时候，那些腌菜也差不多可以吃了，正好开胃。我命人多做些，自己留一点，其余送去大厨房教人家也尝尝。”除了黑木楼，三虎将和几位总管各有自己的屋子和厨房，其它下属都吃大厨房。

“不过，腌梅我得自己留着，到了夏天做冰镇酸梅汤给你解暑，可好？”

“好。”燕无极欣悦地拧了拧她的小鼻子，笑道：“怪不得韦一箭的人人都说我运气好，捡了个宝，够资格配做他们的‘贞主儿’。”贞阳得意极了，下回阿诺来也教他听听，他的小姊姊到了这里，由麻烦精摇身一变成宝了，他可以不必担心她会被休回家。

“对了，夫君，韦一箭这名字真奇特，他可以百步穿杨，一箭正中红心吗？”“他爹生前是打猎维生的猎户，生了儿子自然期望他‘一箭’射中猎物，满载而归。”“很有意思。夫君，那你的名字呢？”燕无极静默不语，他

几乎不向她提及自己的过去。

“我的名字是师父取的，没有特别的意义。”他闪躲的语气，使贞阳窥见了隐秘一般，注视他探幽的眸子，双瞳里涌滚着教人不可解的思绪，引发贞阳源源不绝的疑惑。他为什么不坦然回答她？有什么难言之隐吗？他的过去必然多采多姿，充满离合悲欢，但毕竟是过去了，还有什么不能讲的？莫非，过去的并未完全过去？原来，她仍然不了解他，不曾得到他全部的信赖。身体可以结合，但是心呢？她毫不保留的交出她的心，他却把自己的心守得好好的。

夜里，芙蓉帐内，她悄然问：“你爱我吗？”他半晌无话。

“不爱我吗？”“不是，我很喜欢你。”“喜欢而不是爱？我不懂……”她充满感情地喃喃说。

“别说了。”燕无极温柔地注视她，深色的眼睛里含满了解的关怀。“我们的日子不是过得很好吗？我很高兴娶你为妻，这是我的真心话。”贞阳偎进他怀里，他自然地拥紧她，给她保证。

她从内心里产生新的生活目标：她要赢得他的爱！只因为她已经无可救药的爱上了他，所以他也必须爱她才公平。但要怎么做才能赢得他的爱呢？一夜想东想西，早上自然起得晚了，直睡到日上三竿，才被燕无极摇醒。他已练过功、洗了身，也用过膳了，正要去春秋楼开会。

“啊！起晚了。”贞阳好不懊恼。“昨夜想了好久，决定要当个好妻子的，结果又睡晚了。美绢呢，怎不喊醒我？”“我叫她们别来烦你，让你睡足了，才有精神下山去玩。”“去玩？什么时候？”她衣衫不整地跪在床铺上，两手攀住丈夫的颈子，兴奋地问着，浑不觉得自己这副模样有多么诱人。燕无极的眼中散放出异彩，视线朝下溜了溜，猛地抽了一口大气，不敢再看，将她的两手拉下；而她心中盈满欢喜，又伸手揽住他的腰，脸贴在他的胸口上，喃喃道：“你要带我下山玩，我觉得非常幸福呢！”她真诚的语气十分感动人，教燕无极惭愧自己不能待她更好。

“好啦！你再黏着我，我一上午的会议可开不完了，只好取消下山的提议。”贞阳马上放开他，挥苍蝇一样的赶他走。

“去吧！去吧！快去快回，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哦！”燕无极摇摇头，走了。

她一下地，丫头们也开始忙碌起来，端洗脸水的、送参汤的、换衣的、梳头的、捧首饰盒的，贞阳是愈来愈爱美了。

“堡主可真疼惜夫人呢！”寒碧笑着捧来早点，伺候她用膳。“他不许我们吵醒你，还交代手脚要放轻点，他对夫人真是疼爱极了。”陪嫁过来的丫头都机伶的改了称谓，不敢再叫小姐，当然更没胆子在燕无极的地盘叫他姑爷。

贞阳听得喜孜孜的，更加决心要做一名好妻子，要早起，要学针线，要会下厨房……“夫人，你还是别太勉强了。”在一旁听她述说大计画的美绢，忍不住嘀咕道，夫人做家事天分之差，大家是有目共睹的。

“你说什么？”“下厨要拿菜刀，很危险的，而且夫人你一见血就昏倒，到时候反而教堡主担心。”“好象有点道理。”美绢向寒碧苦笑着，能打消夫人的念头那最好，免得到时候她又拿她们当实习的对象，家事没学成，反而把大伙儿吓出一身冷汗。主子身上有伤，作奴婢的第一个倒霉，说不定还得受罚，严重的还会被赶出去。

夫人在家是老爷、少爷的宝，嫁过来是堡主的宝，没人敢冒险让她出一丁点意外，否则就吃不完兜着走，没人担当得起。

## 第五章

贞阳新婚两个月后，发生一件勉强可称之为大事的事——关饮虹有意纳妾！

丈夫的下属要纳妾，原是不干郭贞阳的事，但她想此风不可长，以免丈夫“见贤思齐”，便关心了一下，才知此事非同小可。

关饮虹有意纳为新宠的女子并非良家妇女，而是青楼艳妓阮嫦娥。如果是一名清倌人或卖艺不卖身的歌妓犹有话说，纳之为妾也不至于有辱名声，反添一则浪漫佳话。

但阮嫦娥十六岁出道，大张钝帜，裙下称臣者不知凡几，媚功十足，手腕厉害，过惯了生张熟魏的日子，怎肯在年华正盛约二十二岁之龄就洗尽铅华？一向老练持重的关饮虹怎会迷恋一名欢场女子，不惜花费重金为她赎身？他为阮嫦娥神魂颠倒，一旦新宠进门，跟他相敬如宾十余年的结发妻子赵宛晶，地位会不会被取代？贞阳找来张宝儿问一问，毕竟她和赵宛晶认识较久。

“宛晶呀，可贤慧呢！”张宝儿喝一口香茗，摇头说道：“我也劝过她，千万别太顺着男人的意，男人不会心存感激的，他反而会觉得女人的顺从是理所当然，久了更会得寸进尺，将你的顺从当成无趣，不解风情，当成软柿子般好捏！想想夫妻十二年了，她也才三十岁，就以为自己老得快进棺材，没了自信，生怕不答应丈夫纳妾就会被丈夫嫌弃，她也不想想，丈夫娶了个年轻姑娘进门，她不是更要靠边站了吗？就算要纳妾嘛，也得讨个清白人家出身的，知道自己卑微的身分，晓得要自重，起码不至于动摇元配的地位。关堂主可好了，讨了个风情万种的烟花女子进门，在风尘中打滚多年的名妓，哪个不精似鬼？个个都是笑面虎啊！对男人柔情似水，对男人的妻子可就是一帖毒药啊！”贞阳听了连连点头。

“关堂主原是青楼常客吗？”燕无极之下有三位堂主，“景鑫堂”堂主关饮虹，管理名下产业生意；“朱雀堂”堂主苏鸣，负责探测敌商内部消息，并提出年度新计划；“醒狮堂”堂主韦一箭，负有保卫燕门堡与名下产业生意之责。每位堂主之下皆有三至五名总管，分层负责。

以后代人的眼光来看，燕无极颇具企业家风范，只负责决策性事务，用人不疑，疑人不用。

但外头的人摸不清楚燕门堡的内务，只知这三个人是燕无极的左右手，有名的三虎将。“谈生意嘛，难免歌楼酒肆摆一桌，请喝花酒，这方面关堂主倒是识途老马。”张宝儿沉吟道：“逢场作戏总难免，宛晶那泥人又是不敢管束丈夫的，听我家那死鬼说，他接触过的女人真不少，只是从没认真过。这一认真，可就泥足深陷，拔不起来了。几个月前，他就已经将阮嫦娥包下来，我们还以为他只置外室、金屋藏娇，不想还真的打算娶进门了。”贞阳半懂半不懂，却又不愿显得太无知，于是连连点头。

用过晚膳，夫妻关起门谈心独处时，她就悄悄问丈夫：“夫君，什么叫喝花酒？”燕无极一口茶差点喷出来，咳了好一会儿。

“你……这名词你是打哪听来的？”“宝姊姊说关堂主常去喝花酒，然后就逢场作戏什么的；这花酒到底是什么酒呢？这么厉害，让男人喝了之后就会讨个妓女回来做小老婆！我想一定是不好的酒，但我是堡主夫人哪，开口问人家，不就显得我太无知了吗？只好问你啦！”燕无极猛然领悟，笑得挺坏的，一把拉过贞阳，让她坐在他的大腿上，朝她耳根吹气：“我懂了，你怕我也去喝花酒，讨个妾回来是不是？”她还真有点担心呢，所以老实的点点头。虽说新婚燕尔，一年内男人不大可能纳新宠，但以后呢，谁敢保证？“十二年的夫妻感情，就因一名风尘女子而变样，想想真不值得！”“家家有本难念的经，这种家务事我也不便干涉。何况关夫人都点头了，旁人焉有置喙之余地？”他知道女人心眼小，再贤慧的女人也会嫉妒，但讨个艳名远播的妓女做小，还真教人措手不及，更绝的是赵宛晶不但帮丈夫说话，还忙着张罗侍妾进门后要住的地方，教旁人想开口劝关饮虹三思而后行，都觉得太多事了。

“换了是我，可办不到。”贞阳认真的说。

“我也不要你贤慧成那个样子，好象一点都不在乎把丈夫让给其它女人，或许她对丈夫并没有深刻的爱吧！”一个“爱”字出自他嘴里，自己都吓了一跳，看着贞阳充满爱意的眼神，更加凛然心惊。

他的小妻子从何时起已脱去孩子习气，以充满爱意的女人眼神凝望着他？“贞儿……”“我不要把你让给任何女人，我不要！”贞阳双手紧紧搂住他的腰，凝神望着他，仰慕他，她的声音里含着深深的感情：“过去我曾经遗憾阿诺不是女儿身，可以陪我同嫁一夫，可是现在我才知道，我做不到跟别人分享你，即使亲如姊妹也不行，因为我爱你，只爱你一个！夫君，无极，你可不可以也只爱我一个？”他抬手抚着她的柔发，嗅闻她身上清雅的馨香，好一会儿心乱如麻。

“傻瓜，我们成亲才多久，你已在烦恼这个？看来阮嫦娥的本事不小，不仅影响到关家，连我这个黑木楼都受到波及。”燕无极终究无法给她明确的保证，一来他不相信世上有不变的真情，其次他不知道自己爱不爱贞阳，能否回报相等的爱？贞阳并不因此而气馁，她已经无药可救地深爱着夫婿无极，这种爱无可替代，更无法收回，那么，她所能做的只是加倍用心以赢得他的真心真情！另一方面，则得小心别让狐狸精接近丈夫！不是她吹牛，十八年来她所接触过的男子，除了食古不化的外公，没有不迷上她的，而那些大多是口是心非之徒，嘴里念叨念念要她改过，实际上却非常疼爱她。想起在江南认识的一名浪子朋友——龙湖，初始十分钦佩杜秀山的才学，没几天则改了，成天黏在她身边，要认她作“义弟”，还请她吃遍来自大江南北的美食佳肴巴结他，后来还是杜秀山深恐拆穿西洋镜，闹出天大的笑话，匆匆带她上京去了。

她开玩笑的说嫁给那样有趣的人，日子一定会很好玩的！杜秀山脸色难看的斥责她：“好玩？你呀，得配个不好玩的丈夫，免得哪大把自己给玩丢了！”因为舅舅的严重声明，所以贞阳不敢向任何人提及这段疯狂的往事。

“名节是一个女人的性命！名节受损将使你得不到好姻缘，严重的话会害你无颜苟活于世上。这虽然不公平，但是，贞儿，此乃社会规范，你必须遵守。”杜秀山不足在危言耸听，贞阳只好把龙湖忘了。

如今她的心思全在燕无极身上，且发誓绝不给任何女人机会~丈夫只能属于她一个人的！要偷心，也该是她的专利！

“夫君，你会不会也喜欢烟花女子啊？”风尘女子多传奇，不可不防。

“我像是那种人吗？”“人不可貌相！关堂主表面上也是一本正经的，若不是有人告诉我，岂知他是青楼常客。”她瞅住他问：“你去过那种地方没有？”“这种事你也好奇？”这是千金小姐说的话吗？“你说闺房之内百无禁忌的嘛！”“我真是说了蠢话！”他喃喃苦笑，反问她：“如果我告诉你，成亲之前我没碰过一个女人，你信不信？”她立刻露出怀疑的眼神，他那撼人心弦的抚触.....不好意思的低垂眼睑，她在想什么呀！

“害羞了？”他朗声一笑。“我不是圣人，贞儿。我记得告诉过你，我曾经行走江湖，荒唐过一阵子。”难得听他提起年少之事，贞阳神情专注地听着。

“我本名燕不回，师父为我取个字：无极。他老人家说，行事、做人没有回旋之机，终归败亡，不是吉兆。我少年气盛偏不信邪，以燕不回之名行走江湖，很快便比出一番名号，正是我意兴遑飞之时，命运却教我在庙会中见到了一位天仙般的姑娘，她的美丽实在难得一见，我立即为她所迷，立志娶妻当如是哉！我疯狂的迷恋她，不惜到她府上做一名保镖，千方百计讨好她的父亲，找机会向她表明心迹，而她.....却让我尝到今生最大的痛苦，几乎丧命！人没死成，但心已灰意已冷，有如行尸走肉，只有沉醉于烟花之地才仿佛感觉到自己仍旧活着，还有一口气在。荒唐的日子持续一段很长的时间，成天身边围着一群莺莺燕燕陪伴我，取乐我，但我依然寂寞、不快乐，空洞的笑声连自己都感觉刺耳，愈发厌恶自己！等我重新站起来，着手创建燕门堡时，才宛如重生了一般，抛却燕不回之名，从此不再踏进花街柳巷半步。”眼泪自静默中悄悄溢出，贞阳感觉心好痛。

“贞儿，你.....”她摇着头，两行泪如泉涌而下。

“我好难过，当你在受苦受煎熬时，我仍然快乐的生活着.....”“傻瓜！你那时只是小孩子啊！”她抱住他脖子哭了起来：“我不知道你受过这么多苦，不然我会更疼你的，我以为.....以为你天生就是堡主.....”燕无极一征，维持原来的姿势一动也不动。是受宠若惊，心底隐隐作痛起来。

她吻着他粗壮的颈脉，啜泣道：“那个女人太坏了，你是世上最好的人，她怎么可以害你？她最好不要给我遇见，否则看我怎么整她！”她突然抬起泪眼模糊的脸，问：“你.....你还爱那个女人吗？她有我美吗？”他摇摇头。“她不如你美。”不如你的心美！轻轻吻干她的泪，注视着她渗出泪光的睫毛，狂热的爱意从不掩藏的要他领受，他心底的柔情被挑起了，吻住她，非常的温柔，仿佛捧着一件稀世珍宝，动作轻缓、细腻，一时一时地吻遍她.....“别哭了，乖，别哭了。”紫纱帐含羞地合上，遮住月娘偷窥的脸。

不久，名妓阮嫦娥热热闹闹地进门了，带着她多年的积蓄和服侍她好些年的俏丫头阿蜂，搬进了关宅。

一般而言，元配夫人皆不太肯放低身分和别人家的姨太太打交道，即使眷属之间往来，也都是叫自己家中的姨娘去接待随夫人来访的姨娘们。但在燕门堡里，有地位的总管眼见堡主清心寡欲的，也都不敢大张旗鼓的纳妾，顶多叫丫头侍寝，不算正式的姨太太，因此，每个总管夫人的地位均稳如泰山，深感己身魅力无穷，栓得住丈夫的心。不料堡主才成亲没多久，关堂主

就第一个等不及了，甚至订了个妓女进门。

妓女耶！各家夫人不免窃窃私语，这可是最下贱的女人了，如今却成为顶头上司的爱妾，要理她嘛，觉得自贬身价，不值；不理她嘛，万一她枕边耳语，恐特不利于自己的丈夫。关饮虹手下五位总管的夫人，最是左右为难了。

其它人对这位名妓可是充满了好奇，每天都期待好戏上演似的密切注意关燕门堡的生活水平虽然很高，但毕竟清静的时候多，远不如街市热闹，更别提跟灯红酒绿之地相比了，没人相信阮嫦娥能耐得住清寂，迟早要生事的。

头一个生事的却是阮嫦娥身边的丫头阿蜂，和张宝儿的贴身女婢玉锁对上了。

玉锁这丫头向来实心眼，主子要她送一篮新鲜水果给赵宛晶，自然要当面交给宛晶或她屋里的丫头，偏巧宛晶给贞主儿送她亲手做的点心去了，正觉百般无聊的阿蜂便强出头，接过篮子，打算送去给阮嫦娥尝鲜。

“喂，你干什么？”玉锁拦住她，抢回篮子，斥道：“你是什么身分，敢代关夫人出头，将我家夫人送的水果拿去西厢房？不知自重！”“我家小姐吃不得这一篮水果吗？不过是些寒酸东西，神气什么！我们爱吃什么东西没有，连夫人都要让小姐三分，更别说这篮烂果子了，鱼翅、燕窝哪天少得了！”

“阿蜂之所以叫阿蜂，正因为她跟蜜蜂一样，看不顺眼就螫！这些天来，她早闷出一肚子气，在百花楼中，谁不对她阿蜂礼让三分，小姐的脾气只有她摸得透，老鸨要求阮嫦娥接客，或嫖客仍要讨好美人，经过她这一关准没错。跟随小姐在百花楼里吃香喝辣、嬉闹寻欢，日子何等逍遥自在，如今可好，见人就矮半截，连一个小丫头都敢看不起她。

自古妓女从良不易，若是嫁进成员复杂、规矩繁多的大家庭中，身分是不高不下的小妾，其应对进退就更难拿捏，没下几年工夫，是不易得到认同的。阿蜂为阮嫦娥感到不值，多少商贾想娶她，但她却看上燕门堡在北六省的地位不同凡响，宁愿作妾也要成为燕门堡的一分子。

“吃鱼翅、燕窝？敢情你念念不忘在窑里的好日子？”玉锁气不过的讥讽她，都从良了，却没个正经样子。家法中最重名分，当妾的不敬重元配，尚且得意洋洋的夸口夫人也要让她三分，尊卑不分，迟早出乱子！连个丫头都这么没规矩，何况主子？“窑里的姑娘又怎样？不偷不抢，不作奸犯科，比起满嘴仁义道德，到了夜晚一样张开双腿伺候汉子的假正经女人好多了。”“你……好一张刻薄恶毒的嘴！”玉锁一转身奔回住处，气急败坏的向张宝儿告状。

“岂有此理！”张宝儿性烈如火。“一句话骂尽了天下好人家的女儿！”“夫人，我可不敢撒谎，扫洒的婆子张妈也在一旁听见了，却一声也不敢哼，可见那两个窑姊儿真仗着关堂主的势，连关夫人都压不住她们了。”“清官难断家务事，我不想多事，人家却惹到我头上来，若教外人晓得妓女进门坐大，岂不当燕门堡全无规矩了吗？”张宝儿心想，正好趁此机会给赵宛晶一个管教侍妾的借口。“关夫人呢？”“在贞主儿住处。”此时金锁回来，笑着说：“贞主儿谢了夫人的时鲜果子，说月塘的荷花开得正盛，请夫人一道过去赏花品茗。”“关夫人送了什么去？”张宝儿可精了，一猜即中。

“她亲手做的四样糕点，可殷勤呢！”“她是学聪明了。”“怎么讲，夫人？”金锁好奇的问。

“丈大偏爱新宠，她嘴里不诉苦，心中难免着急，只有努力拉拢贞主儿的感情。”

关堂主很清楚堡主宠爱贞生儿，贞主儿说苑晶姊好，堡主也会说好，关堂主再怎么偏心忙不至于休妻，把妓女扶正。如果我没猜错的话，贞主儿对纳妾这种事是很讨厌的。”玉锁建言：“夫人何不讲贞主儿出面，给那两个窑姊一点教训。”“没用的。她到底是名门之后，很识大体，分得出轻重厉害，这点小事要她出面，徒惹人笑柄。除非，有人触犯了她，要不，她比谁都随和。”张宝儿眼珠子一转，就想出个点子，交代玉锁一番，便住黑木楼去了。

丫头对丫头好说话，经过玉锁的广播之下，不等天黑，女佣们全知道了，都十分气愤，即使作婢作奴，也自认比妓女高一等。

“简直一点分寸也没有。”美绢在给贞阳卸妆梳头时，忍不住埋怨。“我们可是清清白白的女儿家，跟那种污秽的女人相提并论，太侮辱人了。”“夫人，这不是连你也骂了吗？”贞阳眨了眨眼。“我不信她胆大包天，连我也敢得罪。你们少听信谣言，自找气受，就算真有那回事，她又没当面说你坏话，何苦往自己身上揽？处不来，少理她就是了。”“还理她？连话都懒得跟她说。”寒碧不屑道。

“小里小气，鸭子脾气。”贞阳噗哧一笑，丫头们也都笑出来。

“说的也是，白气一场。”美绢和寒碧异口同声道。

“别人的家务事我不管，倒是你们两个我不能不管。”“夫人，我们做错了什么吗？”“你们都十九了吧！”贞阳轻笑一声。“该给你们找个婆家啰！”

“夫人……”美娟、寒碧均低了头。“你们服侍我这么久了，性子好，又伶俐能干，配给小厮一辈子为奴，未免可惜，我相信你们也是有志气的，堡里许多有为的青年大半未婚，你们若有中意的，就告诉我，我会为你们作主，替你们除去奴籍，再送一份嫁妆，风风光光嫁出门当人家的正室、元配，见人也不必矮半截了。这事我与堡主提过，他也同意。”“夫人！”两人均大喜过望，这是天大的恩惠。

“郭家的规矩，丫头年满二十岁即婚配，你们还有一年的时间选夫婿，如果到了二十岁还没有对象，一是我作主，二是送回汾阳配小厮，到时可由不得你们，懂吗？”“奴婢懂。”寒碧和美绢感激莫名的道。她们都是签了贾身契的，若婚配小厮，奴才的儿女也一样是奴才，永无出头之日。她们一直在小姐身边服侍，眼界难免高些，说什么也不愿嫁小厮，难得主人开恩，自然要抓住幸福。

说了一会儿闲话，小丫头银铃突然气喘吁吁的奔进来，教美绢骂一声“没规矩”，仍然喳喳呼呼的嚷嚷：“出事啦！闹……闹得好凶。”“出了什么事？又是谁在闹？”贞阳问。

“关堂主那边……”银铃喘一口气道：“关夫人很生气阿蜂乱说话，叫人责打她十棍子，那位刚进门的姨娘不肯，跟关夫人闹了起来……”赵宛晶终于抓到把柄，有了后盾似的要重振女主人的威严，申张一下家法，而阮嫦娥在妓院中学会求生存的法则，知晓一旦弱了声势，会马上教人爬到头上去，而且她早看穿像赵宛晶这种老实的女人最怕闹，一个怕生事一个不怕，情况很快倒转。

贞阳打个呵欠，妻妾争吵，一点趣味也没有。

“没有人去请关堂主回去吗？”“有。”“那就没事了。”贞阳交代下去：“黑木楼的人全给我待在屋子里，一个也不许凑热闹！谁去了，罚十棍子。”

银铃吐吐小舌头，下去传达命令了。

“闹吧！闹吧！进门没几天就闹得人尽皆知，看关堂主那张老脸住哪摆？真是不懂事的女人！”贞阳喃喃道：“让他吃点苦头，也教其它男人觉悟少纳妾为妙。”燕无极回房时，她一句也不提关家的丑闻，正操琴自娱。名门闺秀，琴、棋、书、画是基本教养，一来可提升气质，二来可打发时间。在冷面外公的严格监督之下，贞阳自然也逃不了，硬着头皮学习之，倒也不亦乐乎。

“今晚你雅兴不浅。”聆听完一曲悠美气畅的《凤求凰》，燕无极兴起的吟诵司马相如和卓文君的故事有美人兮见之不忘，一日不见兮思之如狂。凤飞翩翩兮四海求凰，无奈佳人兮不在东墙；张弦代语兮欲诉衷肠，何日见许兮慰我彷徨。愿言德配兮携手相将，不得于飞兮使我沦亡。

“夫君好记性。”贞阳相信世间真有过目不忘之能人，心中十分羡慕。

“为何挑此曲？”“告诉你，你不许笑。”“因为这一首的曲韵欢悦流畅，我学得很有信心，不怕出错。”燕无极微笑颌首。

“我好失望，以为你特地弹奏此曲，意在提醒我勾引你……”“不正经！”嘴里笑骂着，却不反抗地让他抱住。

“有一件正经事，你肯定有兴趣。”他从家中拿出一封信，递给她。“小舅子差人送来消息，说他非常思念姊姊，携友来访。”“是阿诺，我也好想他！”贞阳喜不自禁地取信端详，喜悦的心情在看清内容时陡然降至冰点，不敢相信地念着：“龙湖……龙湖……”天哪！这个臭阿诺怎能把他带来？“龙湖是人名，不是某一个湖的名字。”燕无极一方面解说，一方面也颇感惊奇。

“小舅子和龙湖竟然有缘结成朋友，简直不可思议。”贞阳瞪大了眼睛。

“夫君，你认得龙湖？还是秦药儿？”此时她倒情愿他认得秦美人。

他脸上现出回忆的表情。“龙湖救过我一命，是我的生死至交，也是江南‘青龙社’之少主，为人潇洒不羁，想想已是十年前的事了，后来听说他拜师学医，多了一个令他头疼不已的师妹，我不是跟你提过吗？”贞阳摇摇头。她多想昏倒了事啊！龙湖竟是夫君的生死之交，老天，她该怎么办？无极若晓得她过去的疯狂行径，一定会休了她！

“不行！不行！”她一紧张就十根手指头不安分的绞在一块，都快成麻花卷了。

“贞儿，你是怎么一回事？”“我……我不知道怎么招呼你的朋友？我……一般不是……不随便见男客的？”最好躲得不见人影，以免拆穿西洋镜，绝不能教无极洞悉她过去曾经行为乖张反传统，荒唐的和江湖浪子称兄道弟，上馆子吃大餐，招妓游湖，吓死老公怎么办？她事先根本不知龙湖如此好女色，游湖时也招名歌妓相伴，虽只是听曲助兴，也令她当场窘得满脸通红，龙湖哈哈大笑，说：“倚红偎翠，人生一乐也。”天杀的龙湖！早知道就别结识他了。贞阳好生头疼，那个人一向口没遮拦，万一他把过去那段往事向无极吐露，她是死走了啦！

不见！不见！说什么也不见。

燕无极不知她内心曲折，笑说：“我和龙湖交情匪浅，家常见礼倒也无妨。”她小嘴一扇，真想哭。

“非见不可？”“你是怎么回事？向来不是挺爱热闹的？”“我……没有招呼男宾客的经验。”她心虚的说，总算想出一个理由。燕门堡的规矩不大，但男女之防甚严。

“当然不用你去招呼他，不过是彼此见个礼，让他见一见大嫂罢了。”燕无极心中疑云大起，各地分社的香主曾来拜见堡主夫人，从不见她别扭过，因何一提到要见龙湖便不自在？“贞儿，你是不是有什么事情瞒着我？”“你想知道什么？需不需要我将出生至出嫁之日为止，每天的生活点滴全向你报备？我可没那么好记性。至于嫁入你燕家家门之后的事，相信你同我一般清楚。”伶牙利齿，愈见心虚。他也不再多问，反正迟早他会弄清楚。

次日一早，燕无极在春秋楼批示醒狮堂成员的调动文件，近来要安排一次明察暗访分布在北方六省的牧场、商号、矿场，该派谁去哪个地方，必须视才识性，而且时常调动，以防有弊。这回韦一箭呈报上来的名单很妥当，他批准了，这些人命是朱雀堂派人摸清底细的清白分子，不怕是敌商的卧底探子。

承志厅内有精美的月梁，花纹形似“商”字，显示对从商的爱好。士、农、工、商，中国人讲究清高，鄙视名利的追逐，所以将商排于末，但人的本性却是趋向名利，要不，怎会有“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的仕人目标，到头来追求的不都一样？商人便诚实多了，表明了要钱，有钱好办事。

燕无极也没想到自己有从商的天分，这跟他少年时代的志向大相径庭，但命运促使他走到这一步，他亦甘心领受。

袁泱、袁咏初，是改变他命运的两个人。

真讽刺！十一、二年前，这两个人要他们为他们去死，他都不会皱一下眉头，时到今日，他却反过来想要他们的命。

生平第一次对人掏心掏肺，少年最纯净炽热的爱，却被人糟蹋！被人利用！甚至差一点丧命！在被逼落悬崖的前一刻，袁泱露出恶鬼般的残酷笑容：“凭你一个混江湖的穷小子，想娶千金小姐，你配吗？你只配讨一个跟你一样粗鄙无文的江湖女、婢女、妓女！”死，他不怕，只是他不甘心就这样死了。求生意志让他在崖底度过六个黑夜，直到龙湖发现了他，救了他一命。在袁泱身边担任两年保镖，他看尽了商场百态，看多了阴谋诡计，袁泱的行事手段他比谁都清楚，对这个老狐狸心慈手软，不啻亲手自掘坟墓。

燕无极很有兴趣知道他下一步将采取什么行动？来不及细思，脚步声已然传近，这两个人的行路步伐竟这般一致，他不禁泛出笑意。

“堡主。”史奔、沉墨同声见礼，动作一致。

“坐。对方有什么动静？”“袁老头病了，已经一个月没有下床，都是由袁咏初代父传达指令，大家这才知道他病得很重。”史奔回报，而沉墨一向沉默。

“可亲眼瞧见他病了？”“我们一连七夜躲在他房外，沉墨盯着煎药的人和送药的人，确定那碗药是送进袁老头的口中；药渣子我捡了拿去药铺查验，是肺癆没错。”史奔补充道：“大大说，这种病因可以潜藏多年，到体虚时才发作起来，会传染人的。”“老狐狸会生这种病？大出我意料之外。”燕无极抱胸沉吟。“肺癆，很麻烦的病，好好调养的话，倒可活上很长的一段时间，没那么容易断气。只要他还有一口气花，‘诚记’的威信仍存，只是不免人心忐忑，因为后继无人。”“堡主，如今都是袁咏初代父处理……”“那是袁泱还活着，他们仍奉袁泱之命行事，袁咏初只足传声工具，至少表面上如此。做生意是男人的事，谁肯和女人谈生意？”燕无极的声音清晰而冷冽：“机不可失，立刻知会三堂堂主，十二位总管开会。”史奔立刻出去传达命令。

燕无极打算好好利用人心，和“诚记”商号有来往的商家，此刻必然人心惶惑，因为袁泱只得一独生女，多年来，身边的亲信没有一个能掌实权，到时候“诚记”能由一女人接掌吗？跟它有往来的老板必然群起哗然，倒戈相向。自古女人做事也只能做些裁缝、绣花、种菜、做饼……均因环境所逼，不得不帮着补贴家计，绝没有日子尚过得去的好人家会让女子抛头露面，学男人挣钱的事。

袁咏初是个颇富机心的女子，不肯安分守寡，而今又尝到权力的滋味，她会如何化解困境？袁咏初啊，她很懂得为自身打算，从不屈待自己！

多年的磨练，燕无极已能克制心中的恨意，不再有杀人的冲动，商人有商人的一套法则。“彼此立场一致，我就以商人的方式回报你们父女加诸于我身上的苦痛！很快的，你们曾发现，跟‘诚记’做生意的商家将会一个一个的少了……”三堂主、十二总管很快抵达，关上承志厅大门，史奔和沉墨在门外守着。

这个会一直开到月上柳梢头。

燕无极率先走出春秋楼，心神一爽，微温馨香取代了深沉心机，满脑子都是他天真烂漫小娇妻的情影，她真有意思，一撒谎就紧张，也许，今晚他能不费力气的挖出一点秘密？他步履轻快的往黑木楼走去，充满期待。

## 第六章

因为押运的行李太多，不能快马赶路，难免耽误行程，龙湖老大不耐烦，一开始还因想撮合师妹和郭铁诺，让他们多些相处机会，后来实在忍不住了，问道：“我说老弟，后面那五大车到底装了些什么东西？你这么紧张，每回打尖就叫人重新检视一遍，生怕碰了摔了。”“也没什么。后面那两车装的是山西汾酒、蔷薇露和莲花白，是给燕门堡的见面礼；前面三车则是为家姊准备的，特别重要些。”“得了，身为燕夫人，要什么没有？”“贵在心意。”阿诺不方便告诉他们，有两车装的全是被他扣留下来的机关零件什么的，他左思右想，觉得让贞阳活得开心比较重要，燕无极会有什么反应则不管了。

另一车则是些吃的用的，像云南火腿、菌菇类、大乌参、干果、茶叶、珍珠粉、香油、百花露水、檀香、瑞脑香、滋补的中药材等等。

秦药儿的心里也是不乐意的，现成的大美人陪在他身旁，他仿佛视而不见，心中念念不忘的就是他的姊姊，简直是恋姊成狂！

“你姊姊有我好看吗？”她挑衅的问。

阿诺始终彬彬有礼，回说：“和我不相上下，瞧我就知道了。”秦药儿早将他瞧得仔细，器宇轩昂，斯文儒雅，就像个有原则、有骨气的书生！

待人处事十分周到，招待他们师兄妹游山玩水，从无不耐之色，龙湖当然高兴，省了好多钱，药儿也不好意思敲诈一名书生，彼此皆大欢喜。可是在汾阳难免听人传诵郭公子“少年当家，精敏能干”，这点可不像一般不通世务的年轻书生。

龙湖也好奇：“令姊与你几分相似？”“外表酷似，性子则……各有

长处。”“能教燕兄喜欢的女子，我等不及想见上一见。”“你认为他们夫妻很恩爱？”药儿偏爱和龙湖抬杠。

“自然。”“你瞧见啦！何以见得？”“道理很简单。燕门堡生意繁多，分布各省，燕兄若订了个不中意的夫人，随便找个借口都可离堡视察生意去，眼不见为净，可是他没有，这还不明显了？”龙湖饶富兴味地望向阿诺。“看来令姊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姑娘。”“没错。”阿诺据实以告。“在我眼里，姊姊是最美、最教人心疼的小女孩，我有责任保护她不受伤害，直到我确定她不再需要我的保护为止。”药儿嘟嘟嘴，好笑道：“她是姊姊，又是已婚妇人，哪是什么小女孩？你是在说梦话还是脑子失常，爱姊姊爱成这样？简直娘娘腔！”“这种说法不公平。”郭铁诺面色一沉，没半点娘娘腔样儿，反驳道：“你不了解我们自小相依为命的感情，凭什么污蔑人？”药儿没想他说翻脸就翻脸，训起人来正气凛然，真唬人！龙湖暗暗好笑，师妹这张毒嘴终于碰上对手，郭铁诺竟不吃亏，于是更卖力的想要撮合他们。

“兄弟，别跟小姑娘生气。”他咧咧嘴。“不过，小师妹忧心的也没有错，你成天念着姊姊，这对你未来的妻子不公平。”“我没有妻子啊！”阿诺慢条斯理的说：“明年我要上京赶考，何来的妻子？”“你不娶妻？”龙湖一个头两个大。

“娶妻生子，乃人伦之常，自然是要的，但也不急在一时。”要急！要急！难不成他得再一次为师妹选夫婿？“所谓成家立业，当然是先成家后立业，娶个贤良淑德的妻子帮你持家、侍奉尊翁，你好安心做大事。”“婚姻由父母作主，家父也赞同小弟的想法。倒是龙大哥你，是该成家了。”龙湖被驳得哑口言，药儿却在一旁哈哈大笑，仿佛讥笑他的无能。

他们极有默契的落在队伍后面，药儿还在笑，即使他狠瞪她一眼，她也不怕。

“真糗哦！师兄，自己讨不到老婆，想说服人家娶妻自然没人信服。”“我是因为对象太多了，拿不定主意娶谁！”“想唬我？哈！照我看，你是玩过头了，花名远播，好人家的姑娘不敢嫁你。”“笑话！凭我的地位，多少名门闺秀巴望着要当少夫人！”龙湖也是替秦药儿选夫婿选得烦了，反讥道：“你自己也争气一点，自负是江南第一美女又如何？没男人着迷也枉然！喏，现成的丈夫人选就在前面，有本事让他非你莫娶，打破原则在赶考前急着迎你进门，我才有法子把你许配名门高第，也才相信你有嫁人的诚意，而不是欺骗我的把戏。”“你说我没人喜欢？”药儿气得一佛出世，二佛升天，侮辱天仙般的美女罪无可赦！

“事实摆在眼前，连书呆子都不被你美色所迷，师兄我有天大的本事也不能拿把刀子逼迫人家娶你吧！”“谁希罕他啦！”自尊心严重受创，秦药儿立志非得让他刮目相看不可，严肃地昂首道：“等着瞧！不只郭铁诺，连燕无极和三虎将都将会拜倒在我的石榴裙下。”“哈哈！除非他们还没断奶，才会看上乳臭未干的你。”“师兄！”药儿咬牙切齿道：“你最好祈祷上苍保佑我顺利选中夫婿，要不然，你别忘了，你就是负责要娶我的那个人！”龙湖征住了，背脊僵硬的挺直。

噩梦！噩梦！他几乎忘了，她又来提醒他。

“姊姊！”“阿诺！”贞阳把规矩全抛诸脑后，一股劲儿拥住孪生弟弟，兴奋得几乎掉泪。

“你能来太好了，我真想念你，分开这么久好不习惯。”“姊姊还是没变嘛！”阿诺笑她的爱黏人，心里却十分欣慰，这才是他心爱的姊姊。

激动过后，贞阳才发觉有一点与过去不同的地方，抬起头，眼睛正对着阿诺的下巴，她有些迷惑的拉开一步距离，仰视他的目光，吃了一惊似的叫道：“阿诺，你长高了！才几个月没见……”“三个月又十九天。”“你怎么可以这样？我们是孪生子，你突然长高了也不讲一声，不公平。”“姊姊，男女有别，男子过了二十岁还长，女子到了婚嫁之龄就差不多定型了，怎么公平？”阿诺身子倾前凝望她，优哉游哉地继续道：“从今天起，你没法子再假冒我的名讳出去胡作非为了，这倒是一桩好事。”贞阳急忙捂住他的嘴，偷眼瞧清没人跟在他后头。“只有你一个人来？”希望是如此。“龙湖和秦姑娘也来了，姊夫在春秋楼接待他们，我先过来见你，他们很快也会来拜见你这位‘大嫂’，你得有心理准备才好。”“都怪你啦！你怎么会认识他的？”“我当然不认识他，可是他认得我啊！不，是认得我这张脸和郭铁诺之名，你说我能怎么办？拆穿你的西洋镜？”阿诺没好气道。

“当然不行。”贞阳大惊，伸手攀住了阿诺的臂膀，央求道：“你就好人做到底嘛！”

阿诺，除非你想害我被休回家。告诉你哦，真到那种地步，我只有上吊自尽免得丢脸，而可怜阿诺就永远见不到姊姊了，你希望这样？”他简直哭笑不得，她的性子怎么老是不改？“姊姊，我帮得你一时，帮得了一世吗？”贞阳突然脸一变，甩脱了他的手，掩脸哭道：“你长高，也变坏了，不疼你的小姊姊了？好吧，就让龙湖来拆穿我，教你姊夫休掉我，我……我去撞死！”说着就往最近的一棵大树奔去，阿诺吓得从后面抱住她。

“我帮！我帮！你别吓我了，姊姊。我什么时候不偏袒你来着？”他惊出一身冷汗，死搂着她不放。

“阿诺，你真好。”贞阳把笑意藏在他怀里。

好，好一个冤大头。

“你很在乎他是不是？”阿诺已知道答案，叹道：“你太在乎姊夫，所以才怕他发觉你过去的胡闹。姊姊，你爱他吗？”她的一颗心怦怦乱跳，脸颊飞红，低声道：“他是我的夫君嘛！爱他，不是天经地义吗？”他默默无语，心头蓦然涌上一股寂寞，百感交集。

不过，贞阳倒是快活似神仙，因为有阿诺帮忙，她感觉稳如泰山，不必再提心吊胆了。自幼，阿诺的表现就教人足以依靠、信赖，至少比她精明十倍，他能够公平客观的对待每一个人，冷静成熟的处理生活中的大小事，想当然，他不是那种会为爱而牺牲的痴情种，爱情于他并不重要，娶妻生子只为传宗接代，惟一能教郭铁诺不客观、不冷静的惟有郭贞阳。

杜秀山曾经说过：“虽是孪生，性情竟然这般迥异。这个阿诺，不用担心他会吃亏，他会是英明的大地主，做官也当是能吏，唯一的弱点，就是他的孪生姊姊。”这番话落在郭作云耳中，不知是喜是愁。

绿树阴浓夏日长，楼台倒影入池塘。水晶帘动微风起，满架蔷薇一院香。

燕无极在香风习习的庭园中，为阿诺、龙湖和秦药儿洗尘，贞阳派人邀来三虎将和两位夫人作陪客共赴花宴，饮酒作乐。

因为阿诺告诉贞阳：“据我观察，龙湖是个知轻重的人，就算他发觉你

才是在江南结交的故人，也不会当众拆穿你，所以你别和他有单独说话的机会。当然，你必须装作初见面的样子，反正舅舅人在西域，你死不承认就对了。”所以，贞阳特地找人作陪，尤其苏鸣能言善道，招待宾客是专长，龙湖光要应付他那张嘴就够忙了，大概没精神多注意她。

惊讶是免不了。孪生子已很少见，何况是一男一女孪生。

药儿朝阿诺发难：“喂，你不是说你没有孪生……”“我说错了吗？龙大哥只问我有没有孪生兄弟，我的确没有，只得一个姊姊。”阿诺藏不住唇色的笑意。“我本来就只有姊姊嘛！在家乡无人不知郭家有一对孪生姊弟，多少人好奇想亲眼目睹，你运气不错，才得以亲见。”“孪生姊弟很稀奇吗？”贞阳笑得纯真。“我和阿诺从出生就在一起，倒不觉得。”药儿看看这个再瞧瞧那个，没见过这么相像的两个人。龙湖则觉得现在的阿诺有几分像江南相识的故人，言笑晏晏，眉宇开朗，是因为在姊姊身边才显出真性情吗？“难怪，难怪！”药儿第一眼就蛮喜欢贞阳，姊弟性格各异，看得出来贞阳没啥心机，很容易相处，才有那一对纯真的眼神。

“难怪什么？”“难怪你们姊弟感情特别好，巴巴地大老远给你送来五辆马车的礼物。”贞阳不信地望向燕无极，他点点头。

“阿诺，你干什么呀？我在这里要什么有什么，你何必大老远送东西给我。”“父命难违，姊姊。”阿诺说出一个大道理。“大部分是爹命我带来给姊夫和他的下属，像莲花白，是极适合日饮用的酒。还有就是你院子里的一些旧物，丢弃未免可惜，所以顺道带来，由你自己处理。”贞阳眼睛一亮。“好阿诺，你是说……”阿诺点头。“趁我还没改变主意之前，你快接收吧！”“你敢再改变主意，我就赶你回去，东西照收。”贞阳威胁的口吻，差点令龙湖发笑，真像小师妹哩，不过多了三分娇嗔，不觉受压力，反而教人心疼。

大伙儿在树荫下饮宴，花香、酒香、菜也香，男人们在一桌高谈阔论，夫人们则陪着精灵机巧的秦药儿，听她叙述江南风光，都不胜向往。

贞阳自是希望姊弟能多聚聚，便安排他们住在客舍里，叫几个伶俐的仆役丫环过去伺候，怕他们衣物不够，又立即叫人裁新的，至于胭脂花粉、珠钗发油早派人送往药儿住处，药儿把珍贵的珠钗送回，贞阳无奈，便每日叫丫头采摘鲜花给她插戴。

接连数日，贞阳在福大娘的协助下，将阿诺带来的茶叶、檀香、莲子、养颜的珍珠粉分送到各院子去，好在阿诺早有多备。而她爱吃的云南火腿，福大娘第一天晚上就亲自下厨，以云腿和菌菇，烧出一道云腿红烧羊肚菌，次日则蒸一碟蜜汁云腿，如了菌菇的炒菜也极鲜，燕无极和龙湖吃得连连点头。至于一袋袋的干果、栗子、桂圆、蜜枣、杏脯、虾干……大半送到大厨房，用虾干爆油拌馅，做饺子、包子，好吃得让人忘了要说饱。

总归燕门堡人多，食物的处理很容易。真正教贞阳不知如何向丈夫开口的，是那两马车的机关零件。

该怎么说服燕无极答应她继续玩机关？独坐房中，她左思右想，就怕燕无极知道之后斥为荒唐，若是大发雷霆那还好，就怕他为防后患干脆休掉她，让她带着那两车机关回转汾阳。在自己混杂的意识中挣扎着，她爱玩机关，也爱丈夫，真的必须二选其一吗？燕无极工作忙，不可能时时陪伴她，很多时间她得自己打发，整理庭园的繁忙已告一段落，燕门堡虽大，而要堡主夫人亲手去做的事情却少得可怜，没人敢随便烦劳她，而她又不缝衣刺绣，操持家务只需动口不必动手，日子久了，她可会无聊死啦！

不管了，她必须想个法子兼得鱼和熊掌。

还记得第一次读到那个句子时，她不解的问阿诺：“为什么鱼和熊掌不可兼得？不可以又吃鱼又吃熊掌吗？”阿诺正在练字，停下告诉她：“你想吃，吩咐下人就是，何苦和古人咬文嚼字？”他随口交代身边的书僮后，又专心练字。没几天，她果然又吃鱼又吃熊掌，那熊掌处理起来极费时间，但仍是教她吃到嘴了，可见古人之言未必尽皆真理。

贞阳天真的想：鱼和熊掌是可以兼得的。

歪理一旦被她曲解成真理，她反而信之不疑。

她天生脑子少个弯，不善于烦恼，更欠缺多端诡计，所有的聪明智能全用在她认为好玩的事上，只因天性如此，自己也就觉得理所当然。

信念既定，她便开始着手“色诱老公”的计画，欲诱使燕无极自动解甲，弃械投“就这么办！我简直愈来愈聪明了。”郭贞阳掩嘴偷笑。

晚饭后，燕无极大多待在书房，她特地叫厨房将几样时鲜水果切丁，加入桂圆干，炖一盟甜品，没敲门就直接闯进去。

“贞儿！怎么来了？”燕无极措手不及，那幅袁咏初的画像就挂在一幅山水画的上面，一如兰花馨香无法掩藏，贞阳打进门就瞧见了。

“这画，画得真好，是出自哪位名家之手？”她放下甜汤，走近细瞧，着迷地问：“夫君，这画的是西施，还是王昭君？不会是王昭君，她手中没拿琵琶，那一定是西施。

夫君，你有这样的好东西都不给我看，怕我吃醋是不是？”燕无极不知如何反应，贞阳转身搂住他脖子亲了亲，笑道：“我才不会跟一幅画吃醋呢！我也美得可以入画呀，是不是，夫君？”嘴里说的大方；心里却仍旧想一别苗头，燕无极能说不是吗，当然只有点头的份。

“夫君都这么说了，岂能教你失望？明天我就让阿诺给我画一幅美女图，挂在书房，随时陪着夫君。”她收起那幅画，随手塞入墙角的画桶中。

燕无极不作任何表示。今晚再拿出那幅画观看，才发现已失去往日激越的心情，正不明白自己的心境因何转变，贞阳便闯了进来。他从没打算教她见着此画，怕她追根究底，结果贞阳一点疑心病也没有，只是难免吃点醋，使使小性子。

她才没心眼想那么多哩，连忙盛甜品请他尝尝，北方人不拿新鲜水果做菜做点心，她的先辈曾任官江南，记载了不少江南烹调，她在家常吃，嫁到燕门堡自然把习惯也带进门了。

“好吃吗？”“挺新鲜的。”吃了一碗，他拿起茶盏漱去甜味，才觉清爽。

“你累了一天，我给你捶背。”她站在椅背后，帮他捏肩膀。“夫君啊，秦姑娘是医道世家，她传授我一套按摩法，说是可以消除疲劳，你想不想试一试？”燕无极拉住她的手，她转了半圈，坐到他腿上，听他打趣道：“说吧！你想要什么？”“啥？”她仰起脸，傻傻的问，盈亮的眼睛有点了解又有些羞涩地注视夫君，有说不出的楚楚动人。她岂是藏得了心事的人呢？燕无极再迟钝，也会感觉到她今晚不大寻常，何况他是极敏锐的人。

“想要新首饰？还是新衣裳？”捏了捏她下颌逗趣问。

“都不想，只想……”贞阳有点担心，还没展开色诱就已经被他看穿，接下去怎么办？“我们是夫妻，有事好商量，为何吞吞吐吐？”“都怪你啦！”她不禁埋怨道：“你的反应跟我想象的大不一样，那么快就拆穿人家有事相求……原来我已计画好先勾引你，再……”他爆出一串大笑。她气得几乎掉

泪，跑回房里哭了起来。

“贞儿？”他跟进来，诧异她的泪。

“我懂了，”她自语似的啜泣着：“我不够妖艳，没有倾城倾国的魅力，所以……你才会去书房挂一幅美人图，又取笑我想勾引你，哇……”伏在被上大哭。

他想笑，因为感觉荒谬，却又笑不出来。一声声低柔的自怨自艾使他心中掠过一抹深沉的、怜爱的情绪，看她颤抖的双肩那样脆弱与无助，使他情不自禁的涌起一股强烈想保护她的欲望。

扶起她的肩膀，然后把她拥进怀里，他的胳膊强而有力的圈住她，冲口道：“我怎么会喜欢妖艳俗气的女人呢？我就喜欢你这模样，教人看了舒服，生活在一起也舒坦愉快，我要和你过长长的一辈子哩！那幅画是别人送来的，偶然拿来观看一下，你想，过去曾在我书房中见着此画吗？”她含糊的应着，他更紧的圈住了她。“当你说要勾引我，我是心喜若狂的，忍不主高兴的笑，要知道，能得妻子勾引是多教人惊喜！”“哼，你存心哄我。”她羞赧道，一颗心却仿佛踩在云里。“我不再想勾引你了，再也不了。”她本能的拒绝着，使他满心涨满了迫切的激情，急不及待想拥有她，想占有她。

“贞儿，你这磨人的小东西！”迅速的，他的头俯了下来，四唇相接，紧压住她的唇，吻得狂猛、热烈、沉醉，那样辗转吸吮……她喘息着，身子瘫软如绵，不自觉地呻吟，响应他的热情，两颗心同样的需索与渴求，管他谁勾引了谁！

醉落在喜悦的浪潮里，一任那浪潮冲击、淹没。

“姊姊，你在说笑吧！”郭铁诺挑个仔天气，在新绿亭为贞阳作画，贞阳在一旁抚琴，绘的正是“抚琴图”。

“是真的，他答应另建一间屋子供我玩机关。”他很难置信，燕无极怎么看都不是心软好说话的人，竟这般轻易接受事实，并慨然允诺？原先预估姊姊须抗争好长一段时日，没他帮忙是不行的。

“阿诺，你的姊姊很有魅力呢！”贞阳沾沾自喜，乐得像个孩子。“我一开口，他就答应了。早知道这么容易，当初就同嫁妆一道运来。”“他一点都不惊讶？”“他说，他怎么看你都不像会去学机关的人，传言显然有误，心里早有底了。”“这倒大出我意料之外。”“可不是。”想起昨夜，她不禁脸上一红。

“姊姊，你是不是又撒娇又掉泪的，才使姊夫不得不接受事实？”任谁也瞧得明白，人称枭雄的燕无极在娇妻面前也化成了绕指柔。

“才没有。”贞阳啐了一口，闺房之私岂能宣之于口。她伸长脖子想瞧他画得怎样，当然是瞧不明白，便叮咛道：“你仔细些，必须把我画成天仙美人才行，知道不道？”“你本来就是天仙美人嘛，姊姊。”“比起那位秦姑娘呢？”贞阳自知比不上的。

“在我眼里，你是比她美。”“睁眼说瞎话！秦姑娘是我见过最美丽的女子，当她走出屋子的时候，多少俊俏儿郎偷偷地凝望她，渴望能得到她的青睐，我不信你没感觉。”“我喜欢的姑娘不是她那一型的。”阿诺想了一下回答：“假若唐明皇遇到的不是杨玉环，而是赵飞燕，你想会发生杨国忠弄权，导致安禄山之乱吗？这叫做‘各花入各眼’，总要碰对眼才能发生感情，看不对眼，嫦娥下凡与我何干！”“噯，别提嫦娥这两个字。”“怎么了？”刚好

寒碧送来茶点，贞阳便叫她讲给阿诺听。

“少爷有所不知，‘景蠡堂’的关堂主新近纳妾，是个烟花女子，花名就叫阮嫦娥。”贞阳吃了一块酥油饼，正喝着老君山，皱一下眉头说：“想到了中秋节，夜里吃饼赏月看嫦娥，这看到的究竟是哪个嫦娥？什么名字不好取，取这种名字！”“夫人，这一年就一天中秋节，到时只要眼睛望向明月，心里想着月宫，没啥大问题的；可那个名妓阮嫦娥，时常碰得着，才令人着恼。”贞阳颌首，心烦的又吃了块一窝丝饼。

“怎么回事？不过就是一名侍妾。”阿诺不解。

“少爷有所不知，这烟花女子手段厉害，正得宠呢，连元配都得让他三分。”“岂有此理。夫妻是家的主人，妾者不过是服侍主人的下人，即使有所偏爱，也不可威胁到正妻的地位，否则必然妻妾不和，家庭纷争迭起。”“少爷说的是。不过她一个窑姊儿，岂懂得家庭伦常？只晓得争宠、争权，进门没多久就开始开了，连我们大人每每见到她都头疼！那种女人不知自重，说话老没个分寸，以为这里仍是白花禅似的，处处抢着出风头；而夫人这样的身分，也不便去干涉别人的家务事，只有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忍着她丫。”阿诺眼神一冷。“那贱人如此张狂，竟不尊重姊姊？”“她倒不敢向我挑衅，只是同住堡内，一家不和，难免会牵连到别家。”贞阳正想请阿诺帮忙出个主意，于是大吐苦水：“我最担心的是，那女人既美艳又风骚，关夫人既管不住她，怕她哪天会捺不住寂寞，做出败坏门风之事。更糟的是，堡里其它有地位的男人也都心痒痒的，对烟视媚行的风尘女子大感兴趣，恐怕纳妾之风即将盛行，到时候，我们这些正妻只好退位让贤了。”“姊夫也不管吗？”“他管生意就够忙了，这些家务事归我管。”寒碧在一旁敲边鼓：“少爷，你可得替夫人想个好主意，夫人这样高贵的出身，竟要受那种女人的罪吗？”她很了解少爷对夫人的偏心，绝不忍心坐视夫人蒙受半点委屈。

阿诺哼了一声。“妓女？名妓？哼！跟姊姊说话都不配的下贱女人，竟然大摇大摆的出现在姊姊面前，太荒唐了。”端起茶盏品茗，思虑片刻，带着他对贞阳素有的那种亲热而文雅的笑容说：“姊姊的意思，是不是想让那女人失宠，教关夫人重获丈夫的心？”“你有法子？”“我要想想，再合计合计。”阿诺拦下茶盅，重拾画笔，算是答应她了。

贞阳和寒碧互视一眼，偷偷地笑。

晚霞初露，山岚多姿。

阮嫦娥不免想起住过去这正是一天热闹的开始，而在这里，日出而忙、日落而息，一切归于平淡、寂静，尤其一个人闷在屋子里的时候，简直坐也不是，站也不是，大把大把的光阴不知如何打发，闲得发慌，真想找人吵架。她自问不是天生的贱货，爱过生张熟魏的日子，何况青春有限，“花魁”的声势只会一年一年住下落，所以才想找个可靠的人安稳过一生。这北方六省有两个商场巨鼎，一是“诚记”，一是燕门堡，难得鼎鼎大名的三虎将之一，“景蠡堂”的关饮虹为她着迷，即使作妾也不算辱没“花魁”之名；心想，顶着燕门堡这块招牌，走出去也风光。

等进了门，才知全不是那么一回事。

她从小在花街柳巷中长大，不曾过过一天家常生活，不知平常人过日子竟这般无趣！

在妓院的关饮虹可以和她做怀喝酒狎笑，胡天胡地；一朝与他过夫妻

生活，他就变成了大老爷，稳重威严，不苟言笑，走出家门则成了关堂主，士尊堡主，千御都局，时常要忙到天黑才回家，回到家也不是她一个人的丈夫，唉，闺怨啊！闺怨！

比起过去千人捧万人讨好的风光，她并不感觉自己有多得宠，关饮虹十天到她房里七、八天，她认为理所当然，因为她美得惊人，别提赵宛晶那木头人休与她相提并论，放眼燕门堡众女眷，谁人能赛过她阮嫦娥？赵宛晶只会操持家务，哪懂得男人？前些日子，她竟想分派些家事给她做，存心害她弄粗两手是不，她当场便闹将起来。试问，这嫩蕊娇花岂堪风来磨、雨来打？阿蜂进来帮她点灯，告诉她：“老爷到夫人屋子去了，今晚你一个人用膳。”阮嫦娥哀怨得更有理了。

“阿蜂，你说，我到底嫁得好不好？是不是选择错？”“小姐，你爱的是燕门堡在北六省的声威，可是，当家的并不是老爷啊！”“你是说……”“老爷只是人家的下属，而你又非元配，在这里，绝没有你大声说话的一天，你再也没有神气的日子好过，小姐，你要想清楚才行。”阮嫦娥的一颗心不由往下沉。“别的不提，光看堡主的小舅子和朋友来访，都住下半个月了，夫人不知几次被邀往黑木楼一道用膳，陪侍堡主夫人和秦姑娘赏花、品茗、下山逛大街，可曾邀请你去一次？韦夫人、总管夫人和他们的闺女，都受过邀请，独独不请你。”可不是，这西厢房一向是冷冷清清的。

“你别怪我直言，小姐，在这里也只有我阿蜂一心向着你。”她实在过不惯这里的生活，没有小大姊供她使唤，更没油水，因此又叹道：“照我说，小姐你嫁得太不值了！”阮嫦娥心中一动。“哦，怎么说？”“人往高处爬，水往低处流，怎么小姐你忍心让自己愈过愈差？堂堂一名花魁女，正当青春貌美，多少王孙公子为你着迷，多少富商名流为你痴狂，你偏偏挑中一个文没文才、钱没钱财的大老粗，既不懂吟风弄月，又不能供你过奢华的生活，你到底图他什么呀？”“当初，他也是将我捧上了天呀！”她说得甚是凄苦：“虽是花魁女，但能指望那些王孙公子、富商名流娶我当正妻吗？还不是作妾的命！”“那不同，起码他们自己当家作主，只要你能得宠于夫婿，还怕不能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吗？好过在这里，还得受堡里规矩束缚。这规矩还挺大哩，上尊卑分得严明，男的以堡主为首，女的自以堡主夫人马首是瞻，小姐要想在此安身立命，能不委屈求全吗？”“听说，堡主夫人乃官家千金出身。”这一比。阮嫦娥不能不自卑。

“那是她投胎投得好。”“这比什么都重要，你不能不服气。”“倒也是。”阿蜂眼睛一亮，又说：“这郭家不但世代为官，而且富甲一方，嫁女儿排场可大了，听说光是把那一箱箱的陪嫁抬上山，就用去两百多人，可以想象那一系列送嫁队伍有多壮观！”“这么有钱？”她以为她陪嫁了一盒珠宝首饰，就足够压人了。

“厅上挂的骏马图，就是堡主夫人的见面礼，是唐朝名家真迹耶，光一幅画的价值就可以买下一间店铺了。”阿蜂两眼闪闪发光，她最爱的正是银子。“如果有幸嫁入郭家，即使作妾，也有享不尽的荣华富贵，而且，郭公子还是一位很多情的俊书生。”“你又知道了？”“小姐，你成天闷在屋子里，没听人家说郭公子此次来访，又带来几马车的礼物，你想想，他对已出嫁的姊姊都如此慷慨有情，何况他未来的爱妻？”阿蜂不无惋惜的说：“说书的不常道，赴京赶考的书生爱上花国名妓，几经波折，书生高中状元，名妓也当上状元夫人，苦尽甘来，成就一桩良缘！像小姐这样的人才，正该有此际

遇才是。”“你是说……”“悔之不晚呀，小姐。还好你不是元配，要离开老爷有的是法子……”“啊？”阮嫦娥一怔，即明其意，变色道：“你说我应该另择佳婿？”显然已被说动。

阮嫦娥不禁流露出懊悔的神色蹙蹙着细致的娥眉，眸子莹然，显然已被说动。

## 第七章

“袁咏初想见我？”燕无极面无表情的再问一次，关饮虹肯定的说是。

“送讯的人说，她代表‘诚记’想坐下来和你谈一谈。”“看来，我们这次确实是踩痛了‘诚记’的尾巴。”燕无极哈哈一笑，极是得意，但他的答复却很冷漠：“不，我不跟她见面，我不和女人谈生意。你就道么替我回话。”

“是。”在商言，关饮虹也乐见由燕门堡取代“诚记”在一商场的龙头地位。燕无极则觉得袁咏初太天真、太小看男人，过去那段火焰般均心刺痛的叛逆，没有扭曲他的人性，亲手宰了他们父女俩，她还不拍额称谢，倘不知足的想再一次卖弄她的魅力，不管她有什么目的，他早已厌倦像她那种耍弄手段的女人！

“堡主，”史奔进门禀告：“贞主儿来了。”奇迹似的，燕无极的冰脸融化了，露出暖阳般的笑容。其它人吃惊得像看到椅子开花，这春秋楼向来没有女眷踏足的余地，此乃男人的天下。

“夫君，我没有打扰你们吧？”贞阳一派安详甜美的笑说：“因为这件事太要紧了，怕太迟请示会来不及准备，所以我亲自过来了。”“什么事这般紧要？”“我想明天招待龙公子、秦姑娘和阿诺去看后山的瀑布，顺道打猎、射鱼，尝一尝纯正的野味，行不行？”“当然行。”燕无极瞄向厅上众人。“你们全听见了，明天少一个都不行。”众人笑着应了，出去舒散筋骨谁不喜欢？“别忘了，要合家同欢。”贞阳补充道：“让平日没什么机会出门的夫人、小姐们，也一道去大开眼界。”“多谢夫人垂爱。”众人拱手异口同声道，他们愈来愈喜欢热诚待人的贞主儿。

这不在于贞阳慷慨的分送礼物，而是她无心机的笑容，爱护女眷的亲切，使人感到温暖。

“小老婆准不准去？”苏鸣不娶妻，倒有两名侍妾，全是他家乡的双亲替他选的，因为不知娶哪个好，干脆两个全送了来，逼得他不得不接受，为的不就是传接代嘛！

所以，早言明谁先产下一子，就将谁扶正。

“她们是你的家小，你爱让谁去就让谁去。”这也等于回答了关饮虹，于是他决定教嫦娥也出去散散心，她最近两天很是古怪。

史奔进来禀报：“堡主，夫人，有两个人自称是郭家的奴仆，一叫郭信，一叫郭义，奉郭老爷之命来求见夫人。”“这两人是我爹的近侍，跟随他老人家十多年了。”贞阳对燕无极说。

“带他们到偏厅等候。”史奔应诺，转身出去。

贞阳忖度，莫不是家里发生了什么事？走进偏厢，两个壮实的中年汉子过来见礼，单膝跪地，声若洪钟、十分恭谨地道“郭信、郭义拜见小姐，小姐万福！拜见姑爷，姑爷万安！”“不必多礼，两位管家请起。”燕无极见他两人的太阳穴均高高隆起，显然是武学高手，岳父竟能收他们为仆，想必有一段奇遇。

“爹叫你们来，是不是怕老人家……”“老爷一切安好，要小的转告，请小姐不必悬念。”郭义自怀中取出一封信札，双手奉上，贞阳接过来一看，松了口气。

“原来爹是要阿诺回家读书，以免耽误明年科考。”她将信转给无极，释然地笑了，至于送一封信为何要两个人，她倒没多想。

“阿诺在这里仍然维持早晚读书的习惯，爹是多虑了。你们若不急着赶回去，不妨住下来，过得一、两个月，阿诺想回乡时，你们再护送他回去。”两仆互视一眼，同声应诺。看来只有花少爷身上下工天了，因为老爷忧虑他们姊弟相处太久，感情太好，少爷又会像过去一样把姊姊当命根子，这终究不是常理。他们跟随郭作云身边十几年，多少能揣测他的心意。

“高还密，远山晴更多。”龙湖朗声念。

“顺耳聆波澜，举目眺岖崦。”药儿立即响应两句，她伫立于小瀑布前，这两句诗倒也贴景。她得意她笑睇师兄：“你念的是唐朝诗人的诗，我这两句可是晋朝谢灵运的佳作，比你高一等。师兄，你输了。”敢情他们连这种事都要比一比。

“诗在好不在老。”龙湖的眉峰挑起，不服道。他早已认清一事实，他这个师妹是生来磨灭他对女性的好感的，再不将她“脱手”，迟早他会将美女看成骷髅头，看破红尘出家去！她容颜之娇丽宛如花中之王——牡丹，性情却像带刺的蔷薇，打不得，骂不赢，害得他在女人身上的自信都快没了。

“你也只会两句，有本事整首诗背出来。”他的话有如一记闷雷，药儿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她没背过几首完整的话，只挑喜欢的句子记。

郭铁诺在一旁听了，轻描淡写的吟出全首《登池上楼》，回头对贞阳说：“其中有两句最佳，‘池上生眷草，园柳变鸣禽’，用来形容姊姊住的院子倒也贴切。”“阿诺，你说的真好。”贞阳笑咪咪的转头看无极，与有荣焉的说：“这全仗你姊夫精明干练，才有这种好日子过。噯，我发觉成了婚之后，日子开心多了，以前爹不让我走出大门一步，现在我不但可以跟随夫君游山玩水，在家闷了，叫人来耍杂技、唱小曲，或下山逛大街，乐趣多多。现在再等机关房盖好，我再也不怕闷了。”她眼睛有着闪亮的光辉，燕无极情不自禁的对她微笑。

龙湖则似乎很惊讶。“你们姊弟都会机关？”“舅舅只收我一个徒弟，阿诺从来没学过。”龙湖不得不重新打量贞阳，似乎第一次正眼瞧她。因她是好友之妻，他得顾虑礼教，素来不敢多望她一眼，以至没注意到她的眼神多灵动，神态活泼有朝气，说话的话调也十分神似三年前所遇到的少年，难道她才是……阿诺暗叫糟糕，灵机一动提议道：“秦姑娘，你还想与龙兄一较高下吧！不如这样，比赛射猎，谁的收获大，就算他赢。龙兄，加油，别丢脸！”药儿心痒，拉了师兄就走，加入捕猎队。燕无极交代贞阳别太靠近水边，然后也策马而去。

阿诺暂时放下心头大石。他也喜欢药儿，因为药儿使他心中感到安慰：

原来他的姊姊还真像大家闺秀！而此时，他真心感激药儿。

“姊姊，你差点露出马脚。”阿诺和贞阳沿着溪流散步，贞阳顺手捡拾枯枝，阿诺接过来捧着。“你一提机关，龙湖眼神全变了，直瞅着你瞧。”“别理他，他师妹一个人就足够他忙啦！”“这点我很同情他。”阿诺喃喃道，眼睛则放在贞阳身上，瞧她幸福的模样，这桩婚事还真给他爹做对了。

前头已有女眷升起数个火堆、土灶。贞阳拉扯阿诺的袖子，示意他注意离火堆五、六丈远的松树下的女人，悄声说：“你不是想见见关夫人和阮嫦娥，喏，就在前头，光是瞧外貌和妆扮也该分得出谁是谁了吧！”阿诺凝神一望，阮嫦娥果然是十分妖媚的女人，坐在她身旁的关夫人端庄有余，万万比不上阮嫦娥吸引男人的魅力。这可难了！他把柴枝堆放好，拉了贞阳往另一边已铺设好座席的树下走去，因为有人提了两只野兔回来，可不能教贞阳瞧见血。

“怎么样？你想出好法子没有？”她刚坐定，便忙问。寒碧以土灶烧滚了一壶热水，冲泡好两盖碗碧螺春送来。贞阳接过，问道：“可将莲花白浸入溪中？”“浸一会儿了，到了正午保证冷透，正适喉。”她将一坛密封的莲花白用网子扎好，以绳索垂放入靠近瀑布的深溪中，水果也用竹篮盛放，搁在浅水处泡凉。

阿诺喝了两口茶润润喉，沉吟道：“她太艳了，姊姊，而且她深知如何引人注目，竟使容貌不恶的关夫人显得更加平凡，我看关夫人不论明争或暗斗都不是那女人的对手。”贞阳白了一眼。“所以才要叫你想法子嘛！”“不用想了，时间一久她自然不再得宠。”阿诺瞧她一脸疑问，笑说：“我看关堂主也不是儿女情长的人，他迷恋那女人的美貌，而非她的内在，这种迷恋维持不了几年，再加上她又爱闹，哼，没有男人会喜欢爱闹的女人。”“你怎敢这样确定？”“第一，我也是男人；第二，咱家族中，有不少现成的例子。”另一边，赵宛晶和阮嫦娥则是相看两相厌。赵宛晶身为妻子小得不忍耐让丈夫纳妾，她也读过几本书，深明三从四德的道理，而且也念过名妓聂胜琼的《鹧鸪天》，词里倾诉她对寒士李之问的爱慕之情，殷婉凄切，离情依依，这词被李妻见了，感动之余，作主为聂胜琼赎身从良，而聂胜琼过门之后，也帮着李妻勤俭持家，传为美谈。所以，一开始宛晶并不排斥纳妓作妾，但很快她明白自己太天真了。妓女对一名寒士书生动情，那是痴心、真爱！妓女看上有钱的商贾，那九成九是看上他的家财。

这妾不像妾，穿要穿得比她华美，吃要吃得比她丰盛，月例钱要跟她一样多……赵宛晶实在忍无可忍，多看她一眼都有气！因此便起身去和贞主儿说话。

阮嫦娥不仅瞧赵宛晶不入眼，这燕门堡内唯一教她看得上眼的只有燕无极，可真呕人上百花楼的是关饮虹而不是燕无极。她重新盘算过，另外择婿恐怕不易，到底关饮虹也是有头有脸的人物，谁敢接收他的小妾？阿蜂说的，书生娶名妓作状元夫人，那种书生通常出身寒门，接受名妓的资助，所谓的患难见真情。而她，最痛恨贫穷，穷书生一向不在她眼内，如果是有钱的书生，放眼也只有郭铁诺一人，可惜他年纪小，加上自幼富贵，平常女子尚且不在他眼内，况乎一名妓女？思而想后，只有跟定了关饮虹，不过，迟早她会一脚踢开赵宛晶，坐上关夫人的宝座！

阿蜂明白她的打算后：心想这倒也行，当上关夫人后，名分、地位皆有了，也较能自由地使钱，到时自然少不了她的好处。

“小姐，你预备如何进行？”“首先，要拉拢人心，再突显我的机伶和赵宛晶的平庸。”阮嫦娥的眼睛闪烁着，嘴唇紧撮成一直线，显现出她的决心。“阿蜂，你说，这燕门堡中地位最高的女子是谁？最有影响力的女子又是谁？”“自然是贞主儿，这方圆百里没有女人比她更富更贵了。”“如果我能得到她的欢心，跟她作一对好姊妹，你想，日后要踢开赵宛晶，让老爷将我扶正，有她罩着，谁敢嫌我出身不好、不配？”“不错。”阿蜂倒有点犹豫，口气不太热烈。尊卑高下差太远，贞主儿肯纾尊降贵来下交吗？“小姐，韦夫人那儿，你怎不先下下工夫？我看她为人爽快，父亲是一位镖师，所以她很有几分江湖儿女讲义气的气概，跟这种人做朋友，不会吃亏。”“不行，她跟赵宛晶相处多年，感情向来不差，肯定偏向赵宛晶。阿蜂，你别太高估贞主儿，我瞧她挺天真的，像她这种不知人间险恶的傻姑娘才好哄！等我和她交上朋友，张宝儿自会主动来找我。”她伸出染了凤仙花汁指甲的手，由阿蜂扶她起身。要讲野露风趣么，自然没桌没椅，席地而坐，顶多铺上席子，起坐都不甚利落。

“走吧！扶我过去加入她们。赵宛晶那木头人不懂花言巧言，闷死人，我正好加入。”席位是为女眷而设的，赵宛晶一走过来，阿诺行个礼便走开避嫌了。贞阳那席子，后来又加入苏鸣的两名侍安和几个大姑娘，那些姑娘无不想接近郭铁诺，无奈落花有意，流水无情，郭信、郭义立于他身后，像两尊铁罗汉，可吓人了。

“少爷，”郭义苦口婆心的说：“老爷年纪大了，小姐出嫁后，他一个人愈发寂寞，你还是早日回府，陪伴老爷吧！”“我知道。”阿诺以眼神阻止他们再谈。“你们别扫了小姐的游兴！既然来了，何不去大显身手，若能猎得一头山猪或猛兽，我自当随你们回去。”郭信和郭义互望一眼，齐道：“少爷可当真？”“大丈夫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只是，你们必须跟其它人一样，正午以前带着猎物回来。”郭信、朝义一言不发，往深山而去。

阿诺不信他们办得到，即使侥幸给他们撞见山猪猛兽，这一来一回也过正午了。

而那头，贞阳光听阮嫦娥那嗲声嗲气的巴结话就难过死了。她自己不觉得故作娇嗲的声音很恶心吗？鸡皮疙瘩快掉满地了，一听就知道此人说话绝非出自肺腑，说得再动听一百倍也不值听信半分。

“唉，我受不了啦！”贞阳把手伸给寒碧，扶她起身，不好太令人难堪，又道：“老是呆坐着多没趣，我受不了了，去看看她们准备得如何了。”“这种事何必你亲自去，叫丫头去不就得了。”阮嫦娥笑着要拉住她，教贞阳一眼瞪住，不敢放肆。

“怎么，我要往东或往西，还需要人指点吗？”阮嫦娥干笑。“不，我是怕你累着。”“你家夫人跑这趟山路倒真折腾她了，你给她捶捶肩，好生伺候吧！”“是。”阮嫦娥笑着一张脸，眼睛却忿忿然地瞪着贞阳的后背，直到她和阿诺相偕离开。

“你还磨蹭什么？快给老娘捶背！”赵宛晶今天最神气了，享受到小妾的服侍，这才合乎规矩嘛！她称心的教诲：“我劝你，收起你在百花楼倚门卖笑的那套工夫，要明白，对嫖客用那套或许灵光，对我等名门闺秀也来这一套，只会貽笑大方……哎哟！”突然两肩一阵剧痛，她气得反手给了阮嫦娥一记耳光，骂道：“你敢故意折磨我，好没脸的贱货！”反手又是一记。阮嫦娥用手捂着面颊，不敢相信这种事会发生在她身上，泪在眼中打滚，怒火腾

腾燃烧起来。

“你……你趁老爷不在就欺负我，我跟你拚了！”张开十指就往赵宛晶脸上抓去，抓伤了面皮。

赵宛晶真恼了，没命地朝她又打又抓，阮嫦娥更不甘示弱的反盘，泼妇似地手脚并用……多日心结累积起的不满和怨气，一朝爆发，岂有不狠狠复仇的道理。

一旁的人全愣住了，竟没人出面劝架。

“这是怎么回事？全给我住手！”贞阳一声令下，附近的女人才恍如大梦初醒，全拥上去拉开鬓发散乱、气喘吁吁的赵宛晶和阮嫦娥。

“来人！”六名醒蠡堂的手下奔过来应诺，贞阳下令：“把阿蜂和香草绑起来，立即带回去，每人抽十鞭子！”香草是宛晶的贴身侍女。

“这不关我的事啊，夫人！”阿蜂被一双铁掌捉住，动弹不得，大声嚷嚷：“我没做错事，我不服！我不服！”香草则吓得直抖，无力反抗。

“你不服？好，我就教你明白。”贞阳沉下脸儿来。“买丫头做什么？就是服侍得主人称心、舒心。而你们这两个贱婢，不好生伺候你们的主子，教她们当众出丑也不阻拦，丢你们主子的脸，还不该死吗？抽十鞭子是念你们初犯，只给一点警告。带下去！”她脸色微缓，另行吩咐：“关夫人和二姨娘身体微恙，送她们回府静养，路上好生照应着。”六人齐声应诺。

一番命令下来，人人心服口服，既保住关饮虹夫妇的面子，也给了他们一个警告。

没人敢再小看这位少年夫人，不愧为名门之后，晓得拿捏分寸。

男人们带着猎物陆续回来，关饮虹一得到消息，立即奔过来请罪。

“贱内糊涂，扫了夫人游兴，真是该死。”“关堂主请坐。美绢，奉茶！”贞阳给足了他面子，才笑道：“其实只是一件鸡毛蒜皮小事，全怪丫头们伺候不好。你是一位老爷，可别将这点家务事放在心上，开心的玩吧！”“是，多谢夫人。”关饮虹安心了点，喝完茶即告退，去处理他的猎物。

阿诺在一旁陪坐，忍不住赞道：“姊姊，你大长进了。”“一回生两回熟嘛！”贞阳细语道：“阿蜂这丫头一向嘴坏，阮嫦娥这般胡闹，我看有一半是她教唆出来的，早想教训她一顿。”阿诺微笑。他的小姊姊似乎已用不着他来烦心了。

燕无极一行人也带猎物赶回，贞阳奔上去迎接，他跃下马挡住她的视线。

“别看！见血的。”她好奇的脑袋瓜子马上缩回去。

“好可惜哦，看来我没办法学打猎了。”贞阳欣羨又佩服的目光投注在英气飒爽的张宝儿身上，真是夫唱妇随。“还是别学的好，免得一路晕倒。”

“呵，你取笑我，你真坏！”她不客气的捶打他，他只当在搔痒，反而担心她疼了手。“好、好，是我错了。我只是担心你会变成倒娘！”“倒娘？”“昏倒的娘子。”燕无极大笑，看她脸红加倍的可爱，恐她老羞成怒追打老公，一把抱起她放回树荫下，始有人将野味端土来。

“我会努力，不让自己再晕倒了。”她立誓。

燕无极看向小舅子，他相信自己此刻的表情一定和阿诺一个样：充满狐疑、欲笑不笑。“郭铁诺——我们回来了！”秦药儿一马当先疾驰而至，将师兄远远地抛在后头，得意之至：“郭铁诺，你来点收吧！其实胜负一目了然，这回我赢走了。”她将挂于鞍旁的樟子、野兔、飞鸟一只只扔在席前。

“秦要命——”龙湖雷霆万丈地怒吼而来：“你居然不守江湖规矩，使出这样卑鄙的手段，赢了也不算数！”可怜他的鞍旁，只挂了一只孤伶伶的狸。

“谁不守规矩啦？姑娘我出手又狠又准，赢得你灰头土脸，你自然不服气啦！”“你……”他气得说不出话来。

明眼人一看，不用说，龙湖准又上当吃亏了！谁有这种要命的师妹，使尽吃奶的力气也讨不好去。其实，药儿也没做什么，只是在搜寻猎物的过程中，她小姑娘聪明的跟在师兄身旁，等候猎人寻获猎物，拿起弓箭欲射之时，她大小姐小手一挥，飞镖“咻”一声正中目标，猎物应声倒地，她再把猎物带回为旁挂好，只是这样而已。

龙湖上了当自然不肯再让她跟，她便两手叉腰威胁他：“你想把我放单？万一出现一只老虎或山猪呢？万一我迷了路回不去呢？你将我带离沧浪岛，我若是有个三长两短，你怎么向我爹交代？”他真想告诉她，最凶恶的老虎遇上“母老虎”也会落荒而逃。

想她秦药儿欺负师兄向来是“不择手段”的，谁教他不识相的拜她老爹为师，害她平白无故由老大降为老二，想占她便宜？门儿都没有！

她得意洋洋的睥睨四方，突然睁大眼睛指向席内：“她怎么啦？突然倒下来睡觉！”燕无极和郭铁诺同时转身，脸色大变。

“贞儿！”“姊姊！”立誓不再晕倒的郭贞阳，晕了个人事不知。

不到天黑，她“见血即昏”的事迹，也传得无人不知。

关氏妻妾大打出手的丑闻，自然也传到燕无极耳中，他想妻妾不和的原因通常出在男人的态度上，便找个机会私下劝戒他。

“老关，听我一句话：家和万事兴！”燕无极拍拍伙伴的肩膀。“纳妾是常理，只要嫂子默许，多个人伺候并无不可，只是，家有家规，若让小妾坏了家法，你教嫂子如何管家？只怕你也不得安宁！老婆是三媒六聘迎娶进门的，侍妾随时可以花钱买，孰重孰轻，相信你是明白人。”关饮虹点点头。以前他嫌宛晶没情趣，夫妻做久了也乏味，才兴起纳妾；嫦娥入门后，他的确快乐了一阵子，但天天见面很快也就不新鲜了，所谓“妻不如妾，妾不如妓，妓不如偷，偷不如偷不着”，一旦得手也不过如此！阿诺判断的没错，关饮虹不是专情的人，交际应酬已成习惯，不可能钟情于一名女子。阮嫦娥的表现教他失望，不如老妻忠厚贤慧，任他歌台舞榭也不埋怨。

他想，该对嫦娥冷一冷了。回去后，他开始默许宛晶管教侍妾和阿蜂，堡主的暗示很明显，他需要一个无后顾之忧的家庭，然后把心思放在事业上。家务事，交由老婆去管吧！

风情月明，夜凉如水。

龙湖悄然走到药儿身旁，看看一弯水月。

她闲静地伫立池畔，楚腰一折、我见犹怜的亭亭丰采，有如等待蜜蜂来相亲的春花逐渐绽放，美得清艳、雅洁，令人一见倾心。谁又想象得到，称得上是“江南第一美女”的药儿姑娘，私底下有着一副要人命的脾性。

“郭兄弟这两天要回乡了。”他先开口，想知道她的心意。

“那我们也该走了。”“药儿，你对郭兄弟果真无意？”“你说呢？”她把问题丢还给他。

龙湖挫败的叹了口气。在朝铁诺十八年的生命中，姊姊是唯一重要的

女性，根本无心于其它姑娘，接下来，他的生活重心将是明年大考，女人对他而言更加无足轻重了。

龙湖虽一心想把师妹嫁出去，但也希望她嫁一个与她情投意合的郎君。

“那个书呆子很会哄他姊姊，说很快就到了六伏天，赶路回乡太累了，趁着未到酷暑，想提前回去。我一眼就看出他并非心甘情愿，其实是打赌输了，郭家那两个奴仆身手一流，猎得野猪回来，他才不得不遵守诺言。那个臭郭铁诺，就不肯哄哄我，难道我比不上他姊姊美吗？偏生燕夫人待我甚好，我怎么也不好意思去勾引她老公。

”秦药儿没想到找一个如意丈夫这么困难，烦死人啦！

龙湖有一种大难临头的预感。燕无极已名草有主，而且夫妻恩爱，绝不可能停妻另娶；至于三虎将，不是年纪太大，就是妻妾皆有了，其它的青年才俊则没没无闻，“太湖医隐”秦守虚说什么也不肯降格招婿，条件起码须和他在伯仲之间。

“我不管！师兄，你必须负起责任！”“什么？又是我？”“你找来的丈夫人选没有一个合格的，你不负责谁负责？”药儿使出撒手绸，一脸不怀好意的说：“还是你想干脆娶了我，省得麻烦？”“娶了你才是我一辈子的麻烦！”龙湖老实不客气的承认，他怕死了和师妹一辈子绑在一起，拚了这条命也要顺利把她嫁出去，拯救自己于水深火热之中！“让我想想，让我想想！一定有被我遗漏的人选，保证适合你。”药儿小嘴一撇，脱了他一眼，似乎怀疑：你的保证可靠吗？堂堂七尺男儿岂能教一名小姑娘看扁！龙湖立誓，不嫁出秦药儿，誓不为人！

次日，送别宴。

贞阳依依不舍的对阿诺说：“别急着走嘛！在这儿，你一样可以准备明年的应试，等过了六伏天，入了秋，凉爽的天气不正适合赶路吗？要不然，就待列明年金榜题名时再风风光光的回乡，此地离京城比汾阳近多了，省得来回奔波。”“天下无不敬的筵席，姊姊，你别留我了。”阿诺几乎红了眼眶，克制内心的激动说：“亲眼目睹你和姊夫恩恩爱爱的，我和爹爹都十分欣慰，没什么不放心的。好歹我是郭家唯一的男丁，张罗内外，对父尽孝，光耀门庭，种种责任皆在我肩上，不可能总是陪伴在你身旁，再不回家就是不考了。”贞阳无话，燕无极安慰她道：“贞儿，让阿诺放心的回乡吧，你这样子反而教他挂心了。”阿诺把话题转到正在兴建的机关房，贞阳果然情绪大好，兴致勃勃的计画着，对燕无极说：“夫君，这堡中有什么地方需要我效劳的吗？像库房啦，或密室什么的，我可以替你安置机关，保证闲杂人等绝对闲不进去！怎么样，找个地方让我试一试吧！要不，在入山口设下机关阵，看谁敢擅闯燕门堡，管教他来去不得！”阿诺别开脸去，不忍看燕无极令人同情的表情。

“贞儿！燕门堡是做生意的商家，不是土匪窝，什么管教他来去不得？这种话你打哪儿学来的？”“这话不好吗？你不觉得说出来很神气、很令人敬畏吗？”贞阳言笑吟吟。“大君，人家药儿跟我谈了好多江湖上稀奇古怪的事，可是每次我问你，你都不愿谈及过去，仿佛江湖事不值得一提，其实江湖上有许多新鲜好玩的事，你几时也带我去见识一下？”大眼睛闪烁着真切的期待。

燕无极自有应付之道。“如果你不再追问江湖之事，过些时候，我们到牧场度假，可以骑骑马，喝鲜乳、羊奶，尝尝奶酪、柳蒸羊、炙羊腰，到了

秋天，最好吃的要算涮羊肉了。牧场广大，你爱吃什么就有什么，而且出门在外，你想怎么玩都随你高兴。”贞阳醉心的连连点头，脸庞罩在一层惟“佳肴”是图的光彩中。

元朝统治中国近百年，带来了叫北游牧民族喝奶酪、食羊肉的习性，兼之蒙古人开拓东西方道路，回教徒、西域人带来了各种新奇的食物和烹饪，吃羊肉之风遂普及至民间，加上自隋朝以来历代均开凿南北大运河，因此山东菜、江浙淮扬菜，甚至云贵菜皆可从水运北来，只要口袋银子多，要吃什么有什么。

燕无极松了口气，他这个老婆什么事都好奇，不过也挺好收买、挺好哄骗的，不至于让他疲于应付，左支右绌。

“兄弟，不如你和秦姑娘留下来，一道去牧场透透气如何？”龙湖连忙摇头，神色显得十分兴奋，像是解除了一个心头大患。

“你的好意我心领了。我预备和师妹前往京城一游，见识见识。”“去京城？”药儿疑问。

“对，去京城！”回到住处，龙湖因兴奋而呼吸有些急促。“有个人选，我担保师父和你都会满意，而这次为了以防万一，咱们先往京城探听清楚他的底细，确定他仍孤家寡人，再进行下一步。”“说了半天，他究竟是何方神圣？”“世袭一等威远侯，承平公主之子，当今圣上的表弟。”“你疯啦！我等平民如何结识皇亲国戚？师兄，即使你非常不甘愿娶我为妻，也不必带着我四处叫卖！”秦药儿张牙舞爪的破口大骂，龙湖却不当一回事。

“师妹，你别忘了，咱们有一位师伯居住在关外多年，还记得他老人家曾捎信给师父，提及他也收了一位门徒，记得不？”“那又如何？”药儿年纪小，根本没啥印象。

“他的门徒就是世袭威远侯，论排行也是你的师兄啊！”秦药儿震动了一下，面庞光彩了起来。

“算时间，今年该是他艺成回京的期限，而照门规，他必定会上沧浪岛拜见他的师叔，到时候，你只须乖乖坐在家里，等他自己上门来，再来一个瓮中捉鳖——”师兄妹两人你瞧瞧我，我瞧瞧你，拊掌大笑。

可怜的世袭威远侯，不知这边鱼网已张，准备捉他这只大金龟呢！

## 第八章

郭贞阳失踪了！

起初，燕无极以为她送阿诺下山，不知是被劝诱或是自愿的随同阿诺一道回汾阳，气得他横眉竖眼，拉了马就要冲下山将她掳回来！后又发觉不对，他老婆再胡闹，也不至于不知会他一声便私自回娘家，况且婚后头一次回娘家若没有老公陪同回门，可不是一件光彩的事，贞阳是打死也不干的。

“难道出事了？”燕无极的两道浓眉拧了起来，俊逸儒雅的面一时显得狠酷异常，让人多看一眼都感到害怕。“是谁？是谁在我燕某人的眼皮子下掳走了贞儿！存心和我正面为敌吗？为何不冲着我来，要带走我的妻子？”护送贞阳下山的部属也一道失踪，燕无极已可确定贞阳不是自愿失踪。他广

派人马出去探消息，内心的焦急使他愤怒得想杀人，一旦被他查是谁掳了贞阳，他发誓要十倍讨回。

晚膳开出来，他一口也吞不下，私心渴望贞阳就快回来了，像过去的每一天，他多喜欢看着她甜美幸福的表情，只因为他回来陪她吃饭，就够她开心了！他喜欢她快乐，受欣赏她宛如春回大地的笑容，温暖了他一颗冰寒的心！他多爱她呀！

爱？这意念来得如此突然，吓了燕无极自己一跳。“我爱上贞儿了？爱上那个对家事一窍不通，只知道爱吃、爱玩、爱笑、爱黏人、爱踢被子，一骂她就眼泪汪汪，不高兴就整你、捶你、烦死你，事后再撒娇耍赖的蒙混过去的女子，我会爱上这么样的小女人？我是痴了、俊了、还是疯了！”他呆呆的立在窗前，在这一刹那间，他不知该狂笑一顿抑或是痛哭一场，“枭雄”燕无极竟会栽在一名小妇人手上！自己的心几时被偷了都不知道。

“贞儿，啊！贞儿！”一阵晚风扑进，扯掀帟帐，今夜，将是个失眠夜。

长这么大从没这么无聊过，无聊得只能玩手上的玉镯子！

白底青花的玉镯子上，淡绿花纹正巧被细心雕琢成五只小蝙蝠，象征五福临门，既好看又别致，她最常戴了。

贞阳间极无聊的扳起手指数算她有几只镯子：翠玉镯四双、紫玉镯一对、黄玉镯两双、白玉镯三对、檀木镶金手镯一只、另外一大堆金的、银的、镶宝石的、扭丝花纹的……最名贵的，要算是那只从西汉流传至今的玉龙饰物，龙首与龙尾交会，龙首昂扬于龙尾之上！它们原是一对的，杜秀山把它们拆了，贞阳和阿诺各收藏一只。

虽然它很像镯子，贞阳总觉得它不是给女人戴的，太阳刚了，而且是扁形状的，除非西汉的男人也戴手镯。过门不久她便要福大娘教她编福字结，亲手将玉龙改编成玉佩，悬挂在燕无极的腰间间。

她数得头晕，伸出两手瞧了又瞧，喃喃道：“我才一双手，戴得了几十只镯子吗？从来没发觉原来我是一名富婆哩！”燕无极下聘的聘礼，杜秀山大方送的一笔嫁妆，加上负责采办陪嫁对象的阿诺更是不惜金钱，他感慨的说：“女儿不能继承产业，不过，我会在嫁妆上尽量满足你，使你风风光光的，一进门就教人不敢小觑。”在膏粱中长大的郭铁诺深明世故，在豪门之内，重赏最能立威和收买人心，可以立刻得到夫家亲友和下人的敬意，毕竟“以德服人”是需要长时间的。一名贫女嫁入富家，拿不出见面礼打赏下人，肯定不受尊重。

燕无极若是知晓他这个老婆都已成为人质了，还有心情数算玉器首饰，一定又会责骂她：“不长脑子！”郭贞阳有时还真是少了一根筋。

像现在，她也只叨念着：“还不把点心送来！虐待人质，未免太不讲道义了。”跟绑匪讲道义？难道她还搞不清楚自己的处境？不是贞阳没神经，不晓得厉害，而是感觉不出对方的恶意！绑匪似乎无心伤害她，将她囚禁在这个大房间里，除了不得出房门一步外，其它并无不便。看房里的布置，明显对方十分有钱，绑架她应该不是为了钱财，那又是为什么呢？“人家都说我老公在北大省很有势力，怎么还有人敢绑架我呢？太奇怪了！”她想不出来，也就不去想了。

听到开锁的声音，她连忙正襟危坐，努力维持燕夫人的形象！然而点心的香气使她忍不住喜动颜色，也不知道为什么，她特别嗜吃甜点心，居然

还吃不胖，简直得天独厚。

今天端点心来的人不是昨天的婢女，而是一名妆扮素雅的贵妇人，约二十七、八岁，仪容秀丽，丰采逼人。

贞阳直觉的不喜欢她！不是因为她美得惊人（药儿亦是绝世之容），不是因为她可能是绑匪的同党，而是因为她的冷，以及眉宇间的深沉严苛，使人感觉不到温暖。

如斯佳丽，美则美矣，却令人心生畏惧，也不知她是怎么办到的！郭贞阳暗暗揣测。

“听说！燕堡主非常宠爱新婚夫人，我道是怎样惊世绝俗的天仙美貌，原来也不过如此。”贞阳迷惑地眨眨眼，嘴角微弯“这位大娘美得惊世骇俗，却无人疼爱，天仙美貌要来何用？”“你说什么？”“任谁见了你，都不会认为你是个幸福的女人，可见天仙美女若没有人爱，很快就会变成晚娘面孔，令人不敢恭维。”“郭贞阳！你当这里是佛门净地，没人敢开杀戒吗？”“我好害怕哦！枉活了十八年，才第一次被绑架，第一次有人开口威胁我，接下来不知又将面对什么？不给我饭吃？还是谋图我身上的首饰？”贞阳扮了一个苦脸，复又重展笑颜，她可受不了成天板着一张冷若冰霜的面孔。

“你那几件首饰，在我眼里不值什么！”“听你这么一说，我就放心了。”贞阳软声软气的说：“首饰值多少银子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意义，因为它们全是拙夫亲自选购用来表达对我的感情。”女人的直觉，使她不敢轻视眼前的冰霜美人，隐约觉此次受困是为了这个女人和燕无极。

“你自以为很受宠爱吧？可惜这种宠爱很快就将从你身上消失。”冰霜美人冷酷地讽刺她，带着胜利者的姿态说：“我早就看出燕不回是个不甘于平凡的男子，只可惜当年他迷恋我到不可自拔的地步，作践自己一身的本领，甘受家父的驱使奴役，反而令家父瞧轻他，误认为他是个没骨气的男人，故意拆散我和不回。不过，如今全不一样了，我恢复自由之身，家父也不再看轻不回，我跟不回可以重新开始！所以你——必须消失。”贞阳的心脏痉挛起来。不回？燕不回？这个名字仿佛由地狱回魂而来，使她有一阵子精神恍惚，头脑有些儿昏沉，不能确定真听见了。

想到燕无极唯一一次向她提及的往事……她猛的坐正了身子，背脊上爬过一阵凉意，有个小声音在她心里警告她：“不能认输！不能认输！不能认输！”过去的已经过去，没有人有权利拿过去的旧情来伤害完全无辜的她！她的千金小姐脾气这时才显露出来，她绝不接受侮辱！拒绝被人威胁！

只是，她仍然不明白事情的真相，所以有着深刻的不安。

“我不明白，你派人绑架我来就为了说这些吗？是你主使的吧！”贞阳觉得自己的声音干而涩，孤立无援。“既然我来了，你不妨摊开来讲。”那女人冷厉地笑了。“看来你并不聪明，要不然，就是不回没拿你当贴心人，所以你一点也不清楚他的过去。”贞阳充满戒心的看着她。

“又不是连体怪胎，每日、每夜、每时、每刻均黏在一起，否则谁也无法完全弄清楚另一个人的过去！我只听无极跟我提过，当他尚未抛弃燕不回之名的时代，曾被一对父女利用、欺骗、玩弄，几乎丧失性命！就不知这对狠心卑鄙的父女死了没有，若是没死那最好，留着教无极慢慢地报仇雪恨！”一股深沉的怒气点燃了那女人的眼睛，仿佛想把贞阳烧成灰似的。

“不可能！不回或许恨我爹，但他不可能恨我！我并没有对不起他，他心里很清楚才对。”她轻蹙了一下眉梢，牵怒于贞阳：“是你，你故意挑拨我

和不回的感情，恶毒地篡改他说的话，想让我对不回死心，是不是？”“哼！你的话才无稽呢！”郭贞阳冷笑的说：“我才是名正言顺的燕夫人，燕门堡的当家夫人，燕无极是我的丈夫，我们夫妻感情很好呢！是你犯下罪行将我掳劫而来，一心想挑拨我们夫妻的感情，恶毒的人是你耶！大娘！”“你叫我什么？”“你是一名寡妇，不叫你大娘叫什么？”贞阳故意气她。想她艳若桃李，身家富有，不可能仍保有未嫁之身，只能是寡妇啦！

“好别的一张嘴！官家千金出身的女人说起话来却好比洗衣的粗婆子，谁会相信燕不回会看上如此没教养的女人！”“没教养的人是你耶！你掳人在先，又想夺夫于后，丝毫羞愧之心也没有，通无耻！”“你骂吧！我只求达成愿望，不择手段！我袁咏初想要的东西、想得到的人，从来没有弄不到手！你的丈夫，我要定了！”她笑着，眼神却冷得像冰，坚定得像钢，固执而飞猛，让人不敢不信服似的。这个有着梦幻般柔美名字的女人——袁咏初，却有一副如奸商般现买贪鄙的心肠~贞阳从没见过这样的女人，一时惊诧无话。

“既然让你知道我的名字，就不怕你知道我的计画。”袁咏初用那一双细心勾描的漂亮眼睛冷冷地瞅着她。“我给你两种选择，一是你自动离开不回，求他给你一张休书，回娘家另外嫁人去！若是你不知好歹，我只有叫不回主动休了你，把你赶出夫门，到时候没脸的人可是你。”贞阳的眼睛瞪得好大好大，怒火熊熊直逼上了双眼，更是显得灼灼如电，她逼近了袁咏初，胸口剧烈的起伏着，喘着气，握紧双拳用低沉的、愤怒的声音说：“我郭贞阳不是给人唬大的！就凭你一个商人之女，胆敢在我面前耀武扬威的恐吓我，你不配！照照镜子吧，‘诚记’虽大，也大不过官府，你掳人恐吓，如今已是待罪之身！就算你脱得了罪，燕门堡也不会善罢干休，我乃堡主夫人，你得罪我等于得罪了整个燕门堡，无极若因你而休掉我，等于是非、敌我不分，堡中兄弟将不再信服他，你以为他肯因小失大吗？你的如意算盘打错了！”袁咏初只气得全身发颤，猛喝：“你住口！不要忘了你目前只是个阶下囚，我随时都可以整治你！”“你有胆子就杀了我，而且要毁尸灭迹，不留丝毫破绽！否则，只要我有一口气在，你休想叫我离开无极，我更不相信他会听从你的话而休了我。”“你真以为我不敢杀你？”“你不敢！除非你想毁掉整个‘诚记’。真要杀我，前日掳我之时就该灭口，拖延至今，已留下太多的蛛丝马迹。”袁咏初狠狠瞪着她，这小女人并不如她想象中天真、愚笨。

“我不会，也没必要杀人，因为你的存在并不能影响我。”袁咏初不再高声怒斥，回复冷冷冰冰的样子，刻薄的说：“不回一定会休掉你而娶我为妻，你等着痛哭流涕吧！”

官家千金又如何？我是‘诚记’的独生女，不回娶了我，燕门堡和‘诚记’就合并，到时不回即可称霸北六省！你说，有哪个男人抗拒得了权势、美女的诱惑！”一抹恐惧从贞阳胸口划过！神色间错织着痛楚与不安，她咬着牙，不断想着：会吗？他或许抗拒得了美色，但权势呢？多少男子为了称霸一方而不择手段！更何况，吗？会吗？他会为了得到“诚记”而抛下我吗？她知道燕门堡一直想取代“诚记”在北方的龙头地位。

不会的，一定不会的！无极不是抛妻求荣的败德之人！

“你唬不了我！”贞阳坚定地说：“我信任我的丈夫，所以愿意与他共度一生，我不相信无极是你说的那种人。”“死鸭子嘴硬！”袁咏初的声音冷幽幽的似来自冥狱：“很快你会明白我才是对的。”

跟‘诚记’利益相比，你这位官家千金何足道哉！”她讨厌这个仍像个

少女般的小女人，她有着官宦人家的自信与尊严，并不容易吓哭她。

袁咏初走了，留下她残忍的夺夫计画。

贞阳独自一个人，比较能够诚实面对内心的曲折。说不害怕被抛弃是骗人的，说不担心丈夫的意志会动摇更是自欺欺人！贞阳躲在青纱帐内偷偷地担心，脑里乱如奔马，不知何时，眼泪悄悄地滑落。

“如果他真的不要我了怎么办？”她把脸埋在膝间饮泣。“我爱他，我好爱他啊！”

他不可以不要我，要不……我会死，我一定会死……”她显得那么忧郁、伤怀，生平第一次，失去了食欲。

她不只这天没有吃任何东西，次日也吃了几日面便再也吃不下去。她从来不晓得感情是如此折磨人心，教人食不知味、睡不安枕，她一直想着、想着……如果燕无极真狠心为了得到“诚记”而抛弃她，她只有死路一条！奇怪，她并不担心燕无极对袁咏初旧情难忘，也许她自知容貌尚不足以倾城，天下美女何其多，防不了每一个的！可是，“诚记”利益太诱人，燕无极又是那样一位雄心万丈的男子。

“如果我死了，死在他面前，他会伤心吧！”她没去想，她若轻生，郭家必定认为是燕无极逼死了她，那将爆发多大的一场风波！

而爱姊心切的郭铁诺，这位天才少年又将展开怎么样的报复行动？贞阳已无法多想，对深爱着丈夫的女人而言，没有任何人、任何事情比得上得到丈夫的爱更加重要了。

“他从来没有对我说过那句话，一次也没有！”贞阳喃喃自语。

我爱你！只爱你一个。

这正是贞阳之所以疑惧不安的原因。

四周的灯火仿佛都已睡着了，只有皎洁的月亮和许多星星，一眨一眨地闪耀在天际。

四名夜行人如鬼魅般出现在袁家大宅内，一身的劲装勾勒出结实有力的躯体，显得各个身手不凡，他们是燕无极、韦一箭、史奔、沉墨。

“照计画进行，各自小心！”“是。”三人分两方向散开，燕无极也不稍作停留，直闯入内院，他脑中已熟记沉墨画回来的地形固，同袁咏初所住的阁楼潜进。

整座小楼只有一点灯火透出，燕无极并不犹豫的沿梯而上，停在透出微量光芒的钱花木门前，稍一停顿，即推门而入，于寂静中发出异响。

里面是一间女子闺房，佈置得十分华美，触鼻一股甜香，属于女人的、柔馨的闺房气息。他眉头一皱，因为这不大适合一名寡妇，也显见她根本没当自己是文君新寡，毫不避讳。

“你终于来了。”刺绣兰花的锦帐内，一声娇媚中带着几分自得的声音传出，帟帐微分，出现一张高贵而艳姿不可逼视的面容，冲着他轻声一笑，下了床榻，就着单薄的寝衣向他走来。“我知道你迟早会来找我的。”燕无极谨慎地打量她，知道她必有所恃。这院子、这小楼没有第三个人，他全查过了，她敢在深夜与他单独见面，衣衫不整、鬓发已松，好象闺中少妇迎接晚归的丈夫似的，那么慵懒、自然，她究竟在打什么主意？“一别十年，你变了很多，又似乎没什么改变。”袁咏初靠近他，仰起一对充满爱慕之意的剪剪双瞳，呢喃道：“容貌没变，依旧清俊迷人，只是变得成熟、坚强，有一股逼

人的气势，是一位顶天立地、英俊挺拔的伟丈夫了！不回，我等了这么多年，终于等到我们重逢的日子。”这位自恃容貌绝美无人可比的俏寡妇，慢慢地偎近他，蒸地，颈上一凉，一柄短剑已架在她脖子上，燕无极冷冷地问：“你要交出我的妻子，还是要断头？”“你……你要杀我？”袁咏初神色大变，她不相信，她的美丽是无人可替代的。

“你真下得了手？”一时泫然饮泣，希望勾起他当年狂热的爱意。她不知道自己早已变了，失去少女时代惹人怜爱的气质，所以贞阳没将她与那幅美女画联想在一起，燕无极更是半丝旧情也不留了。

“你敢掳劫燕某人的妻子，就该有胆子承担后果！”“不回……”“我叫燕无极，燕不回已经死了。”“也罢，以新的名字重新开始，好似我们两人一样……”“你究竟在胡说些什么？”她目光微斜，飞了个勾魂媚眼。

“你以为瞒得了我吗？这些年来你不断扩张势力，威胁到‘诚记’，不就是想做给我爹看，让他后悔当初有眼无珠，没把我嫁给你？现在你办到了，我爹很佩服你，极乐意与你攀亲，让两家结为一家，而我也愿意委身于你……”“我已经成亲了！”燕无极再一次打断她。

“那个一点也不世故的小姑娘如何配得上你！”“谢天谢地，她很纯真，丝毫没有世故女人的势利毛病，否则我还不致高攀名门士族、宦门千金！”他把剑一横，硬声道：“你究竟将我妻子藏于何处？”“你把剑收起来，我才说。”她神色高傲，没得商量。

燕无极也不怕她跑了，依约收剑。

“说吧！她在哪里？”“没想到你真的关心她！”袁咏初似乎不甘心地道：“不错，她的出身很高贵，一名商人幸蒙官家千金下嫁，确实增添不少光彩。可是，她本身的条件却绝对比不上我！”

跟我比起来，她只能称得上秀美可人，丝毫没教人惊艳之处，性情也不温婉，简直像个没大脑的孩子，她凭哪一点吸引你？而我呢，我艳冠群芳，娶了我就可以得到‘诚记’，不费你吹灰之力，如此人财两得，你不动心？”

“废话少说！把我的妻子交出来！”袁咏初突然拥抱他，把脸埋进他壮实的胸前，丰腴的身躯如水蛇般黏上去，吐气如兰地频唤他的名字，引诱他，她不信他是柳下惠，她要将他引到床上去……“你真下贱！”燕无极扳开她紧缠的双臂，几乎捏碎她的手腕。“你自甘下贱是你的事，但别错看了我，我不会再被美色所惑！”他一把推开她，没有怜香惜玉之情“我一点也不觉得你美，因为十年前我已经看透了你！”袁咏初呆了一呆，满脸涨得通红地道：“你……我爹是错看了你，但是我没有！”

我一直相信你终会有发达的一日，所以才愿意委身于你，甚至不惜与你私奔，一心企盼私订终身后做成事实，逼得爹不得不承认我们的关系，谁知道……相约之日你没有来，你失踪了，后来爹说你死了，便逼我嫁给李明益那个书呆子，你知道吗？我都快疯了……是你，是你负了我，不是我负了你！”她声泪俱下，凄楚哀怨之情令人鼻酸。

“你狠心、薄幸，愧为男儿！”燕无极长长地叹了口气。

“人嘴两片皮，是非随意编，你变得加倍厉害了。”“不回……”他目中精光一闪，沉声道：“如果在我们相约私奔的前一天晚上，我没有亲眼目睹你开门迎接马尚志进入你的闺房，我或许会一直被你要着玩而不自知。”袁咏初心中一惊，连忙否认：“什么时候的事？你一定看错了。”“当年我日夜为你思狂，即使是你的背影，五丈外也认得出，更何况看到你的正面脸容，

岂有错看之理！”他以无关痛痒的口吻说：“那一夜，我发现马尚志潜入你的院子，以为他心怀不轨，跟了他进去，准备拿住他审问，想不到……一切真相就那么残酷的显露在我眼前，你的不贞，还有从你们交谈的话中，我恍然大悟，原来你没有真心喜欢过我，只是在利用我，施舍我一个美梦，让我像个傻子似的奉你为天仙圣女，目的是要我为你们父女卖命！我整个人都傻了，一时感到天旋地转，昏倒在院子里，等我醒来，已被五花大绑的捆住，我知道你们两父女是不会放过我了，拚了命要逃生，却终究迷不掉一劫，被袁决所派的护卫逼落悬崖，几乎去见‘阎王！’”袁咏初一副挨了一顿狠揍的模样。

“你大概不知道我撞破了你的私情，所以一直以为我今天努力打天下是为了赢同你，但你老子袁决一定知道我真正的目的是为了报仇，而你不会不晓得你爹要我的命吧！你们父女两人向来鼻息相通，只是你心存侥幸，加上你自恃太高，认为天下男子均逃不过你的手掌心，袁咏初啊袁咏初，你一点都不美，你很丑！”“你——”她的愤怒全写在脸上，眼中毫无暖意。“你这个不知好歹的下流胚子！”

也不想想你是什么出身，一个江湖浪子，没钱没势，狂妄的癞蛤蟆想吃天鹅肉，我肯垂青你，要你替我办事，已是大大的看得起你了！我爹要杀你，我有什么办法？他如今已病倒在床，你能忍心杀他吗？燕无极，我们何不抛开过去的恩恩怨怨，携手共同经营‘诚记’和燕门堡，我愿意做你的妻子，匡扶你成为北方霸主……”“住口！”他的双眼有如黑色岩石，冷硬、无情。“一个婚前不贞、守寡未周年就极思改嫁的浪荡女，我燕无极不敢要！‘诚记’，是我的好敌人，我不喜欢一下子占为己有，我要慢慢的陪你们玩，一步一步的并吞，才是为商之乐趣！”袁咏初整个人凉了，他竟然不要她，丝毫留恋也没有。“我不相信！”她以一双犀利的眼睛瞅住燕无极。“你不会真心爱上那个乳臭未干的小丫头吧？天仙美女你不爱，去爱一个平凡的小女人？”“我爱我的妻子郭贞阳，她不是什么乳臭未干的小丫头，她会慢慢地长大，在我的怀抱中成长，我爱惜她如同爱惜自己的生命！”他无声无息地将短剑架在她脖子上，冷然道：“你跟我混扯了一堆往事，意固是在拖延交出拙荆，是不是你把她怎么样了？袁咏初，你若敢伤她一根寒毛，即令你挫骨扬灰也难赎其罪！快说！她人在哪里？”她把一双伤感的眼睛转向他。

“我想再问你一个问题，你必须诚实回答。”“你说。”“我和郭贞阳，谁比较美？我要听真心话！”燕无极缓缓漾出笑容。“在我的心目中，贞儿比你美一百倍、一千倍，她有一颗高贵纯洁的心，她爱着我，真心的爱我。”袁咏初闭上了眼睛，掩饰突然而升的恨意。

“她在我的床上，毫发无伤。”燕无极狐疑地看着她，想不到她把贞阳藏在自己床上。袁咏初走过去勾起纱帐，卧榻上果然有一团人影，燕无极走近一看，惊喜交集的扑上去拥起床上人儿，泪眼汪汪的秀丽容颜是他作梦也无法忘怀的一张俏脸，忙拉掉她口中紧塞的一团布，听到她呼唤一句：“夫君！”心中一颗大石头终于放下，狂喜得几欲晕去，双手齐挥扯断她身上的绳索，将她整个人拥进怀里，偷亲了好几下，连声问：“你没事吧！贞儿，你一切都好？”“噢，夫君！”贞阳居然眉飞色舞，高兴得语无伦次：“我开心死了！终于被我等到你说你爱我，这次的绑架非常值得呢！”这小妮子的脑袋构造真的与正常人不同，换了别的女人，不是吓得晕死在床上，便是惊恐莫名，好一段时日难以摆脱噩梦的纠缠！只有她，郭贞阳，眼中含泪，却笑得像捡到稀世珍宝般，燕无极不禁怀疑，他这个老婆好象真的不长脑子。

“夫君，适才我亲耳听见你说爱我的，不能再反悔哦！大丈夫一言既出则马难追，你既然说爱我、疼惜我，就不能再议第二个狐狸精纠缠你，不然我会哭的，哭得震天价响，哭得你头疼，哭到你投降为止！”他几乎失声大笑，贞阳努力攀住他的颈子，泪水都快掉出来了，声音嘶哑：“你笑我，你是不是不答应？”她抽咽几下，准备开始哭了。

“我的天！你这样的宝贝再也找不出第二个了，应付你已足够忙坏我，哪来的力气再去讨小的！”燕无极以温柔的眼光向她承诺，他的爱专属于她一个人！贞阳为之心醉，她的心田被植上温馨、柔情的种子，脸上不禁焕发幸福的光彩，不舍调开视线，声音柔若丝绸：“我爱你！夫君，你是世上最棒的男人。”突闻一声冷笑，接着匡啷重响震动耳膜，这对遇劫重逢的恩爱夫妻又乐极生悲地被从天而降的铁笼子罩住，这一根根铁条粗若幼儿拳头，刀削不断，推移不动，锁困一对笼中鸟！

袁咏初发动机关困住他们俩，正自冷笑不已。

“敬酒不吃吃罚酒的蠢东西！我成全你们，让你们做一对亡命鸳鸯！”“你意欲为何？”燕无极镇定的问。

“事到如今，你想活命只有听从我的命令。”袁咏初像个商人似的跟他剖析利害“你有两条路走，一是立即写下休书，休了这个白痴女人，再另写婚书，迎娶我为妻；如若不然，只剩第二条路——死路！我要把你们困在这里，活活饿死你们，那滋味可不好受。”“你性如豺狼，不愧是袁泱之女。”“燕无极，你敢再逞口舌之利，马上教你死无葬身之地！”她目中冷光顿厉，尖刻地道：“你有眼无珠，目光如豆，把不起眼的小花视若花后牡丹，眼昧良心的数落我不及她的美，我绝对不原谅你，恨不得赐你一箭穿心！可我又爱惜你，舍不得你死，决定再给你一次机会，弥补你的过失。”燕无极想了一下道：“今天我若不是燕门堡的堡主，你还要嫁给我吗？”袁咏初不说话了，她不可能委身一名无权无势的穷汉子。

“鲜花不该插在牛粪上！一无所有的穷汉子，焉敢攀折牡丹。”她觉得他所问多余，门当户对方能成就良缘，自古皆然。

他反问娇妻：“贞儿，你呢？”贞阳眼睛一亮。“你不做堡主，那太好了！可以多一点时间陪伴我，学爹爹那般邀游名山大泽，看尽万里风光，不正是逍遥神仙吗？”随即又明白这是不可能的事。

“你这样的人，即令困顿一时，终究能够龙翔九霄，扬威四方，镇日埋在绮罗堆里度春秋，你不会满足。算啦，你还是做你该做的事吧！我熟悉的燕无极就是这副样子，我所爱的丈夫是这般性情，我只有认命啦！”“老婆，瞧你委屈的！”燕无极失笑。

“我是很委屈呀，谁教我嫁了一个了不起的丈夫，事业得意，名利双收，相貌英挺，又值少壮，简直能令女人动心的条件都具备了，闺中少女、寂寞寡妇，不黏上来才怪！”贞阳气呼呼的说：“可我也不好惹耶，想跟我抢丈夫，先掂掂自己的斤两，再慎重考虑一下，免得后悔莫及。”说完朝袁咏初冷哼一声，很想神气一下，偏偏肚子不争气，在这时刻咕噜咕噜地喊饿。她赧然，不好意思地望向丈夫。

“你多久没吃东西了？”燕无极关心的问。

“这两天吃的，加起来不到一碗面。”燕无极冷斥袁咏初：“你还有脸说她毫发无伤！”“她没饿死也没少根头发，不是活生生站在你面前吗？”袁咏初痛恶他的偏爱，更恨他没眼光。“看来你是不肯写休书了，要眼睁睁看着

她饿死在你面前……”“当然不！”燕无极取出一只哨子，放在双唇间，吹出尖亮的异响，传得很远很远……贞阳面色粲然。袁咏初慌乱一下，瞬间恢复冷静。“你搬来救兵也无用武之地、这机关除了我没人可解。”贞阳噗哧一笑。“你听过杜秀山这名字吗？”“我打听得很清楚，他是你的母舅，也传你胞弟机关之学，因此，为防万一，我等你胞弟回乡之后才将你掳来，如今是远水救不了近火。”“很遗憾，你和世人一样，全被家父欺瞒过去……”话未说完，已传来脚步声。

## 第九章

门开处，陆续走进来四个人，不，其中袁泱简直是被韦一箭给押进来的。四人见了燕无极和郭贞阳受困于铁笼内，均惊异莫名。

“夫人平安无事，真是太好了、太好了。”韦一箭说出众人内心的话。“可是怎么会……”贞阳笑着朝他们点头致意，由燕无极去主导大势。即使受困，他依然气挪小械。

“事情办得如何？”“回堡主，袁府中的护卫已全制服，没法子来捣蛋。”史奔恭谨的说。

燕无极把脸转向袁泱。“叫你女儿把机关撤了。”命捏在别人手上，袁泱忙道：“咏初，你居然趁我病中做出这么多错事，你想过后果没有？还不快放人！”“绝不能放人！”袁咏初坚决地道：“爹，燕无极不肯与我们修好，今日放人，等于纵虎归山，‘诚记’迟早受他掣肘，再施展不开大格局，更坏的是，他若存心并吞‘诚记’，我们防不胜防，不如趁这机会拔去祸根。”韦一箭沉声道：“你似乎忘了令尊的性命捏在我等手上！”“一命换两命，你敢下手？”袁咏初一语道破其中奥妙。袁泱却感到心寒，女儿竟然对他的生死毫不着急，犹可拿来作买卖。

“混帐！你知不知道这三个人都有一身好武功，随时可耍了我们两人的性命，然后再行营救。”袁泱厉声道：“我要你立刻放人！”“爹，你老了、病了，所以脑子也胡涂了。”她摇摇头道：“袁家乃富室豪门，不是无足轻重的小老百姓，杀了我们，他们也逃不了干系，谁都知道燕门堡是‘诚记’对头。我也不是非取燕无极的性命不可，只是不想他再跟我们捣蛋，祈愿两家结为亲家，化干戈为祥和！谁知此人顽冥不灵，不感我彩凤随鸦之情，弃珠玉而就石头，混帐至极，所以才想给他一点教训，磨磨他的锐气，肯屈服于‘诚记’下就罢，不然只有杀鸡儆猴。

有这两人作为人质，相信燕门堡在群龙无首之下，很快将自取灭亡，毕竟他们火候尚浅，‘诚记’乃百年老店，官府方面必定偏向我们而获无罪。”郭贞阳突然打了好大一个呵欠。“真吵呀，这只乌鸦，絮絮叨叨、喋喋不休了老半天，我还是不明白，她怎么不先担忧父亲的性命？”她困惑地望着丈夫，道：“我好想念家里的美食和卧榻，赶快回家吧！”“你有把握？”燕无极问说。

“你叫沈墨和史奔过来。”他比了个手势，两人如忠狗一般立即扑近，贞阳细语叮咛几句，他们一时之间面露惊诧，接着又连连点头。

史奔迅雷不及掩耳的出手制住袁咏初，任她破口大骂，仍教她动弹不得。

沉墨则走向西墙一幅壁画“洛神图”，仔细瞧，洛神的脸是以袁咏初为临摹对象，一对含满幽情难述的妙目活似秋水，仿佛在述说心中事！沉墨看的不是这些，他在比较，发觉洛神的左目比右目浮凸出，他朝左目按下去，铁笼便很快升起藏于梁木之口。

这机关设得十分神妙，以“洛神图”吸引人的目光，不是行家绝没想到按扭正巧在洛神的眼睛上，也是因燕无极深夜造访，没注意头顶竟有陷阱。

袁咏初不敢置信地望向沉墨，又朝贞阳射去。

“世人都被我爹骗了，其实跟着杜秀山习艺的不是郭铁诺，而是郭贞阳。”

“你？”她一直以为贞阳胸无城府，不足为虑。

燕无极不去理她，他要袁泱给他一个交代。

此时此景，袁泱不自主地打了个冷颤，恐惧地看着燕无极，在他的逼视之下，一个神气惯了的老人，竟面色如土，一时六神无主。

红日西沉，一天快过去了。

贞阳快乐地追逐着羊群，受夕阳染红的脸颊笑出一朵酒涡，燕无极将她带过来，上马，缓缓策骑回屋。

来牧场五天，她几乎玩疯了！跑马一天才能绕完一圈的广大土地，有三分之一的领土属于“诚记”，但袁泱双手奉送作为求和的代价，如今整个儿全由燕门堡接收，堪称北方第一大牧场。

燕无极对贞阳是有些儿歉疚的，袁咏初囚禁她四日四夜，他却无法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以他目前的地位，要暗杀一个人很容易，却不能明枪明箭，落人把柄，因为对方只是一名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女子。他既已抛弃江湖人的身分，就只有以商人的面目和手段来行事，继续和“诚记”竞争下去。

“有消息来报，袁泱打算扶植一名内侄以顶替他的位置，不再让他女儿插手胡闹了。”燕无极让贞阳侧坐在他身前，看她没啥反应，思索了片刻道：“贞儿，你心中是否有点怨怪我？”贞阳倒吓了一跳。“怪你什么？”“你蒙受重大委屈，找却不依法炮制代你出头。”“我们没吃亏呀，相反的还占了便宜。虽说袁泱惟恐女儿入狱，才肯这般迁就，但到底也功过相抵了。”她瞄一眼丈夫，突然嘻嘻而笑。

“什么事这样开心？”“我心里没有丝毫不舒服，夫君，因为我也设法整了袁咏初一次。”燕无极可吃了一惊。这半个月来，他很少离他左右，每天都在一起，几时见她出门去整人了？“舅舅送的嫁妆里面，有一面他远从西域带回来的手镜，小巧玲珑，便于出门携带，手柄上镶嵌七彩宝石，光灿琉彩，简直人见人爱，更难得的是它镜面清晰，照得人影毫发毕现。我心想宝镜赠佳人，就派人送去给袁小姐了。”“这就是你整人的办法？”他不敢苟同。

“自然没这么简单。”贞阳娇憨的笑。“上次药儿姑娘临走之时，送了我一瓶麻横药，药效很特别，一沾上皮肤立即麻滚难当，好似一群蚂蚁在身上爬。我将药粉倒入水中，再把手镜浸泡药水四天四夜，然后小心拿出来拭干，才差人送去。你想，袁姑娘收到我的礼物有何感想？一开始必然戒倾疑懒，可是当她启开锦盒，前所未见的赞镜，照清她的芙蓉花貌——她最得意的就是她那张脸了，一定忍不住拿起宝镜左顾右盼，爱怜不已的抚摸自己的

脸……”她说得兴起，没注意燕无极一脸不豫。“这所痒药沾在镜上，传之于她手，又藉由手而沾上脸、颈各部位，想必现在已痒得抓破面皮了，呵呵……”“胡闹！”燕无极沉声道：“这种害人之药你也敢拿。”“秦姑娘说这害不死人，只是受点罪而已。我原打算帮你在库房重地设一道机关，这药或许能派上用场……”“你应该告诉我，不该自己胡闹乱为！”“她关了我四天四夜，我略施薄惩回报她一下不可以吗？”贞阳委屈道：“你心疼她是不是？深怕她的花容月貌蒙受丝毫……”“住口！”燕无极阴沉着一张脸。“你仍是不明白我生气为哪项？自己好好想想！”贞阳吓住了，他从未对她发过这么大的脾气。

燕无极则似乎认为没必要再谈，一路上不曾说话，回到农庄，也照常净手、洗面，休息一下看看帐册，然后用膳。贞阳避回房内，不肯出来，也不知道在想什么。燕无极狠心不理她，她必须明白，不能永远像个孩子似的，只顾着整人好玩，没有考虑到后果！

她不再是郭家的大小姐，而是燕门堡的当家夫人，那种事若是传扬出去，招来“悍妒”之名，将会贻笑大方。

不错，私心里他也想给袁咏初一点教训，糟的是贞阳不该以自己的名义送宝镜去，这种幼稚的复仇行为不是堡主夫人该有的。虽说袁咏初为顾及颜面，不见得会将此事宣扬出去，但他不得不趁此机会发作一下，让贞阳有所警惕。

“亏她想得出这种整人方法！”他暗暗好笑。

夜里回房，心想她应该反省够了，他会温言宽慰几句，然后两人和好如初……卧室分内外，内间黑沉沉的，只留外间一盏灯光，美绢就着烛光刺绣枕巾。

“夫人睡了？”他突然出声，美绢慌忙起身。

“是，夫人似乎累着了，精神不太好，早早便歇下。”他摆摆手，美绢行个礼，拿着刺绣出房。

走过去关门落闩，他举灯进入内室，原来很简单的布置因为多了女主人，床褥、帘帐全换上她自己带来的，又增添了不少东西，突出一股娟雅的闺房氛围。

燕无极把灯放在妆台上，掀帐登床，真新鲜，她今晚居然没有睡在棉被上头，分明是在假睡。他的嘴角浮起暧昧的笑容，屋中是静悄悄的，他一靠近她，比常人敏锐的耳力就已转出她的呼吸转粗，这小妮子八成不知道自己熟睡时是什么德行，也好，他有法子使她自动醒来。

他的手在贞阳身上轻轻地抚擎着，由肩头滑向前胸，滑进她的衣服里……她嚤的一声，睁开眼睛，接住他的手，脸上是三分羞涩、三分娇嗔。

“不要！你在生我的气。”“你想明白我为何生气了吗？”他的手仍不住游动，解开她绢衣上的丝带。

“你不喜欢我去理她，你要亲自处理，是不是？”“我就知道你会想通的。”他给了她一记深长的吻。“好比袁决这次便做对了，公开不让女儿继承，另培植接班人。这不是说女人没脑子经商，而是自幼养在深闺中的姑娘家，听的、见的有限，在大道理上或许不会错，但有许多小枝节的义理人情却未必全盘了解，这是男人的事。”“果真没有女商人吗？”“还是有的，不过都是帮着自家汉子做些小买卖，形成大商家的格局倒是很少见，因为男人交际应酬的地方并不适合女人涉足。”“好嘛！下次我有错，你可以告诉我，但不

要对我凶，我胆子小……”“你还胆子小？被囚禁四日四夜，回来噩梦也没作过一次。”“那是我一直在担心她把你抢去，根本不思其它，等到你来救我，亲耳听见你说爱我，满心的欢喜，将烦恼、不愉快全冲消了，连作梦都想笑。”燕无极不免感动，忘情地拥抱她，他的唇热烈地印上了她的唇，他的身体温暖了她，使她感到前所未有的舒服，渐渐地，激动起来，感到呼吸困难，全身的骨骼像是要融化似的，软绵绵地，如躺在云端里飘浮、飘浮……一股强烈的欲望不停地从燕无极身上传来，仿佛要烧溶她，使她不能自己地全身颤抖，像潮水一样一波接一波澎湃荡起……狂风暴雨后，两个人就这么静静地相拥，他们的心灵仿佛已融合为一体，贞阳满足地吁了口气，慢慢地合上眼睑，她可以放心睡了，因为即使在睡梦中，爱情的芬芳仍然浸润着这一对相爱的男女，怎能不为此刻美妙的感受而陶醉呢！

这一睡相当沉，燕无极为她盖上被子都不知道，望着她娇慵的体态，真像一头慵懒的小猫儿，心中不禁泛起了一股怜惜之情，不自主地吟哦着：“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这是一个真正令他刻骨铭心的女人，美丽、天真、妩媚多情、可人解语，却也难得糊涂、爱吃醋、撒娇、使性子，多样的风貌，异人的才情，令他为之着迷，最最重要的一点，她完完全全属于他，她的身、她的心，只给他一个人。他感到心满意足，很快的放松精神入睡。

天方破晓，他即起身。贞阳抱不到人，又拨着棉被睡到被子上头，他也习惯了，另教人准备另一床被子搁在床边，这时刚好给她盖上。

清晨天气舒爽，痛快的跑马疾驰，来到无人处，离马施展轻功，与骏马劲足，比赛脚力，差不多过了一柱香的时间，才突然飞身上马，驰回农庄。

燕无极虽已抛弃江湖人的身分，然而财大招嫉，他必须保护自己、家人以至整个燕门堡，虽说他一向精力过人，平日的强身健体仍是少不了。

回到屋子，太阳已高高挂在天空，爱赖床的老婆也起身了，梳洗打扮齐整在等着……早餐很丰盛，贞阳喝羊乳喝上瘾了，跟老公打商量带几只母羊回去，燕无极很爽快的答应，堡中的肉食也都是由这里供应，有几处棚子专门圈养此地送上山的家畜，以备随时宰食，多养两头母羊是很容易办的。

一早上，贞阳磨着他，嚷嚷着她要自骑一匹马。

“你见过女人骑马？”“那是她们没机会学骑马，不表示女人家不会骑。”“你会骑马？”其实他早就知道了。

“舅舅教过我，他什么都让我学。”“他八成没把你当成女的。”燕无极嘀咕道。女子骑马大都只能侧骑，因为身穿罗裙，不能像男子般跨骑，除非江湖女侠，否则必遭人批评。

但侧骑的危险性大大高于跨骑，他不得不考虑。贞阳是不到黄河心不死的人，磨了他一天，第二天不得不让她骑一次，可是，当她听到要侧坐骑马，眼睛都直了，舅舅没教过这个，这是什么个骑法嘛！

燕无极一副没得商量的口吻。“只能这么骑！”“怎么这样？我常看黄大海的女儿骑马，与一般男子无异。”黄大海是牧场管理人的副手，他的女儿叫黄娇，却一点也不娇，剽悍有若男儿。

“你若学得跟她一样，我可不要你了。”他扶抱她上马，因为侧坐重心不稳，马一动，她便慌得要跌下来，幸亏燕无极手快扶稳她，叮嘱她拉住缰绳，他在一旁牵马步行，所幸贞阳有骑马的经验，不多时便抓住诀窍，不再惊慌失措。

一个上午，牧场的人就瞧着他们高高在上的统治者，像个马夫一样为娇妻牵马，对她呵护备至！谁都没想到，行事严厉、赏罚分明，令众人敬畏的燕无极，对妻子竟这般宠爱。想当初婚讯刚传至此间，有些女眷、仆妇私下偷偷咬耳朵，不少人暗暗同情即将过门的新妇，都说郎心如铁，婚后必难和谐！即使他本人没表示，任谁也感觉得到他对女人没好感，做他的女人免不了要受歧视与冷落，惟事必恭必敬、惟命是从，日子或许不至太难熬；结果，意外的比任何女人都幸福。

这位少年夫人究竟有何特殊魅力？大伙儿想破了头，怎么想也想不通。

以为她柔情似水、娇烧百媚地软化了堡主的铁石心肠，一见才知不是，她爱笑、爱热闹，玩起来比男孩子还疯，没见她卖弄女性魅力；以为她世代书香，知书达礼，闺秀气质感化了堡主以诚相待，谁知也不是，面对堡主侃侃而谈，跟他针锋相对、笑闹不禁，反而是堡主哄她高兴的时候多，总而言之，大伙儿的“想象”全破灭了。

不过，有幸迎娶汾阳第一家的郭府千金作他们的堡主夫人，大伙儿均感觉与有荣焉，好象身分跟着提高了不少似的。

主子夫妇和睦，自然人人乐见，因为可以少受很多冤枉气，端看堡主此番巡查兼度假，脸上时有笑意，就教人打从心底松一口气，不会动辄得咎。

底下人的这些鬼心思，燕无极自然不会知道，他这位牵马者可比骑马者累得多，虽然这种事可以让马夫去做，无奈他太了解自己的老婆了，换了个人，她早就抛下牵马的人，快意驰骋一番而忘了危险。

“夫君，让我跑跑马嘛！”老是“散步”有什么趣味。“别逞能。”将近中午时他宣布收工，磨不过她，才又说：“休息一下，傍晚时再让马小跑步，但仍需以稳为要。”“我有底子，可以进步得快一点。”“无论如何，侧骑总不如坐马车舒服。”“不要，闷也闷死人了。”“我叫人赶制一辆大马车，不但可坐可卧，座椅下巧设许多抽屉、暗格，可以放置一些吃的、用的，像你爱吃的点心啦……”他笑睇着她，果见她的眼中间出了光，入了彀。他就怕她骑出兴趣，日后出门也胯下一匹马，那可糟了，这毕竟不是唐朝，学那虢国夫人“平明骑马入宫门”，不是大家风范。

“再说我老婆挺美的，我也舍不得让你风吹日晒，折损了青春。”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贞阳咯咯的笑了。

“好吧！就在牧场里骑着过过瘾。”把手伸给他，燕无极扶抱她下马，突然诧异地看看她。

“怎么啦？我脸上脏吗？”“不是。你好象重了一点！”

重了？胖了？发福了？贞阳为之变容，寻了个空闭门自省。卸去衣物，赤条条的正在镜前以严苛的目光审视自己的体态；燕无极曾夸她有一副好身材，不是丰满型的，但凹凸有致，配合她的体形。如今再看，她当然还不胖，只是一向平坦光滑的腹部，摸下去不再那么平顺，微微有了点弧度，正看不明显，侧身照镜则一目了然。她吐气缩小腹，恢复旧观了，但毕竟不自然。

“怎么办？怎么办？我不记得有贪嘴多吃啊！”她在房里急得团团转。是素来吃不胖的体质变了？还是这些天来努力进补的后果？“我不能等真的发福了再发愁，那绝对瘦不下去啦！对，从今天开始，禁绝甜食和点心，三餐也要少吃……”她却不知一天两顿点心才是她精力的来源，她一发愿不吃，侍女们全惊慌了。

“夫人，你正餐吃的不多，少了点心，身子受得了吗？”“说不吃就不吃，我要减肥！”贞阳是吃了秤砣铁了心，还不忘警告她们：“这件事不许说出去，尤其不能教堡主知晓。”发愿、立誓均不难，难在切实执行。才两天，她便饿得浑身乏力，做什么都不起劲，甚至觉得这般忍饥挨饿活着真没趣味，好想……好想大吃一顿！不行，不行，都已经忍了两天，若是半途而废，不是白受两天活罪吗？燕无极万万没想到自己一句无心的话，会使贞阳如此折腾自己，同桌吃饭时见她吃的比平日少，也以为她点心吃多了，正餐吃不下，数落了两句，也没怎么认真。另奇怪她文静了些，还道她玩得够，准备回燕门堡去。

第三天回转燕门堡，燕无极快马先至，马车随后就到，却见银铃小婢子慌张地跳下车，呼道：“不好了！夫人晕倒在车子里。”众人皆惊，燕无极忙上前去，探入车厢果见贞阳歪倒在一旁，小心将她抱出来，看她双目紧闭，面色苍白，不知生了什么病，连忙吩咐：“快召刘大夫至黑木楼！”燕门堡中有两名郎中，一个专医跌打损伤，一个治疗内症，刘大夫是后者。

美绢和银铃两人均心慌不知所措，跟着进楼，寒碧叫住她们：“怎么回事？夫人向来身体很好，怎会……”她没跟去，不明内情。美绢悄悄将事情说了，寒碧一迭声叫：“糊涂！你们跟在身边竟不劝劝夫人，哪有人一下子少了一半食量，不弄坏身子才怪！”

趁着刘大夫没到，你们还是赶快向堡主自首吧，别等他发现真相，后果不堪设想。”美绢登时垮了脸，银铃是个小婢子，责任在她这个大丫头身上。寒碧与她交好，半劝半推地，美绢终于鼓起最大勇气，向燕无极招认。“饿昏了？”燕无极一声怒吼，美绢、寒碧等全跪了下去。“你该死！”一脚踢了过去，将美绢踢了两个翻滚。

这倒将贞阳吵醒了，迷迷糊糊道：“怎么啦？好吵哦！到家了吗？”燕无极气她不爱惜自己的身体，没有接腔，刚好刘大夫跟着张宝儿到了，寒碧机伶的上前放下床幔，在床边安置坐凳，立在一旁伺候，等大夫向堡主请过安，移至床边就坐，她就帮着夫人将一只手腕移出帐外，覆上一块薄纱。刘大夫伸出手指按在覆着薄纱的腕脉上，沉吟半晌，蓦然面现喜色，走到燕无极身前就是一揖。

“恭喜堡主！夫人是有喜了。”“什么？”燕无极激动的站了起来。

“夫人已怀有两个月的身孕，千真万确。”“你没看错？”“老朽敢以性命担保。”“好、好、好！”他开怀大笑，整个人神色都不同了，充满骄傲，志得意满。

“辛苦你了，重重有赏。”张宝儿开心的带着刘大夫离开，出去散播喜讯。

寒碧重新将床幔勾起，燕无极坐在床边拉住了贞阳的手，满脸的温柔笑意。寒碧等众丫头均跪倒贺喜，此刻燕无极的心情非常好，什么都不计较了。

“这是大喜事，统统有赏，每人一对小元宝，下去领赏吧！”众婢千恩万谢的退出去房外，美绢不急于领赏，反而赶至药堂，刘大夫已开出安胎药、补品，正等她来拿。

然而最开心的，自然是郭贞阳了。

“真好，我可以安心的吃饱饱，而不必烦恼会变成肥猪。”太棒了！不必忍受饥饿之苦，比什么都开心。腹部尚未凸出，也无害喜现象，她仍产生不出将为人母的特殊感受。

“你何苦糟蹋自己的身子！”“我不想你嫌我胖了，美其名是发福，其实丑死了！”她委屈的说。

“你……你一点也不胖啊！”真不明白她在想些什么。

“可是，上次骑完马，你抱我下来，说我重了，意思就是比以前胖，我才想趁现今还能见人，赶快瘦下来。”“我说你重了？我有说过这句话吗？”“你有。”她嘟起嘴。“自己说过的话你都忘了。”“老天爷！”燕无极望着她的脸，望着她深情而又明澈的眼睛，心中充满了几许心疼，几许甜蜜。心疼她无端受活罪，却又感动自己言语所产生的力量，那表示自己在爱妻心目中的分量是无人可比拟的，即使郭铁诺在此，也不能比了。

“小傻蛋！”他亲吻她的鼻尖，抚摸她嫩得出水的面颊。“记住了，不可再这么鲁莽。重一点、丰满一点，不是坏事，没必要饿坏自己的身子，我没那么好色！”“我知道了，这罪可挺难受呢！”她扑进他怀中笑着。庆幸自己不是变胖了，发福不是真正的福，难看倒还在其次，而是本身使受足了罪，行动迟缓，人也懒散了，各种慢性病极易在这时期潜伏，再则不免对良人疏于照顾，闺阁绮情不再热中，丈夫纳妾置外室就变得理所当然了。

但是怀孕真是一件好事，不需她开口，各式补品、美食已陆续送进房来，夫君更是对她体贴备至。喜讯一传出去，人人争相把她当宝捧着，燕门堡的少主正在她的腹中孕育，她长这么大，现今最神气了，个个都要哄她开心，不敢教她操一点心、受一点气。

只是太平日子过久了，不免无聊，燕无极已命人造好机关房，贞阳这才找到事情做。

当然，原先计画中秋时带着贞阳回乡省亲，因路途遥远，也只得延后。燕无极派人送信和礼物至汾阳给他的老丈人，一方面报喜，一方面敬邀他老人家来此间游玩。半个月后，人车回来，带着郭铁诺的家书，他喜不自禁地向他们道贺，并说父亲大人已出外云游，碰巧不在家中，他要照料家里并准备赴试，不克亲自前来向姊姊道贺，准备了一些补品和礼物，祝福姊姊平安生产，到时他一定赶来祝贺。

“天啊！又是补品，我吃怕了。”补了两个月，贞阳已倒足胃口，忙派人拿走。

“夫君，你猜爹又上哪儿去了？”“说不定正向当阳岭而来。”他伸臂搂住她，夫妻四目交对，相视而笑。

沉醉于幸福中的郭贞阳，没发觉有一双怨毒的眼睛，正对她虎视沉沉。

那是阿蜂的针芒视线，随时都在留心，找机会刺她一毒针。

她恨死了郭贞阳！仗着自己高高在上的地位，哪儿知道做下人的苦楚呢？那十鞭子打疼了她的背，更打横了她的心。她势必要讨回公道！

原先她还不恨郭贞阳，因为她心里明白这十鞭子是替阮嫦娥挨的。等她伤势稍好，可以下床走动时，徒然发觉自己在关家的地位一落千丈，不仅是她，连主子阮嫦娥亦遭受关饮虹的冷落，往常妻妾争执，关饮虹均偏袒宠妾，连带的阿蜂在下人之间也俨然以大姊头自居，香草、秋恫也都不敢支使她做事，逍遥得很。如今关饮虹的态度一变，表明了“家以和为贵”，正室赵宛晶便拿起鸡毛当令箭了，管束她们主婢两人，教训她们的言谈举止，不许阮嫦娥染指甲，分派她们做家事……情况发展至此，阿蜂明白一切都完了。别提要踢走赵宛晶，让阮嫦娥扶正，连宠妾的地位都岌岌可危，青楼楚馆中

多的是更年轻、更貌美的粉头儿，关饮虹不再当阮嫦娥是宝，只是他的一名女人罢了！

赵宛晶曾笑她们：“只有初历情场的年轻人，才会对第一个爱上的妓女神魂颠倒，爱之若狂！而老爷是个什么样的人，你比谁都清楚，别再痴心妄想了！只要你能克尽本分，不再出乱子，我自然不亏待你。”阮嫦娥听完后，回房痛哭了一场，心高气傲的气焰哭消了一半，开始学做良家妇女，似乎认命了。奇怪她一认命，逼人的艳光仿佛也随之蒙尘，减损了过去使恩客们为之惊艳的丽容，阿蜂更加急了。阮嫦娥本身得宠与否，在关家地位的高低，关系着阿蜂今后的荣辱，作奴作婢也有等级之分，如今落得连香草、秋桐都不把她放在眼里，她如何不气，不恨？阿蜂知道，罪魁祸首正是郭贞阳。野宴当日，郭贞阳若不发威，事情不至闹大，传至关饮虹耳中，回家把她们痛骂了一顿，说她们丢尽了他的脸，从此才对阮嫦娥减了热情。

“像她那种好命的人，哪里知道别人活得多辛苦！”阿蜂愤恨不平的想。“假使我运气好投对胎，今天我也可以把她踩在脚底下，叫她舔我的鞋底！”贞阳行踪不明那几日，她暗中偷笑了好久，巴不得她被人做掉，从此绝迹燕门堡！

无奈老天不仁，堡主竟将她救回，如今又有了身孕，就更得宠了，人世间的幸运事怎么全集中在她一个人身上呢？阿蜂不服，人太幸运会遭天嫉，她决定替天行道！

她拟定一个计画，一个很大的计画。

每月的祭祀，照例要杀鸡宰羊，阿蜂抢着帮忙，收集了一盆鲜血，藏在暗处。六伏天的，吃过中饭，大伙儿均在屋里干活或休息，很少四处晃荡的，黑木楼那边的作息也差不多，午后贞阳不是午睡便是在机关房，到了申时末（接近下午五点）一定会出来逛逛，活络筋骨，观赏她得意的花园。

阿蜂算准时间，将一盆鲜血喷洒在白的、黄的、淡紫、粉红等等淡彩色的花叶上，然后溜之大吉。

不多时，贞阳果然出来遛达，消化才吃下不久的点心。而今天正巧也是一个令她满意的日子，从寒碧的口气中，似乎对沉墨颇有好感，而美绢则对史奔表现超乎寻常的关心。她心想，这倒不错，找机会向燕无极提一提，由他去探探那两个二愣子的心意，若姻缘得谐，成全两对佳偶岂不美哉！不过，得等她生产后才有办喜事的可能。

行至花园，先闻到一股血腥气，她仍没多想，及至见到她心爱的花卉上一片怵目惊心的血红，她失声尖叫，掩目连连倒退，蓦然脚下一滑，踩到未凝的血迹，滑倒在地，瞬时之间，疼得涕泪纵横，几乎晕去，拚命叫人……不能晕！不能晕！要救孩子……来人——来人——她眼前一片漆黑，支撑不住了，在昏死过去前，终于听到杂沓的脚步声传来。

希望为时不晚！

## 第十章

没有人怀疑这次燕无极要大开杀戒了。

房内不时传出一声声可怕的呻吟，贞阳正承受着剧大的痛苦！燕无极无助的困坐在外间花厅，痛心之至，眼泪不由得涨满了他的眼眶，滑下了他的眼角，流过他的两颊。

他将头朝向窗外，暮色好浓，幽暗一如他此刻的心境！他的眼中流露出真正的害怕，恐催贞阳会撑不下去，忧心孩子将保不住。

他该如何抉择？脸上的肌肉为之扭曲而微倾。

“福大娘！”他的理音略为瘖哑。

福大娘来到他身后，眼眶也是红红的。

“告诉大夫……真是不行的话，孩子可以放弃，务必要保住夫人的性命！”  
“堡主！不会的。”福大娘哽咽道。

“我怕她会撑不住，她一定很痛苦……他说不下去了，也没有人忍心再说。

只有等待。

仿佛过了长长的一年，刘大夫和产婆（她是另一位郎中的妻子）终于走出来，两人的额头上均不住冒汗，显得十分疲倦。

燕无极的脸因为紧张而绷得十分僵硬，轻轻的问：‘如何？夫人可平安？胎儿……’刘大夫善解人意的接口道：‘请堡主宽心，夫人母子均安，算是度过危险期了。

’喘口气，又说：‘胎儿虽保住了，夫人的身子却很虚弱，要静养一段时间，尤其这三、四天内最好少下床，安胎为要。’燕无极几乎要跪下来感谢上苍，苍白的面容终于有了血色，感激不尽的说：‘辛苦两位了！福大娘，送大夫和沈大娘下去，我改日再谢。’走进内室，灯火通体明亮，燕无极坐在床边看看贞阳，她闭着双目，显然累极了睡去，看她脆弱面无血色的躺在那儿，泪水几乎刺痛了他的眼睛，她不该受这个罪的！是谁，是哪个狼心狗肺的东西害她至此！他一定要报复！就算把整个燕门堡翻转过来，也要找出那名凶手，抽他的筋，剥他的反！

他比个手势，叫丫头只留一盏灯，其余皆减去，让贞阳睡得安稳些。

福大娘端来晚膳，她相信现在堡主会比较有胃口吃东西了。燕无极举筷前，停了一下，对福大娘说：‘你把丫头们全叫来，给她们排班，一个大丫头带两个小丫头，从现在开始轮流守在夫人身侧，一天十二个时辰，不论白天、黑夜，绝不可再让夫人一个人独处。’‘是的，堡主。’‘吩咐下去，若不小心伺候，教夫人再出一点意外，当班的人交刑堂处置，视同叛逆之罪！叛逆者，重者断脚筋，轻者五十板，一概逐出山门。’‘是、是！’福大娘头声道。

燕无极知道不给她们一点教训不行了，这些在富贵人家当差的丫头们，吃好穿好，粗重的工作又有仆妇、长工代劳，简直比普通人家的姑娘还好命！以前他不作声，是看贞阳和她们相处愉快的份上，今天他可忍不住了，在贞阳最需要她们的时候没一个在身边，这种奴婢形同废物，养来何用？所以决定整顿一番。

‘啊——哇啊——’叫声传出，燕无极飞奔至床前，贞阳被噩梦惊醒，哭叫着，双手在空中乱挥：‘血、血……好多的血……拿走……快拿走……’  
‘贞儿！’他抓住她的手，声音粗嘎的说：‘没有血，别怕，你只是件噩梦！’她恐慌的凝视着他，渐渐地，从他的眼中得到保证，不再害怕，表情却转为哀伤，泪水缓缓流下脸颊，哇的一声，扑进他怀里痛哭失声。‘我怕！我怕！’

你不要离开我……’‘我在这里陪你，保护你，不怕的。’燕无极深情地拥吻她，看到她黑宝石的眼睛闪烁着惊惧和不安，他感到恍如有一把利刃正穿过了肚肠！她双颊沾满泪珠，以模糊的泪眼楚楚堪怜地看着他，突然按住腹部。

‘孩子，我们的孩子……’‘孩子很好，你不用担心。’他尽量报以微笑，使她心安。‘你只要在床上躺几天，好好调养身子，很快就会复元的。’‘真的？’‘千真万确。’他渴望抹去她眼中的忧虑，但愿早日恢复明朗的贞阳。

喂她吃完补品，他让她重新睡下，向她保证：‘我会保护你，不再让你受苦了，安心的睡吧！’‘你陪我睡，我不要一个人。’燕无极笑了笑，虽然时间尚早，也只有答应她，脱下外衣，登床躺在她身旁，脸向着她，一手抚摸着她的发，静静地陪她至睡着。

翌日。

一早有探子来报：‘郭老爷来到当阳镇。’燕无极接到消息，立刻率人下山迎接。

回到大厅，郭作云听说了贞阳的事，居然没怎么担心，反而说：‘贞儿从小就顽皮，放心吧！顽皮的小孩大都身体健康，没病没灾到百年。’燕无极不免啼笑皆非。‘她如今怀有身孕，不比寻常。’‘孩子没掉，不是吗？’郭作云担心的倒是：‘贤婿呵！老夫自信没有看错人，你会善待贞儿，让他过着幸福的日子。我这个女儿非比寻常，一般男子是感受不到她的长处，老夫千挑万选，几乎急白了头发，直至于泰山巧遇贤婿，三日相处下来，心颐人定，终于为贞儿觅得一佳婿！事实也证明老夫眼光准确。只是，你也别太宠她了，我这个女儿很容易被宠坏，到时有你苦头吃的！’世上只有怕女儿吃亏的父母，居然也有担心女儿太占便宜的父亲？燕无极只有听着。‘是，多谢爹教诲。’喝过茶，自然该去探望女儿。郭作云来到床前，贞阳有气无力的叫了一声：‘爹！’

对不住，不能去迎接您。’‘这是吾女贞阳吗？’郭作云不可思议的打量女儿，忽然哈哈大笑。‘这可是爹见你最文静的一次了。好啦！你别装了。’燕无极别开脸笑。

‘爹！’贞阳不免羞恼，声音大了起来。

‘这才对，才像老夫的女儿！’郭作云双眉一扬，含笑道：‘打起精神来，孩子需要健康、开朗的母亲，一个忧愁的母亲生不出快乐的孩子。’贞阳一听之下，脸上也不由得露出了笑容。

‘爹，您真是的！’虽然表现父爱的方式与众不同，贞阳仍是感动极了，第一次感受到与父亲是如此接近，忍不住喉头哽咽。

‘日子过得可真快，令人头疼不已的顽皮女儿竟要当母亲了，但愿别生出像你一样的小孩才好啊！’后面那句话少不了又引起一阵娇嗔的抗议，郭作云毫不在意的笑着，伸手入怀中，掏出一个小小的红木瓶子，交给燕无极。

‘爹，这是什么？’‘老夫赴终南山向一位方士求得的丹药，他花了三年的时间炼制一炉，只得十二颗，送了老夫两颗，可说是十分难得的机遇。’郭作云慢条斯理的说：‘妇人生产最损元气，待贞儿产下麟儿，将两颗丹药化入三升白酒中，分一个月让她饮用，可以滋补养元，让交瘁的身心及早复元，以后再生十个也不伤身。’‘谢谢爹！’燕无极万分感激，和贞阳对望一眼；心中明白郭作云用意良深。郭母产下孿生子女后不久即病逝，郭作云不免心怀警惕，即使贞阳健壮如牛，仍应防患于未然。三人愉快的共叙天伦之

乐，燕无极几乎忘了要抓凶手一事。

寒碧走过来，轻声道：‘堡主，苏堂主求见。’燕无极立即下楼，在大厅，苏鸣一改往日嬉皮笑脸的表情，冷凝严肃的在厅里踱步，燕无极一走进大厅，见礼后，他马上道：‘堡主，凶手逮着了。’‘是谁？’‘阿蜂！阮嫦娥带进来的婢女。有人瞧见她端着一盆东西，鬼鬼祟祟的接近这里。’‘她承认吗？’‘很意外的，她竟然很爽快的认罪了，说是报复贞主儿在上次野宴时罚她挨了十鞭子，连带的使阮嫦娥失宠，日子过得不克风光……’‘该死的大胆奴才！’他咬牙切齿的说：‘青楼出身的妓女要什么风光！’他的脸都气白了。‘为了一点小事，几乎害了两条人命，以下犯上，罪无可恕！’他的声音冷得像冬日的冰泉，大步跨出黑木楼，直往刑堂而去，苏鸣跟在后头唉声叹气，希望这件事可别牵扯上老关才好。

刑堂设在较偏僻的地方，经年难得用上一次，主要是起个警惕作用。

一股怒气冲进了燕无极的胸膛，有如一阵暴风卷进刑堂，被绑在柱子上的阿蜂怀疑自己撞见了一头狂暴的狮子，他的眼睛紧紧的盯住她，里面燃烧着噬人的火焰，那面容是痛恨的，残酷的，绝不饶恕的森冷气焰，阿蜂霎时间懊丧欲死，后悔不该凭着匹夫之勇认下罪，复仇是快意的，如今却要付出十倍……不，二十倍的代价？他那冒火的眼睛逼近了她的脸，深痛恶绝的说：‘我只问你，你明知道夫人怕血、明知她怀有身孕，故意要谋害她是不是？’阿蜂不再那么勇敢了，牙齿不住打颤：‘我……我……’‘你该死！’燕无极狂怒的取下壁上悬挂的皮鞭，重重朝她身上抽打过去，一鞭、二鞭、三鞭……阿蜂杀猪般厉声的惨嚎，鲜血点点滴滴渗了出来……没有人敢劝阻，也没有人敢替阿蜂求情。阮嫦娥瑟缩的躲在众人之后，咬着牙，垂着泪，不知己身命运如何，是否会遭受牵连？她真的怕了！

‘住手！’一声大喝，燕无极马上停手，因为出声的不是别人，正是郭作云。他可以不理睬任何人的劝阻，却不能不卖老丈人的面子。

‘爹！’‘贤婿，你心中的愤怒老夫可以理解，然而，邀天之幸，贞儿母子平安度过一劫，应该庆幸才是，你施予她的惩罚也够了！’郭作云德高智深，摆出一句最有分量的话：‘不为别的，就为未出世的孩子多积点福吧！’燕无极不禁动容，仿佛春风拂过了他的心。

‘爹说的是。’燕无极将阿蜂交还关饮虹，等她伤势稍好，立刻被逐出燕门堡。

此后郭作云居留了一个月，翁婿俩十分投契，倒使贞阳吃起醋来，她已调养得差不多，再也不肯被撇下，有好玩的她绝对跟到底！

‘老夫住不下去了。’郭作云摇头苦笑。‘江山易改，本性难移，怀孕也没个怀孕的样子，老夫简直愧对贤婿，教女不严，遗祸燕门堡。’‘爹，您究竟是谁的爹爹呀？’贞阳脸上有点难为情，燕无极哄然大笑，将她拥进怀里，拧她的小鼻子，道：爹在开你玩笑，当真啊？’贞阳两眼眯成一线，十分怀疑的样子。

隔没数日，郭作云带着郭信、朝义返乡而去，贞阳反而依依不舍，奈何天下无不散的筵席，任你富比陶朱、贵此王侯，也留不住要走的。

夏尽秋来，寒暑匆匆代谢，光阴如箭。

过了一年，于春末夏初之际，蔷薇花开的时候，贞阳顺利产下一子，燕门堡的少主诞生了，少不得大肆庆祝一番。

贞阳应该骄傲、高兴的，身心轻松的做月子才是，不知何故，每到晚

膳时刻便泪盈盈的，恨不能找一个好地方去躲！郭作云留的两颗珍贵丹药，色红似火，溶入白酒中，将三斗白酒都化成红酒，殷红的血色，贞阳一见就呕心欲呕，抵死不喝。这次，燕无极可铁了心，由不得她，每晚亲自监视，非逼她喝下去不可。

“好恶心！我快晕倒了，快拿走啦！”她别开脸大叫。

“不准晕倒！想想看，日后孩子学步时不免跌倒破皮，你见孩子脚上流血，是一晕了事还是快点给他疗伤？”母爱说服了她，颤危危地接过磁碗，瞅着碗中的血酒，蓦然一阵头晕，连忙闭上双目不敢再看，仰首一股作气喝了下去，倒头昏厥。没人做月子像她这样奇怪的，到了第十五天，大概刺激过头了，竟没再昏倒，她不敢相信，燕无极也大吃一惊，叫她盯着血酒看，头几回尚且头晕目眩，直到满月之日，见血即晕的毛病竟似不药而愈，夫妻俩大喜过望。

郭铁诺赶上了喝满月酒，贞阳把这事当传奇故事讲给他听，他险些把一口酒给喷了出来，哽在喉头，不住咳嗽，等喘过一口气，便哈哈大笑不绝。

“阿诺，你在笑什么？”她狐疑道。

“我……我太高兴了！哈哈！哈哈……”他怎能告诉她，那根本不是终南山什么方士所炼制的仙丹，只是用一种红色的果实混加一些适合产妇服用的大补剂所炼出的丹药罢了！目的在解除贞阳多年的心病。

这是秘密，说出来怕会不灵了。

所以，不能说啊！不能说！唯一重要的是：在酒宴上，贞阳与燕无极不时交换着目光，夫妻情深直透彼此心底——人与人之间的遇合，往往常着传奇的色彩。

且尽一杯酒，将美好的情意保藏于心中，直到永远，永远。

